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码: 601088

2009

年度报告

低碳能源 还原色彩





铁路业务



煤炭业务

封面故事

气候变化带来的环境问题是当今人类社会面临的重大挑战之一。2009年召开的哥本哈根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向人们传递了一个重要信号，即：国家、企业、个人都应该努力采取措施减缓气候变化可能给人类带来的灾难性影响。作为世界领先的以煤炭为基础的一体化能源公司，中国神华笃信发展低碳技术是未来世界能源的发展方向，并将会带来一场人类发展的新革命。我们愿意用自己的智慧和力量为社会提供更多清洁、环保、低碳的能源，也将为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减缓全球变暖步伐、保护自然环境不断做出新的贡献。

目录



发电业务



港口业务

2	业绩概要
4	公司基本情况
7	董事长致辞
<hr/>	
15	董事会报告
16	2009年公司业务成果全景图
18	2009年合并经营成果全景图
20	2009年分部经营情况全景图
22	公司资产分布图
24	权益结构图
<hr/>	
65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68	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73	公司治理结构及企业管治报告
103	监事会报告
106	重要事项
129	投资者关系
<hr/>	
132	核数师报告书
134	财务报表
245	备查文件
246	意见签字页
249	释义
251	五年业绩摘要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董事会会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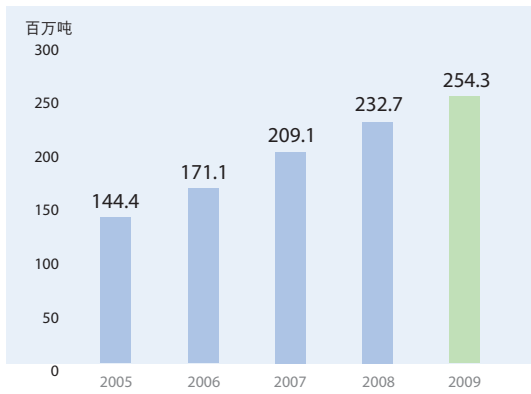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根据香港核数准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独立核数师报告。

公司董事长张喜武博士、财务总监张克慧女士及财务部总经理郝建鑫先生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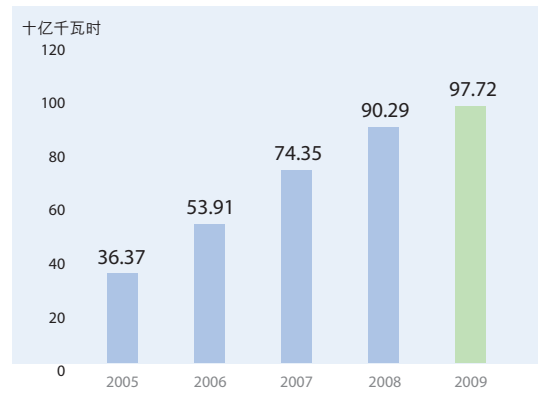
本报告存在一些基于对未来政策和经济的主观假定和判断而作出的预见性陈述，该等陈述会受到风险、不明朗因素及假设的影响，实际结果可能与上述陈述有重大差异，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的投资风险。

业绩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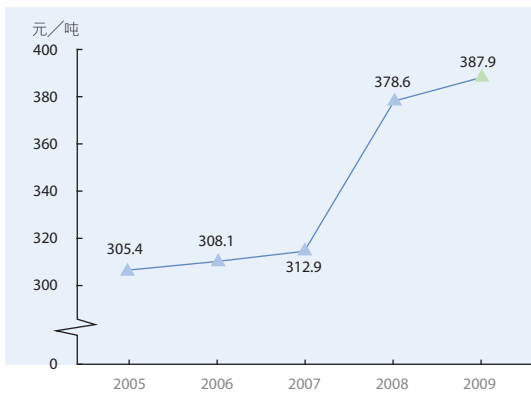
煤炭销售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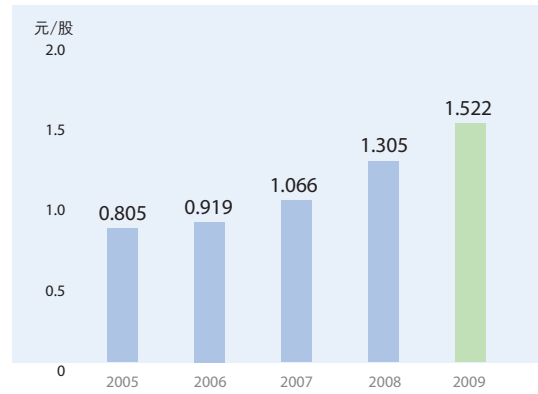
总售电量



煤炭平均销售价格



每股盈利



业务

		2009年	2008年	变化比率 %
商品煤产量	(百万吨)	210.3	185.7	13.2
煤炭销售量	(百万吨)	254.3	232.7	9.3
其中：出口量	(百万吨)	13.6	21.2	(35.8)
自有铁路运输周转量	(十亿吨公里)	138.2	123.3	12.1
港口下水煤量	(百万吨)	159.2	139.4	14.2
其中：黄骅港	(百万吨)	77.8	78.2	(0.5)
神华天津煤码头	(百万吨)	21.7	22.9	(5.2)
总发电量	(亿千瓦时)	1,050.9	978.0	7.5
总售电量	(亿千瓦时)	977.2	902.9	8.2

		于2009年 12月31日	于2008年 12月31日	变化比率 %
煤炭可采储量(中国标准下)	(亿吨)	113.06	114.57	(1.3)
煤炭可售储量(JORC标准下)	(亿吨)	69.27	71.39	(3.0)

财务

		2009年	2008年 (重述)	变化比率 %
营业收入	(百万元)	121,312	107,133	13.2
净利润	(百万元)	34,745	29,156	19.2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百万元)	30,276	25,959	16.6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522	1.305	16.6
年度末期股息(含税)	(元/股)	0.53	0.46	15.2

		于2009年 12月31日	于2008年 12月31日 (重述)	变化比率 %
资产合计	(百万元)	310,514	275,182	12.8
负债合计	(百万元)	113,757	103,647	9.8
股东权益合计	(百万元)	196,757	171,535	14.7
其中：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	(百万元)	169,326	146,625	15.5
期末每股净资产	(元/股)	8.51	7.37	15.5

在本报告中：

- 「本集团」、「本公司」、「中国神华」和「我们」指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2004年11月8日在中国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及除非内文另有所指，否则亦包括其所有子公司；
- 煤炭生产的数据均以商品煤吨数计算，内文另有所指者除外；
- 所有价格均未计入增值税，内文另有所指者除外；
- 所有财务指标均以人民币为单位，内文另有所指者除外；
- 本报告涉及相关词汇和定义详见本报告释义章节；及
- 根据财政部于2009年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及《关于执行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公司做好2009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09]16号)的要求，本公司调整了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它类似性质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2008年的财务报表已作出重述。

公司基本情况

- 1、法定中文名称：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缩写：中国神华
英文名称：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英文名称缩写：CSEC/China Shenhua
- 2、法定代表人：张喜武
- 3、董事会秘书：黄清
电话：(8610) 5813 3399
传真：(8610) 5813 1804/1814
电子信箱：1088@csec.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22号神华大厦B座

证券事务代表：陈广水
电话：(8610) 5813 3355
传真：(8610) 5813 1804/1814
电子信箱：1088@csec.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22号神华大厦B座
- 4、注册地址、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22号
邮政编码：100011
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sec.com>或<http://www.shenhuachina.com>
电子信箱：1088@csec.com
- 5、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公司A股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sse.com.cn>
登载公司H股年度报告的香港联合交易所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hkex.com.hk>
上述报告备置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22号神华大厦B座
- 6、A股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A股简称：中国神华
A股代码：601088
上市日期：2007年10月9日

H股上市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H股简称：中国神华
H股代码：01088
上市日期：2005年6月15日

7、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04年11月8日

首次注册登记地点：北京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9年6月17日

变更注册登记地点：北京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00000000039286

税务登记号码：京税证字110101710933024号

组织机构代码：71093302-4

8、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二座办公楼八层

聘请的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聘请的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香港中环遮打道10号太子大厦8楼

9、联席公司秘书

黄清、黄采仪(香港执业律师)

10、授权代表

凌文、黄清

11、投资者联系方式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22号神华大厦B座

邮政编码：100011

电话：(8610) 5813 3399/3355/1088

传真：(8610) 5813 1804/1814

电子信箱：ir@csec.com或1088@csec.com

12、境内法律顾问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财富中心写字楼A座40层

香港法律顾问

史密夫律师事务所

联系地址：香港皇后大道中15号告罗士打大厦23楼

13、香港代表处

联系地址：香港中环花园道1号中银大厦60楼B室

14、境内股份过户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6楼

香港股份过户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至1716室

15、主要往来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致辞



张喜武 董事长

尊敬的各位股东：

回首不平凡的2009年，面对剧烈波动的经济形势和国际金融危机的重大考验，中国神华董事会带领全体员工坚定信心，正确把握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规律，攻坚克难、奋力拼搏，业绩保持了较快增长的势头，继续领跑全球同业公司。一年来，全体员工以实施「科学发展、再造神华，五年实现经济总量翻番」的发展战略为己任，积极开拓市场，均衡安排生产经营计划和产业布局，降本增效，增强自主创新，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逆势创造了公司运营的历史最好纪录。于2009年12月31日，中国神华股票总市值达到1,007.65亿美元，比2008年年末上升103.6%，分别位列全球煤炭上市公司首位、全球综合性矿业上市公司第三名。我谨代表董事会，欣然向各位股东呈报中国神华2009年的年度报告及汇报公司在该期间的业绩。

生产经营逆势图强，业绩蒸蒸日上

2009年，中国神华煤、路、港、电四大业务分部全年再创生产经营佳绩：

- 商品煤产量达到210.3百万吨，煤炭销量达到254.3百万吨，分别同比增长13.2%和9.3%。
- 自有铁路运输周转量达到138.2十亿吨公里，同比增长12.1%。港口下水煤量达到159.2百万吨，同比增长14.2%。
- 发电量达到1,050.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7.5%；总装机容量达到23,520兆瓦，同比增长25.1%。

虽然国际金融危机给煤炭和电力行业造成较大的负面影响，但是经过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拼搏，2009年公司业绩保持了连续多年的增长势头：

- 营业收入达到1,213.12亿元，同比增加141.79亿元，增长13.2%。
- 净利润达到347.45亿元，同比增加55.89亿元，增长19.2%。
-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达到302.76亿元，同比增加43.17亿元，增长16.6%。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达到559.27亿元，同比增加117.01亿元，增长26.5%。
- 基本每股收益达到1.522元，同比增加0.217元，增长16.6%。
- 董事会建议派发的年度末期股息为每股0.53元(含税)。现金分红比例达到基本每股收益的34.8%。

持续拓展业务，成功开拓市场

2009年，煤炭分部通过新建矿井以及技术改造现有矿井继续增加产能，同时增加薄煤层工作面，提高资源回收率。2009年公司成立了神东煤炭集团，将原有神东矿区和万利矿区进行整合，大大提高煤矿生产、资源配置、地质勘探、洗选加工、设备维修、煤矿信息化等全方位的效率，为实现把神东矿区建成煤炭产量超过2亿吨的世界领先矿区的目标创造了基础条件。准格尔矿区加强剥采接续管理，提高吊斗铲等大型设备的效能，矿区产量继续攀升。以上两大矿区经营的布尔台矿、锦界矿、哈尔乌素露天矿商

品煤合计产量同比增加16.6百万吨，成为公司2009年商品煤产量增长的主要来源。胜利矿区稳步开拓区域煤炭市场，全年产量达到10.5百万吨。此外，公司继续推进煤炭提质加工技术进步，提高了煤炭产品的价值。

于2009年12月31日，按中国矿业标准计算，中国神华拥有可采煤炭储量113.06亿吨；按国际通行的JORC标准计算，公司拥有可售煤炭储量69.27亿吨。2009年公司原煤生产百万吨死亡率为0.017，达到世界领先水平。

铁路分部采取加快扩能改造、加强调度指挥，优化运输组织等措施，取得显著成绩。神木北站完成站改扩能工程后，公司开行煤炭万吨列车，神朔铁路运输能力大幅提升。朔黄铁路开行反向运输列车，全年完成运输140万吨，开辟了运输利润新的增长点。港口分部继续挖掘管理潜能，努力提高经济效益。

2009年为应对经营环境的变化，公司通过合理调整营销策略，积极与重点用户开展长期战略合作，开拓冶金等新市场，开发煤炭产品新品种，多层次拓展市场空间。全年公司煤炭销售量达到254.3百万吨，同比增长9.3%。国内煤炭长约下水合同价格达到每吨441.4元，同比增长8.0%。

发电分部为应对2009年中国电力需求先大幅下滑后逐步恢复、发电装机容量全年高增长、发电企业竞争激烈的严峻形势，坚持「度电必争」的营销原则，成立了分地区的市场营销中心，加强替代电量营销、直供电营销，严格控制成本，精益管理，发电量和分部效益均创历史最好水平。于2009年12月31日，公司全年新增装机容量4,723兆瓦，总装机容量达到23,520兆瓦，同比增长25.1%。

此外，公司稳步推进澳大利亚沃特马克勘探区探矿许可项目的前期工作和印度尼西亚南苏门答腊省的煤电一体化项目的建设。

2009年公司深入开展「双增双节」活动，在全公司范围内推动精细成本管理，降低可控成本，合理控制投资规模。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推动低碳清洁能源发展

2009年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公司持续开展矿区生态治理、排放物治理与综合利用、节能减排技术攻关和推广等环保和资源节约工作，提高煤炭资源回收率，保护水资源，促进与生态环境的和谐共处。公司开展「幸福工程」建设，努力让神华员工成为「幸福指数最高的企业员工」。公司健全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坚持诚信经营，热心社会公益，与股东、客户、供应商、债权人、社区等实现共赢。以上有关内容，请参阅本公司2009年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2010年：坚定信心，再接再厉

展望2010年，世界经济有望继续恢复性增长。我国经济回升向好，市场信心增强，扩大内需、改善民生的政策效应将继续显现。

2010年中国神华的经营面临众多挑战，主要有：

- 金融危机对世界经济的影响还未完全消退。经济复苏面临的波动和不确定因素增多，市场变化加快；
- 公司在煤炭领域的发展面临更多挑战，主要是：全国新建、改扩建、技术改造和资源整合的煤矿将释放新增产能。中国煤炭净进口量陡然增加。政府推进资源税制度和环保收费改革将进一步推动公司成本上升。同时，公司在电力、铁路和港口等领域也面临更多竞争压力。

面对经营环境的变化和困难，公司有信心保持业绩增长的势头，主要表现在：

- 中国宏观经济回升向好的方向不变，国家政策向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加快结构调整的方向倾斜。市场对高品质、货源稳定的煤炭需求增加，「神华煤」品牌优势将进一步凸显。
- 公司积累的雄厚基础和一体化、规模化、专业化、集约化的商业模式塑造了公司低成本的核心竞争力，将继续在市场竞争中占据明显优势。
- 公司确立的「科学发展，再造神华，五年实现经济总量翻番」的发展战略，将逐步转化成新投产的重点战略工程和可期的业绩增长。
- 公司通过内部组织结构的调整和生产经营管理水平提升，不断扩大产、运、销的能力；同时，公司着力发展规模化的船队运输能力，将营销体系延伸到更广阔的市场，提高对客户一对一、门对门服务的能力。

2010年公司的主要经营措施是加快实施大销售战略，商品煤销量再上新的台阶，扩大煤炭市场占有率；加快新井建设速度和生产矿井技改进度，增加新的煤炭产能，实现煤炭产能的稳定增长；优化运输组织，增强路港运营能力，加快航运板块建设；加大电力营销力度，进一步开拓市场。

未来发展：突出战略转型，推动公司变革

为实施「科学发展，再造神华，五年实现经济总量翻番」的发展战略，公司未来发展将突出战略转型，推动变革。公司将在以下各个方面推动战略变革：

- 推进经营方式战略性转变。由主要依靠自主投资，向投资、并购重组等多管道协同发展转变。由专注生产型企业向以生产为依托、营销为主导的企业转变。
- 推进实施大销售战略。不断完善矿、电、路、港、航一体化模式。公司将优化销售管理模式，加强重点区域的销售力量，加快储备煤基地、煤炭码头、海运船队的建设，合理布局细分市场，完善销售渠道，延伸销售终端，构建神华煤炭大销售网路，提高对市场的控制力。
- 推进低成本战略。未来公司将继续推动各个板块规模化、专业化、集约化的经营方式，优化治理和生产运营结构，提高效率，降低成本。
- 推进安全发展战略。公司一方面持续关注生产运营的安全风险管理，另一方面将通过构建良好的公司治理体系有效控制决策风险、运营风险和财务风险等主要风险管理。

- 推进低碳清洁能源发展和科技创新战略。未来公司将逐步实现向低碳清洁发展型企业的战略转型，努力成长为全球领先的低碳清洁理念倡导者、低碳清洁技术先驱者、低碳清洁能源供应者、低碳清洁产品生产者、低碳清洁服务提供者。同时，为持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还将着眼自身和用户需求，开展针对性研发和创新，特别是加快生产环节的技术革新步伐，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新的一年，中国神华董事会和我本人将带领全体员工，坚定信心，顽强拼搏，积极落实公司未来发展战略，不断为股东创造新的价值。





张喜武
董事长



中国·北京
2010年3月12日



16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6 2009年公司业务成果全景图
- 18 2009年合并经营成果全景图
- 20 2009年分部经营情况全景图
- 22 公司资产分布图
- 24 权益结构图
- 26 2009年经营情况综述以及2010年经营计划**
- 38 对公司合并经营业绩的回顾**
 - 38 A. 合并经营成果
 - 41 B. 合并资产负债情况
 - 42 C. 合并现金流量情况
- 43 对各业务分部经营业绩的回顾**
 - 43 A. 煤炭分部 
 - 45 B. 铁路分部 
 - 46 C. 港口分部 
 - 47 D. 发电分部 
- 49 公司投资情况**
 - 49 A. 资本开支计划
 - 51 B.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53 对公司经营环境的回顾与展望**
- 59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影响**
- 60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 6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61 主要会计政策选择的说明及重要会计估计的解释**

61 利润分配

- 61 前三年的利润分配情况
- 61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方案

62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62 其他内容

2009年公司业务成果全景图

业务数据总表			
	2009年	2008年	变化比率 %
商品煤产量 (百万吨)	210.3	185.7	13.2
煤炭销售量 (百万吨)	254.3	232.7	9.3
其中：出口 (百万吨)	13.6	21.2	(35.8)
自有铁路运输周转量 (十亿吨公里)	138.2	123.3	12.1
港口下水煤量 (百万吨)	159.2	139.4	14.2
其中：黄骅港 (百万吨)	77.8	78.2	(0.5)
神华天津煤码头 (百万吨)	21.7	22.9	(5.2)
总发电量 ⁽²⁾ (亿千瓦时)	1,050.9	978.0	7.5
总售电量 ⁽²⁾ (亿千瓦时)	977.2	902.9	8.2

煤炭储量表			
	于2009年 12月31日	于2008年 12月31日	变化比率 %
煤炭可采储量 (亿吨)			
(中国标准下)	113.06	114.57	(1.3)
其中：神东矿区 ⁽¹⁾	75.37	76.43	(1.4)
准格尔矿区	26.15	26.51	(1.4)
胜利矿区	11.54	11.63	(0.8)
煤炭可售储量 (亿吨)			
(JORC标准下)	69.27	71.39	(3.0)
其中：神东矿区	41.73	43.38	(3.8)
准格尔矿区	19.12	19.49	(1.9)
胜利矿区	8.42	8.52	(1.2)
煤炭资源量 (亿吨)	177.65	179.96	(1.3)
其中：神东矿区	128.60	130.51	(1.5)
准格尔矿区	28.00	28.29	(1.0)
胜利矿区	21.05	21.16	(0.5)

注释： (1) 神东矿区由原神东矿区和万利矿区整合而成。
(2) 此数据包含燃煤发电业务和其它发电业务的经营成果。

煤炭销售量明细表				
	2009年 百万吨	占国内 销售量 合计比例 %	2008年 百万吨	变化比率 %
国内销售	240.7	100.0	211.5	13.8
按合同类型				
长约合同	171.6	71.3	163.9	4.7
现货销售	69.1	28.7	47.6	45.2
按运输方式				
直达 (沿铁路线和坑口)	95.1	39.5	93.3	1.9
下水 (港口FOB)	145.6	60.5	118.2	23.2
按客户类型				
外部客户	199.3	82.8	170.4	17.0
本集团发电分部	41.4	17.2	41.1	0.7
按区域				
华北	106.6	44.2	86.2	23.7
华东	90.7	37.7	85.3	6.3
华中和华南	37.7	15.7	30.9	22.0
东北	2.1	0.9	7.3	(71.2)
其他	3.6	1.5	1.8	100.0
按用途				
电煤	192.2	79.9	174.5	10.1
冶金	7.3	3.0	5.0	46.0
化工 (含水煤浆)	7.5	3.1	4.5	66.7
其他	33.7	14.0	27.5	22.5
出口销售	13.6	100.0	21.2	(35.8)
韩国	5.8	42.7	8.5	(31.8)
中国台湾	3.5	25.7	5.5	(36.4)
日本	3.5	25.7	5.1	(31.4)
其他	0.8	5.9	2.1	(61.9)
销售量合计	254.3		232.7	9.3

煤炭产量明细表			
	2009年 百万吨	2008年 百万吨	变化比率 %
神东煤炭集团	149.9	137.8	8.8
补连塔	22.5	20.4	10.3
大柳塔—活鸡兔	19.8	20.0	(1.0)
榆家梁	16.9	16.9	-
上湾	13.0	12.5	4.0
哈拉沟	12.5	11.5	8.7
保德 (康家滩)	11.9	12.0	(0.8)
石圪台	9.9	9.4	5.3
乌兰木伦	6.4	5.0	28.0
布尔台	9.4	5.3	77.4
万利一矿	9.8	9.2	6.5
柳塔矿	5.5	4.7	17.0
寸草塔一矿	2.9	2.1	38.1
寸草塔二矿	3.0	3.2	(6.3)
唐公沟矿	4.7	3.1	51.6
其他	1.7	2.5	(32.0)
准格尔能源公司	23.1	22.7	1.8
黑岱沟	23.1	22.7	1.8
哈尔乌素分公司	14.1	6.6	113.6
北电胜利能源公司	10.5	10.9	(3.7)
锦界能源公司	12.7	7.7	64.9
合计	210.3	185.7	13.2

燃煤发电业务明细表								
电厂	所在电网	地理位置	总发电量 亿千瓦时	总售电量 亿千瓦时	平均 利用小时 小时	售电标准 煤耗 克/千瓦时	售电电价 元/兆瓦时	于2009年 12月31日 总装机容量 兆瓦
黄骅电力	华北电网	河北	94.1	89.5	5,327	315	304	2,520
盘山电力	华北电网	天津	60.5	56.4	6,054	329	360	1,000
三河电力	华北电网	河北	69.2	64.7	5,323	327	349	1,300
准能电力	华北电网	内蒙古	21.5	19.1	4,300	397	209	500
国华准格尔	华北电网	内蒙古	59.2	54.0	4,484	326	232	1,320
北京热电	华北电网	北京	23.3	20.6	5,816	264	385	400
定洲电力	华北电网	河北	81.1	76.0	5,658	319	286	2,520
绥中电力	东北电网	辽宁	94.1	88.3	5,880	334	323	1,600
宁海电力	华东电网	浙江	167.5	158.2	5,791	313	396	4,400
锦界能源	华北电网	陕西	109.0	99.8	4,543	336	279	2,400
神木电力	西北电网	陕西	14.3	12.8	6,627	378	275	220
台山电力	南方电网	广东	182.6	171.4	6,086	315	424	3,000
神东电力	西北/华北 陕西省地方电网	内蒙古	71.2	63.3	5,293	419	242	1,544
合计/加权平均			1,047.6	974.1	5,465	331	336	22,724

铁路业务明细表			
	2009年 十亿吨 公里	2008年 十亿吨 公里	变化比率 %
周转量指标			
自有铁路	138.2	123.3	12.1
神朔铁路	35.5	31.4	13.1
朔黄—黄万铁路	81.3	74.4	9.3
大准铁路	15.1	11.6	30.2
包神铁路	6.3	5.9	6.8
国有铁路	40.8	28.1	45.2
周转量合计	179.0	151.4	18.2

港口业务明细表			
	2009年 百万吨	2008年 百万吨	变化比率 %
自有港口	99.5	101.1	(1.6)
黄骅港	77.8	78.2	(0.5)
神华天津煤码头	21.7	22.9	(5.2)
第三方港口	59.7	38.3	55.9
秦皇岛港	41.2	23.4	76.1
天津港	14.2	14.2	-
其他	4.3	0.7	514.3
合计	159.2	139.4	14.2

2009年合并经营成果全景图

合并利润表			
	2009年 百万元	2008年 百万元 (重述)	变化 %
营业收入	121,312	107,133	13.2
减：营业成本	61,486	55,011	11.8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86	2,717	39.3
销售费用	820	673	21.8
管理费用	9,146	8,302	10.2
财务费用	1,860	3,865	(51.9)
资产减值损失	547	1,289	(57.6)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78)	472	(137.7)
投资收益	700	853	(17.9)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643	654	(1.7)
营业利润	44,189	36,601	20.7
加：营业外收入	254	271	(6.3)
减：营业外支出	542	901	(3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34	462	(27.7)
利润总额	43,901	35,971	22.0
减：所得税费用	9,156	6,815	34.4
净利润	34,745	29,156	19.2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276	25,959	16.6
少数股东损益	4,469	3,197	3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22	1.305	16.6

营业收入明细表			
	2009年 百万元	2008年 百万元	变化 %
主营业务收入			
煤炭收入	84,618	74,572	13.5
电力收入	33,157	29,393	12.8
运输收入	2,010	1,901	5.7
小计	119,785	105,866	13.1
其他业务收入	1,527	1,267	20.5
营业收入合计	121,312	107,133	13.2

营业成本明细表			
	2009年 百万元	2008年 百万元 (重述)	变化 %
外购煤成本	14,187	15,585	(9.0)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9,513	8,433	12.8
人工成本	5,727	5,343	7.2
折旧及摊销	11,643	10,331	12.7
运输费	9,273	7,227	28.3
其他	11,143	8,092	37.7
营业成本合计	61,486	55,011	11.8

煤炭销售价格表

	2009年		2008年		销售价 格变化 %
	销售量 百万吨	销售价格 元/吨	销售量 百万吨	销售价格 元/吨	
国内销售	240.7	378.7	211.5	358.8	5.5
长约合同销售	171.6	361.8	163.9	335.7	7.8
直达(沿铁路线和坑口)	69.3	244.1	68.3	233.9	4.4
下水(港口FOB)	102.3	441.4	95.6	408.6	8.0
现货销售	69.1	420.7	47.6	438.1	(4.0)
直达(沿铁路线和坑口)	25.8	333.9	25.0	277.9	20.2
下水(港口FOB)	43.3	472.7	22.6	614.2	(23.0)
出口销售	13.6	551.5	21.2	577.2	(4.5)
合计	254.3	387.9	232.7	378.6	2.5
其中：对内部发电分部煤炭销售	41.4	339.4	41.1	329.1	3.1
对外部交易煤炭销售	212.9	397.4	191.6	389.2	2.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表

	2009年 百万元	2008年 百万元	变化 %
净利润	34,745	29,156	19.2
加：资产减值准备	547	1,289	(57.6)
固定资产折旧	11,625	10,046	15.7
无形资产摊销	669	680	(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7	103	33.0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65)	(28)	132.1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34	462	(27.7)
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	820	246	233.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78	(472)	(137.7)
财务费用	1,860	3,865	(51.9)
投资收益	(700)	(853)	(17.9)
递延所得税	(101)	46	(319.6)
存货的增加	(37)	(1,376)	(9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868)	(1,079)	(1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6,783	2,141	21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27	44,226	26.5

2009年分部经营情况全景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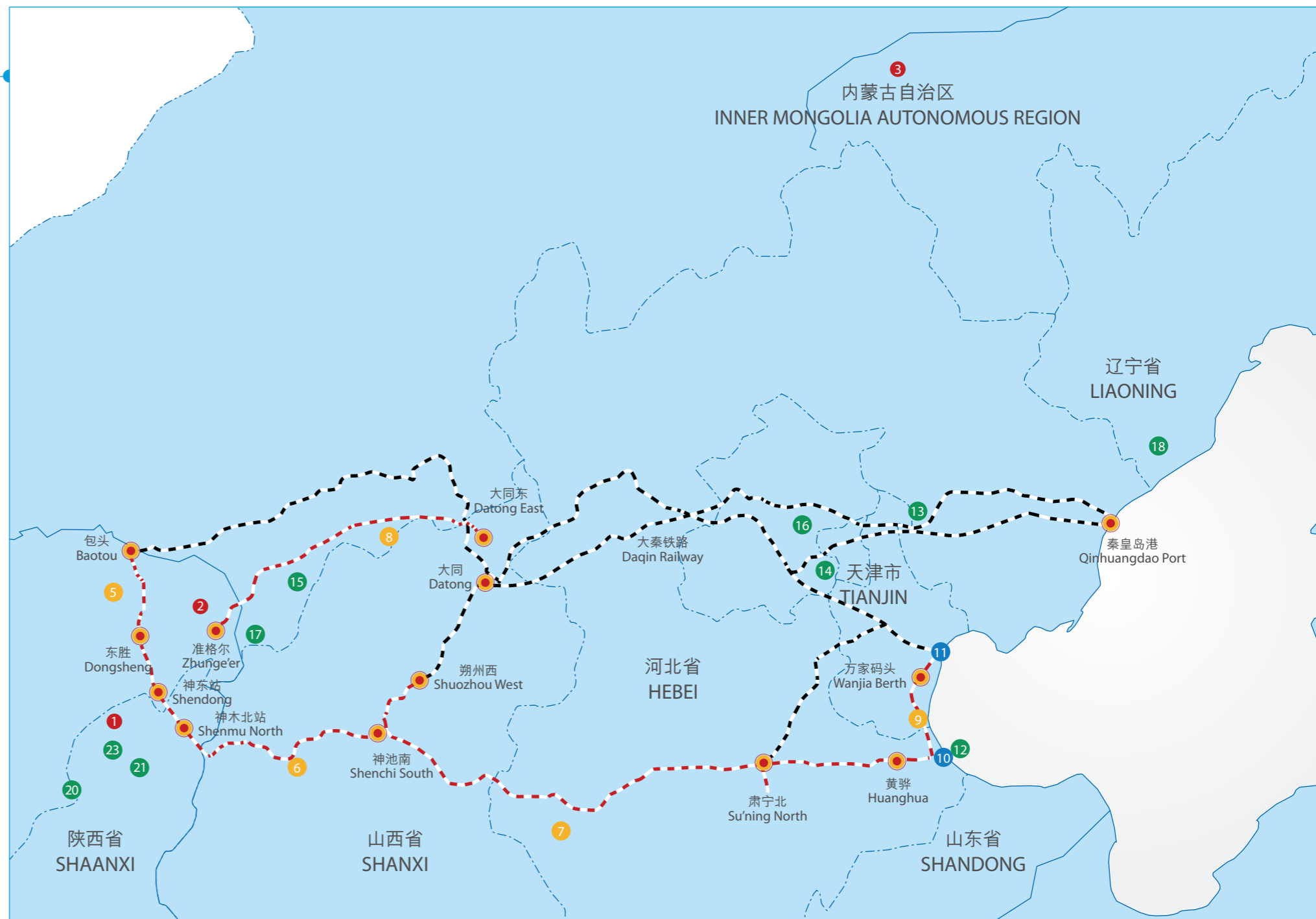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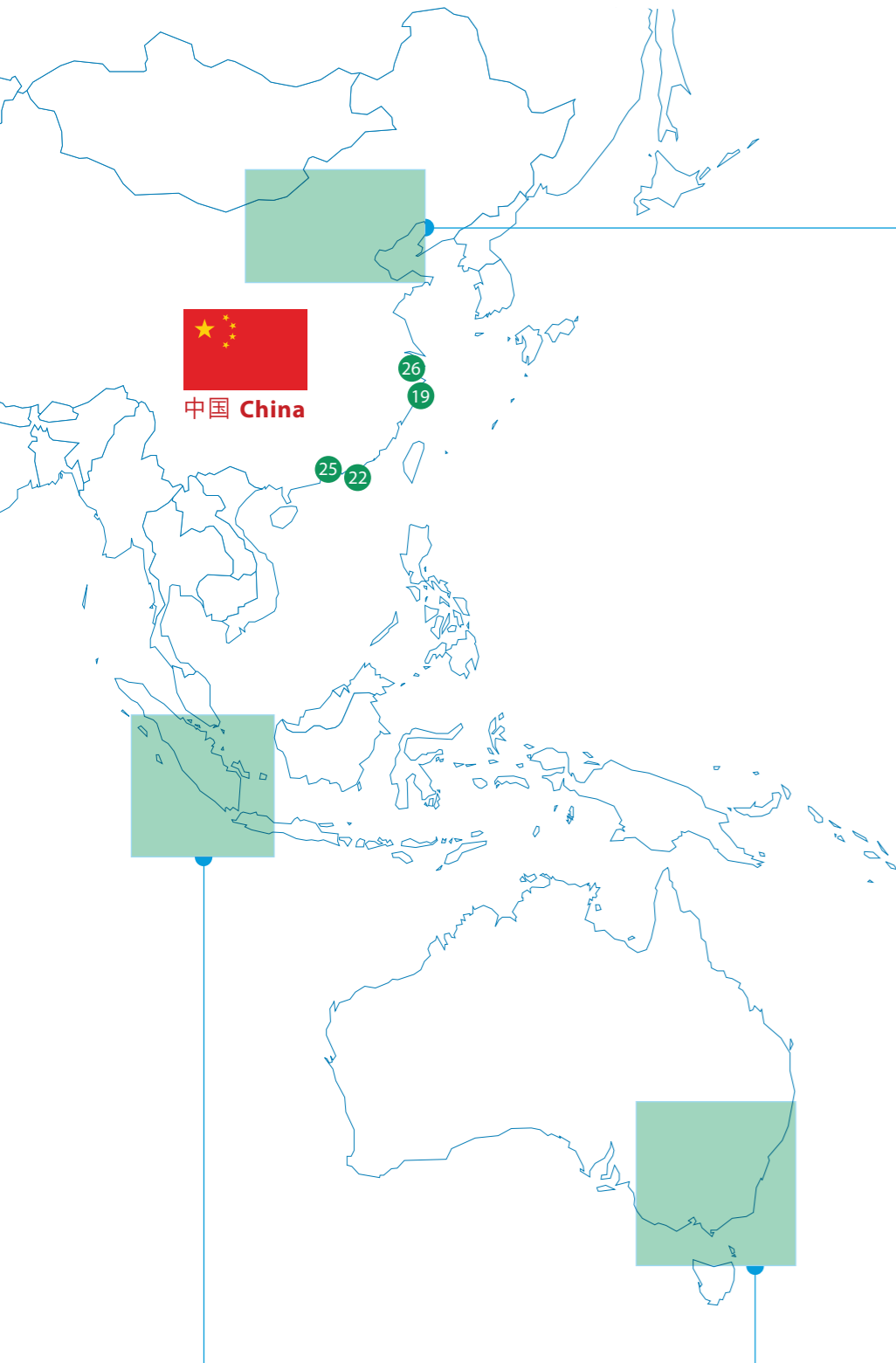
分部业绩	煤炭		铁路		港口		发电		未分配项目		抵销		合计	
	2009年 百万元	2008年 百万元	2009年 百万元	2008年 百万元	2009年 百万元	2008年 百万元	2009年 百万元	2008年 百万元	2009年 百万元	2008年 百万元	2009年 百万元	2008年 百万元	2009年 百万元	2008年 百万元
对外交易收入	85,754	75,215	2,003	1,950	148	82	33,407	29,886	-	-	-	-	121,312	107,133
分部间交易收入	14,142	13,619	17,555	15,576	1,859	1,856	387	108	-	-	(33,943)	(31,159)	-	-
报告分部收入小计	99,896	88,834	19,558	17,526	2,007	1,938	33,794	29,994	-	-	(33,943)	(31,159)	121,312	107,133
报告分部营业成本	(63,198)	(56,316)	(7,307)	(6,673)	(1,289)	(1,170)	(23,723)	(21,840)	-	-	34,031	30,988	(61,486)	(55,011)
报告分部经营收益/ (亏损)	29,596	26,458	8,797	7,778	340	389	7,035	4,930	(339)	(259)	98	(155)	45,527	39,141
报告分部资产总额	108,217	93,573	42,704	39,843	10,156	10,292	114,134	95,898	155,801	151,041	(120,498)	(115,465)	310,514	275,182
报告分部负债总额	(74,413)	(61,782)	(20,263)	(20,091)	(5,235)	(5,547)	(79,986)	(71,231)	(53,849)	(60,008)	119,989	115,012	(113,757)	(103,647)

煤炭分部营业成本							
	2009年			2008年 (重述)			单位成本变化 %
	成本 百万元	数量 百万吨	单位成本 元/吨	成本 百万元	数量 百万吨	单位成本 元/吨	
外购煤成本	14,187	44.8	316.7	15,585	46.2	337.2	(6.1)
自产煤生产成本	21,126	209.5	100.8	16,951	186.5	90.9	10.9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4,536	209.5	21.7	4,281	186.5	23.0	(5.7)
人工成本	2,374	209.5	11.3	2,223	186.5	11.9	(5.0)
折旧及摊销	5,052	209.5	24.1	4,011	186.5	21.5	12.1
其他	9,164	209.5	43.7	6,436	186.5	34.5	26.7
煤炭运输成本	27,017	254.3	106.2	23,253	232.7	99.9	6.3
其他业务成本	868			527			
煤炭分部营业成本合计	63,198			56,316			

发电分部营业成本							
	2009年			2008年			单位成本 本变化 %
	成本 百万元	售电量 亿千瓦时	单位成本 元/兆瓦时	成本 百万元	售电量 亿千瓦时	单位成本 元/兆瓦时	
电力成本	23,139	977.2	236.8	21,328	902.9	236.2	0.3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16,834	977.2	172.3	15,372	902.9	170.3	1.2
人工成本	1,406	977.2	14.4	1,339	902.9	14.8	(2.7)
折旧及摊销	4,098	977.2	41.9	3,951	902.9	43.8	(4.3)
其他	801	977.2	8.2	666	902.9	7.3	12.3
其他业务成本	584			512			
发电分部营业成本合计	23,723			21,840			

铁路分部营业成本			
	2009年 成本 百万元	2008年 成本 百万元	变化 %
内部运输业务成本	6,241	5,622	11.0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1,980	1,808	9.5
人工成本	1,547	1,423	8.7
折旧及摊销	1,697	1,623	4.6
外部运输费	282	224	25.9
其他	735	544	35.1
外部运输业务成本	940	907	3.6
小计	7,181	6,529	10.0
其他业务成本	126	144	(12.5)
铁路分部营业成本合计	7,307	6,673	9.5

港口分部营业成本			
	2009年 成本 百万元	2008年 成本 百万元	变化 %
内部运输业务成本	1,186	1,113	6.6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189	197	(4.1)
人工成本	102	85	20.0
折旧及摊销	605	569	6.3
其他	290	262	10.7
外部运输业务成本	93	49	89.8
小计	1,279	1,162	10.1
其他业务成本	10	8	25.0
港口分部营业成本合计	1,289	1,170	10.2



注：于2009年12月31日之分布图，仅做示意。
Note: This map as at 31 December 2009 is for illustrative purpose only.

— 国有铁路 State-owned Railway
- - 自有铁路 Self-owned Railway
● 地名 Place



煤矿 Coal Mine



铁路 Railwa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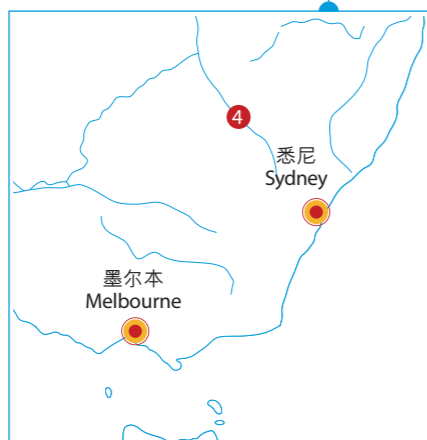


港口 Por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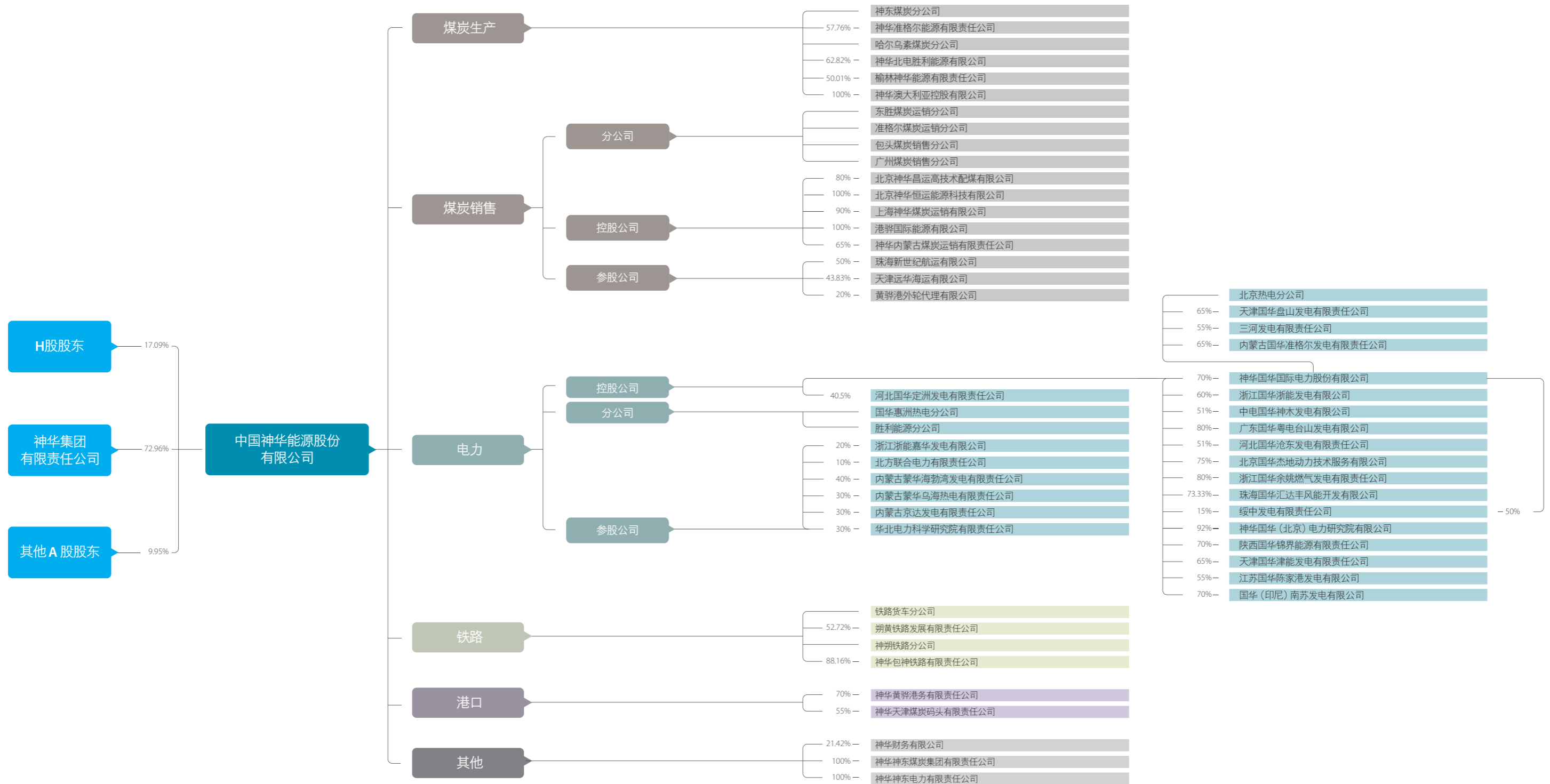


电厂 Power

- | | | | | | |
|-------------------------------------|------------------------------|--|-------------------------------|-----------------------------|--|
| 1. 神东矿区
Shendong Mines | 5. 包神铁路
Baoshen Railway | 10. 黄骅港
Huanghua Port | 12. 黄骅电力
Huanghua Power | 17. 准能电力
Zhunge'er Power | 22. 台山电力
Taishan Power |
| 2. 准格尔矿区
Zhunge'er Mines | 6. 神朔铁路
Shenshuo Railway | 11. 神华天津煤码头
Shenhua Tianjin Coal Dock | 13. 盘山电力
Panshan Power | 18. 绥中电力
Suizhong Power | 23. 神东电力
Shendong Power |
| 3. 胜利矿区
Shengli Mines | 7. 朔黄铁路
Shuohuang Railway | | 14. 三河电力
Sanhe Power | 19. 宁海电力
Ninghai Power | 24. 南苏煤电项目
PT.GH EMM Indonesia |
| 4. 沃特马克煤矿
Watermark Coal Project | 8. 大准铁路
Dazhun Railway | | 15. 国华准格尔
Guohua Zhunge'er | 20. 锦界能源
Jinjie Energy | 25. 珠海风能项目
Zhuhai Wind Energy Project |
| | 9. 黄万铁路
Huangwan Railway | | 16. 北京热电
Beijing Thermal | 21. 神木电力
Shenmu Power | 26. 余姚电力
Yuyao Power |



权益结构图



注：于2009年12月31日之中国神华权益结构表(包括主要分、子公司)，仅做示意。

信心 > 战略 > 变革 > 责任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2009年经营情况综述以及2010年经营计划

2009年在经济环境和能源市场剧烈波动的情况下，公司高级管理团队围绕全年工作目标，落实「科学发展，再造神华，五年实现经济总量翻番」的发展战略，积极推进「五型企业」建设，带领广大员工顽强拼搏，锐意进取，创造了中国神华发展历史新的辉煌。2009年的工作成绩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业务目标圆满完成

2009年，公司完成商品煤产量210.3百万吨，同比增长13.2%；煤炭销售量254.3百万吨，同比增长9.3%；自有铁路运输周转量为138.2十亿吨公里，同比增长12.1%；港口下水量为159.2百万吨，同比增长14.2%；总发电量和总售电量分别为1,050.9亿千瓦时和977.2亿千瓦时，同比分别增长7.5%和8.2%。

公司业绩逆势图强

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企业价值进一步提升。2009年，公司通过提价增效、增量增效、降本增效、加强内部管理、提高运营质量等有效途径，经济效益获得了大幅提升。按企业会计准则，2009年本集团营业收入为1,213.12亿元(2008年：1,071.33亿元)，同比增长13.2%；营业利润为441.89亿元(2008年：366.01亿元)，同比增长20.7%；净利润为347.45亿元(2008年：291.56亿元)，同比增长19.2%；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2.76亿元(2008年：259.59亿元)，同比增长16.6%。本集团基本每股收益¹为1.522元(2008年：1.305元)，同比增长16.6%。

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每股净资产为8.51元(2008年12月31日：7.37元)，同比增长15.5%。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总资产回报率²为11.2%。2009年净资产收益率³为17.9%(2008年：17.7%)，同比持平；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⁴为574.92亿元(2008年：498.12亿元)，同比增长15.4%。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总债务资本比⁵为28.0%，较2008年12月31日的30.2%下降了2.2个百分点。

1 基本每股收益是按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本年的加权平均股数计算的。

2 总资产回报率是按净利润及年末资产总计计算的。

3 年末净资产收益率是按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期末净资产，及归属于本公司股东净利润计算的。

4 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乃管理层用以衡量本公司营运表现的方法，定义为净利润加上财务费用、所得税费用及折旧及摊销，并扣除投资收益。本公司在此呈列的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是为了向投资者提供有关营运表现的额外资料，及由于本公司的管理层认为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乃被证券分析师、投资者及其他相关方普遍用于评估矿业公司营运表现的基准，对投资者会有所帮助。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并非企业会计准则所认可的项目。阁下不应视其为该会计期间利润的替代指标来衡量业绩表现，也勿视其为营运活动现金流量的替代指标以衡量流动性。本公司对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的计算方法可能与其他公司所采用的不同，因此可比性或许有限。此外，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并非拟作为管理层可酌情决定使用的自由现金流量基准，原因是它并不反映如利息支出、税项支出及债务偿还规定等带来的若干现金需求。

5 总债务资本比=[长期付息债务+短期付息债务(含应付票据)]/(总债务+股东权益合计)

建设多个世界领先的亿吨级煤炭矿区

生产运营均衡平稳


(一) 煤炭分部运营情况

1、煤矿生产经营

本集团煤炭分部由神东煤炭集团、准格尔能源公司、哈尔乌素分公司、北电胜利能源公司和锦界能源公司等组成。2009年公司商品煤产量为210.3百万吨(2008年：185.7百万吨)，同比增加24.6百万吨，增长13.2%。

2009年公司成立了神东煤炭集团，将原有神东矿区和万利矿区进行整合，大大提高煤矿生产、资源配置、地质勘探、洗选加工、装备维修、煤矿信息化等全方位的效率，为实现神东矿区煤炭产量超过2亿吨的世界领先矿区的目标创造了基础条件。神东煤炭集团商品煤产量为149.9百万吨，同比增长8.8%，占同期本公司商品煤总产量的71.3%。2009年12月世界首个7米大采高综采工作面在神东补连塔矿成功安装。柳塔矿成功实施综采放顶煤开采工艺。榆家梁煤矿成功应用了自动化开采技术。

准格尔能源公司和哈尔乌素分公司同属于准格尔矿区，2009年商品煤产量分别为23.1百万吨和14.1百万吨，分别同比增长1.8%和113.6%。准格尔矿区未来发展目标是建设亿吨级矿区，公司继续加快技改扩能速度。2009年哈尔乌素露天矿及配套的选煤厂、设备维修中心等主要生产系统工程顺利完工。



北电胜利能源公司属于胜利矿区，商品煤产量达到10.5百万吨。胜利矿区产销量再次突破1,000万吨大关，并成功建立了「胜利混煤」品牌，打开了外部市场。

锦界能源公司属于神东矿区，商品煤产量达到12.7百万吨，同比增长64.9%。2009年锦界能源公司疏通了外运铁路瓶颈，产能得到明显释放。

2、煤矿生产技术与装备

2009年，公司与神华集团联合制定和实施了《神华集团煤炭生产技术与装备政策导向》、《神华集团采掘设备大修技术规范》、《神华集团设备技术手册》以及《神华集团采掘设备报废标准》，以最大限度发挥装备的作用，推进公司煤炭生产装备的规模化和现代化，统一煤矿装备标准，提高煤矿生产的安全系数。

3、煤矿生产安全

在煤炭产量快速增长的同时，本集团亦全力提高煤矿安全生产水平。煤矿安全生产记录继续保持国内乃至国际煤炭行业的领先水平。2009年中国神华原煤生产百万吨死亡率为0.017。

4、煤炭资源

于2009年12月31日，中国标准下，本集团可采储量为113.06亿吨，资源量为177.65亿吨；JORC标准下本集团可售储量为69.27亿吨，资源量为177.65亿吨。

加快铁路、港口、航运等 一体化运输网络建设，

(二) 铁路分部运营情况

中国神华充分利用自有铁路和港口一体化的运输系统，解决了中国其他煤炭公司普遍存在的运输瓶颈问题，拥有业内独一无二的竞争优势。借助独享的5条相连的自有铁路专线，公司既可以将煤炭运输到港口销售给内地以及其他国家和地区，也可以有充分的空间调控煤炭销量，占领以中国沿海地区为主的目标市场，为客户提供稳定、充足的煤炭产品。2009年，本公司自有铁路运输周转量为138.2十亿吨公里（2008年：123.3十亿吨公里），同比增长12.1%。自有铁路运输周转量占总周转量的比例为77.2%，比2008年的81.4%有所下降。

2009年公司精心组织，科学管理，铁路运输业务和扩能改造工程均取得积极成果，成功开行万吨列车，神华「生命线」作用进一步凸显。神朔铁路完成神木北站站改。朔黄铁路刷新开通运营以来日交重、月运量最高纪录。包神铁路加大北线神华煤出口运量，比去年同期增长44.7%；大准铁路开通了绕行呼准线列车，推进增二线 and 技改工作，创我国单线电气化铁路货运量新纪录。公司还成功开行反向运输列车，完成运输量140万吨，增收7,000万元，建立了新的利润增长点。



提高公司各业务板块协同效应。

(三) 港口分部运营情况

公司拥有并经营黄骅港和神华天津煤码头，是本集团煤炭销往国内沿海市场和海外市场的主要中转海港。黄骅港是中国第二大煤炭下水港口。公司还通过秦皇岛港、天津港等第三方港口运输煤炭。2009年公司下水煤量达159.2百万吨，占商品煤销售量的62.6%。其中，公司自有港口黄骅港和神华天津煤码头共完成下水煤量99.5百万吨，占公司总下水煤量的62.5%。在做好港口日常运营的同时，神华天津煤码头二期扩能工程、黄骅港杂货码头建设和黄骅港三期扩能工程的前期工作正在有序进行。

建设运营高效、管理领先、节能环保的发电业务



(四) 发电分部运营情况

于2009年12月31日，公司控制并运营燃煤机组55台，燃气机组3台，风电机组21台；全年新增装机容量4,723兆瓦，总装机容量达到23,520兆瓦，同比增长25.1%。于2009年12月31日，公司控制及经营13家燃煤发电厂，总装机容量及权益装机容量分别为22,724兆瓦及13,136兆瓦，权益装机容量占总装机容量的57.8%，平均单机容量达到413兆瓦。2009年本集团的燃煤机组总发电量为1,047.6亿千瓦时，同比增加71.7亿千瓦时，增长了7.3%；燃煤机组总售电量为974.1亿千瓦时，同比增加73.2亿千瓦时，增长了8.1%。2009年本集团发电业务燃煤消耗量45.9百万吨，其中耗用神华煤为40.9百万吨，占89.1%。

2009年发电分部对在建设项目开展了以「清思想、清系统、清设备、清合同」为主题的「四清」工作，降低机组造价，节约投资。公司还通过精益发电管理，内部挖潜等积极措施，充分挖掘现有系统节能潜力，有效降低煤耗。公司加强生产安全管理，健全安全监督机制，稳定机组等效可用系数，提高了机组可靠性。

除神东电力运营的小机组外，本公司燃煤电厂的发电机组已经全部安装脱硫设备。本公司已经安装脱硫设备的机组容量占全部装机容量的99.5%。

市场营销卓有成效

(一) 煤炭销售

2009年国内煤炭市场呈现低位企稳后持续上行的态势。自第四季度开始，随着中央经济刺激政策效果的显现，国内煤炭需求回升，加上冬季取暖用煤高峰、山西小煤矿整合抑制煤炭供应、恶劣天气影响煤炭运输等因素影响，国内煤炭供应出现偏紧的局面，动力煤现货价格快速回升。截至2009年底，秦皇岛5,500大卡动力煤FOB现货价格为770-790元/吨，较年初上涨30%。

1、长约合同销售

2009年公司长约合同销售煤炭185.2百万吨(2008年：185.0百万吨)，同比增长0.1%。长约合同销售占公司总销售量的比例从2008年的79.5%下降到72.8%。长约合同平均煤炭销售价格达到375.7元/吨(2008年：363.3元/吨)，同比增长3.4%。

长约合同销售	2009年			2008年			价格增减
	销售量	占总销售量比例	价格	销售量	占总销售量比例	价格	
	百万吨	%	元/吨	百万吨	%	元/吨	
国内销售	171.6	67.5	361.8	163.9	70.4	335.7	7.8
直达(沿铁路线和坑口销售)	69.3	27.3	244.1	68.3	29.3	233.9	4.4
港口离岸销售	102.3	40.2	441.4	95.6	41.1	408.6	8.0
出口销售	13.6	5.3	551.5	21.1	9.1	578.0	(4.6)
长约销售量合计/加权平均价格	185.2	72.8	375.7	185.0	79.5	363.3	3.4

2、现货销售

2009年公司增加现货销售的比例。全年现货销售煤炭69.1百万吨(2008年：47.7百万吨)，同比增长44.9%。现货销售占公司总销售量的比例从2008年的20.5%增加到27.2%。现货平均煤炭销售价格420.7元/吨(2008年：438.1元/吨)，同比下降4.0%。

现货销售	2009年			2008年			价格增减
	销售量	占总销售量比例	价格	销售量	占总销售量比例	价格	
	百万吨	%	元/吨	百万吨	%	元/吨	
国内销售	69.1	27.2	420.7	47.6	20.5	438.1	(4.0)
直达(沿铁路线和坑口销售)	25.8	10.2	333.9	25.0	10.8	277.9	20.2
港口离岸销售	43.3	17.0	472.7	22.6	9.7	614.2	(23.0)
出口销售	-	-	-	0.1	0.04	438.5	不适用
现货销售量合计/加权平均价格	69.1	27.2	420.7	47.7	20.5	438.1	(4.0)

3、国内销售和出口销售

国内销售和出口销售	2009年			2008年			价格增减
	销售量	占总销售量比例	价格	销售量	占总销售量比例	价格	
	百万吨	%	元/吨	百万吨	%	元/吨	
国内销售	240.7	94.7	378.7	211.5	90.9	358.8	5.5
出口销售	13.6	5.3	551.5	21.2	9.1	577.2	(4.5)
销售量合计/加权平均价格	254.3	100.0	387.9	232.7	100.0	378.6	2.5

2009年公司国内销售量为240.7百万吨(2008年：211.5百万吨)，同比增长13.8%，占煤炭销售量的94.7%。2009年公司国内销售中港口下水煤量为145.6百万吨，我国港口内贸煤炭中转量4.3亿吨，以此估算中国神华在沿海市场的占有率大约为33.8%。2009年公司加权平均国内煤炭销售价格达到378.7元/吨(2008年：358.8元/吨)，同比增长5.5%。

2009年公司对前五大国内煤炭客户销售量为27.6百万吨，占国内销售量的11.5%，其中，最大客户销售量为10.6百万吨，占国内销售量的4.4%。前五大国内煤炭客户均为发电公司或燃料公司。

2009年公司出口煤销量为13.6百万吨(2008年：21.2百万吨)，同比下降35.8%。同期，出口销量占全部煤炭销售量的比例从9.1%下降到5.3%。2009年出口煤销售价格为551.5元/吨(2008年：577.2元/吨)，同比下降4.5%。影响出口煤价的主要因素为：(1)受全球经济危机的影响，2009年上半年亚太煤炭市场低迷，公司签订出口长约价格较2008年低；(2)2009年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升值，出口销售结算适用的加权平均美元兑换汇率为6.8182(2008年：6.8910)，人民币升值1.1%。

2009年公司对前五大出口煤炭客户销售量为9.3百万吨，占出口销售总量的68.4%，其中，最大客户销售量为3.0百万吨，占出口销售总量的22.1%。前五大出口煤炭客户均为发电公司或燃料公司。

4、对外部客户和内部发电分部的销售

对外部客户和内部发电分部的销售	2009年			2008年			价格增减
	销售量	占总销售量比例	价格	销售量	占总销售量比例	价格	
	百万吨	%	元/吨	百万吨	%	元/吨	
对外部客户销售	212.9	83.7	397.4	191.6	82.3	389.2	2.1
对内部发电分部销售	41.4	16.3	339.4	41.1	17.7	329.1	3.1
销售量合计/加权平均价格	254.3	100.0	387.9	232.7	100.0	378.6	2.5

2009年公司对外部客户煤炭销售量为212.9百万吨(2008年：191.6百万吨)，同比增长11.1%。对外部客户煤炭销售价格从389.2元/吨增加到397.4元/吨，上升2.1%。2009年公司对前五大外部煤炭客户销售量为27.2百万吨，占销售总量的10.7%。

向内部发电分部销售煤炭是本集团独特的一体化经营模式。2009年，公司向本集团发电业务煤炭销售量为41.4百万吨(2008年：41.1百万吨)。同期，向本集团发电业务销售量占全部煤炭销售量的比例从17.7%下降到16.3%。向本集团发电业务销售价格从329.1元/吨增加到339.4元/吨，增长3.1%。向内部发电分部销售煤炭主要以长约合同销售为主。公司对内部发电分部和外部客户销售煤炭采用统一的定价政策。

5、外购煤销售

2009年煤炭分部外购煤销售量为44.8百万吨(2008年：46.2百万吨)，同比降低3.0%。

(二) 电力销售

发电分部以「贴近市场、贴近客户、贴近生产」为指引，坚持「度电必争」的营销原则，成立河北、广东、东北、江苏、内蒙五个市场营销中心。加大电网协调力度，加强替代电量、直供电等电力营销。2009年发电分部燃煤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达到5,465小时，比同期全国火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4,839小时高出626小时。2009年公司售电电价为336元/兆瓦时，同比增加16元/兆瓦时，增长5.0%。

▼ 2010年经营计划

2010年公司经营层将根据董事会制定的目标，积极转变发展方式，推进战略实施，持续变革创新，推动管理水平提高。以下是2010年公司设定的主要业务目标：

项目	单位	2009年完成	2010年目标	2010年目标比2009年增长
煤炭销售量	(百万吨)	254.3	272.0	7.0%
商品煤产量	(百万吨)	210.3	229.0	8.9%
总发电量	(亿千瓦时)	1,050.9	1,260.0	19.9%
总售电量	(亿千瓦时)	977.2	1,167.0	19.4%

2010年公司商品煤产量的增加将主要来自锦界矿、哈尔乌素矿、布尔台矿等煤矿的增产。同时神东煤炭集团将加大薄煤层的开采力度，准格尔能源公司和北电胜利能源公司将小幅增产或继续维持现有产能。

2010年中国煤炭需求有望继续增长。2010年公司对不同行业的煤炭销售采取不同政策。公司对电煤客户进行分级评估，在与客户签订一定比例的年度定价合同的同时，还将一定比例煤炭按逐月定价形式销售。2010年公司5,500大卡下水煤港口长约合同价格为570元/吨(含增值税)，较2009年上涨30元/吨。公司向冶金、化工、建材行业销售的煤炭将全部按月定价。

2010年中国电力需求将继续好转，各地区用电量增速有望进一步提高。公司将充分发挥各区域市场电力营销中心的作用，积极推进直供电交易和替代电量销售，争取更大的区域市场份额，努力稳定全年利用小时数，增加回报。

▼ 对公司合并经营业绩的回顾

A. 合并经营成果

2009年公司合并抵销前各业务分部经营情况如下：

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 同期增减
	百万元	百万元	%	%	%	
煤炭分部	99,896	63,198	36.7	12.5	12.2	上升0.1个百分点
铁路分部	19,558	7,307	62.6	11.6	9.5	上升0.7个百分点
港口分部	2,007	1,289	35.8	3.6	10.2	下降3.8个百分点
发电分部	33,794	23,723	29.8	12.7	8.6	上升2.6个百分点

区域	2009年营业收入	2008年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百万元	百万元	%
国内市场	113,795	94,924	19.9
亚太市场	7,475	11,987	(37.6)
其他市场	42	222	(81.1)
合计	121,312	107,133	13.2

一、 营业收入

2009年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为1,213.12亿元(2008年：1,071.33亿元)，同比增长13.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煤炭销售价格和销量增加以及售电量增加。同期，煤炭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从69.6%上升到69.8%，电力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从27.4%下降至27.3%。

2009年，本集团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为277.37亿元，占本集团全部营业收入的22.9%。

二、 营业成本

2009年本集团的营业成本为614.86亿元(2008年：550.11亿元)，同比增长11.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煤炭销售量增加；自产煤单位生产成本上升；以及发电量增加导致营业成本总额增加。2009年，本集团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为123.91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18.4%。

三、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09年本集团营业税金及附加为37.86亿元(2008年：27.17亿元)，同比增长39.3%。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于营业税应税收入增加，增加营业税金1.15亿元；2008年8月起国家征收煤炭出口关税，增加2009年相关税费2.90亿元；煤炭增值税率由13%调整到17%，增加教育税附加和城市建设税3.62亿元；以及其他税费增加。

四、 销售费用

2009年本集团销售费用为8.20亿元(2008年：6.73亿元)，同比增长21.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随着煤炭销量增加销售费用增加。

五、 管理费用

2009年本集团管理费用为91.46亿元(2008年：83.02亿元)，同比增长10.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维修费用、管理人员费用、开办费和相关税费等增加。

六、 财务费用

2009年本集团财务费用为18.60亿元(2008年：38.65亿元)，同比下降51.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09年日元兑人民币平均汇率下降，日元贷款产生汇兑收益，去年同期为汇兑损失；定期存款增加，利息收入增加3.01亿元；贷款平均利率下降，利息支出减少7.43亿元。

七、 资产减值损失

2009年本集团资产减值损失为5.47亿元(2008年：12.89亿元)，同比下降57.6%，主要包括存货跌价损失减少3.53亿元；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减少2.03亿元；坏账损失同比减少1.35亿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减少0.51亿元。

八、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009年本集团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为1.78亿元(2008年：收益4.72亿元)。变化的原因是日元掉期合同折算损失。

1、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	-	-	-	-
2. 衍生金融资产	50,893.05	(17,836.64)	-	-	33,056.41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金融资产小计	50,893.05	(17,836.64)	-	-	33,056.41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生产性实物资产	-	-	-	-	-
其它	-	-	-	-	-
上述合计	50,893.05	(17,836.64)	-	-	33,056.41
金融负债	-	-	-	-	-

2、持有外币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	-	-	-	-
2. 衍生金融资产	50,893.05	(17,836.64)	-	-	33,056.41
3. 贷款和应收款	283,872.20	-	-	-	135,643.47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金融资产小计	334,765.25	-	-	-	168,699.88
金融负债	651,288.01	-	-	-	644,311.70

九、 投资收益

2009年本集团投资收益为7.00亿元(2008年：8.53亿元)，同比下降17.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委托贷款收益减少1.14亿元；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减少0.39亿元。

十、 营业利润

2009年本集团营业利润为441.89亿元(2008年：366.01亿元)，同比增长20.7%。第四季度营业利润环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煤炭分部经营成本上升较快，煤炭分部的利润率环比下降较大，导致煤炭分部利润总额环比减少，从而拉低当季的整体回报水平。

此外，本集团第四季度分部利润的结构有所变化，利润率相对较低的发电分部利润总额占比上升，利润率相对较高的煤炭分部利润总额占比下降。

十一、 所得税费用

2009年本集团所得税费用为91.56亿元(2008年：68.15亿元)，同比增长34.4%。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利润总额增加；部分所得税优惠税率到期。

按税务机关要求进行合并纳税调整后，实际所得税率由2008年18.9%上升至2009年的20.9%。

B. 合并资产负债情况

一、 应收账款

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收账款为75.71亿元(2008年12月31日：75.25亿元)，同比增长0.6%。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从99.2%上升至99.3%。

二、 存货

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货为77.27亿元(2008年12月31日：78.42亿元)，同比下降1.5%。

三、 固定资产

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固定资产为1,463.62亿元(2008年12月31日：1,287.16亿元)，同比增长13.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发电分部新增发电机组以及煤炭分部增加大型设备。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固定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为47.1%(2008年12月31日：46.8%)，同比基本持平。

四、 在建工程

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建工程为284.85亿元(2008年12月31日：275.44亿元)，同比增长3.4%。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发电分部续建工程投入增加，主要项目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0。

五、 无形资产

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形资产为256.42亿元(2008年12月31日：238.06亿元)，同比增长7.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新购采矿权和土地使用权。

六、 短期借款

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短期借款为161.47亿元(2008年12月31日：131.19亿元)，同比增长23.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为补充流动资金增加了短期借款。

七、 长期借款

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长期借款为539.31亿元(2008年12月31日：560.45亿元)，同比下降3.8%。

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人民币贷款余额为人民币483.15亿元，日元贷款余额折合人民币49.81亿元，美元贷款余额折合人民币6.35亿元。

八、 资本结构

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为36.6%(2008年12月31日：37.7%)，同比下降1.1个百分点。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支出)为11.2倍(2008年12月31日：8.3倍)。

C. 合并现金流量情况

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659.44亿元(2008年12月31日：590.54亿元)，增加11.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从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42.26亿元增加到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59.27亿元，增长26.5%。

▼ 对各业务分部经营业绩的回顾

A. 煤炭分部

2009年公司合并抵销前煤炭分部经营成果如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经营收益	经营收益／报告期 平均资产总额
百万元	百万元	百万元	%
99,896	63,198	29,596	29.3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收益率	经营收益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百分点
12.5	12.2	29.6	下降0.2个

一、 煤炭分部营业收入

受惠于煤炭销售量和价格的增长，2009年合并抵销前本集团煤炭分部营业收入为998.96亿元(2008年：888.34亿元)，同比增长12.5%。

二、 煤炭分部营业成本

2009年合并抵销前本集团煤炭分部营业成本为631.98亿元(2008年：563.16亿元)，同比增长12.2%。营业成本主要由外购煤成本、自产煤生产成本、煤炭运输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组成。

2009年外购煤成本为141.87亿元(2008年：155.85亿元)，同比下降9.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外购煤成本下降，2009年为316.7元/吨(2008年：337.2元/吨)，同比下降20.5元/吨，下降6.1%。同时，公司外购煤销售量也有所减少。

自产煤生产成本为211.26亿元(2008年：169.51亿元)，同比增长24.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煤炭产量增加；煤炭分部2009年技改、改扩建以及购置固定资产导致折旧及摊销增加；以及支付地方搬迁补偿费、与环保有关的支出以及矿务工程费增加导致其他增加。

煤炭运输成本为270.17亿元(2008年：232.53亿元)，同比增长16.2%。煤炭运输成本的变化与运输流向，以及运量在自有铁路和其他第三方铁路之间分配比例有关。



其他业务成本为8.68亿元(2008年：5.27亿元)，同比增长64.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对外提供与煤矿开采有关的工程设计与服务；以及设备维修等其他业务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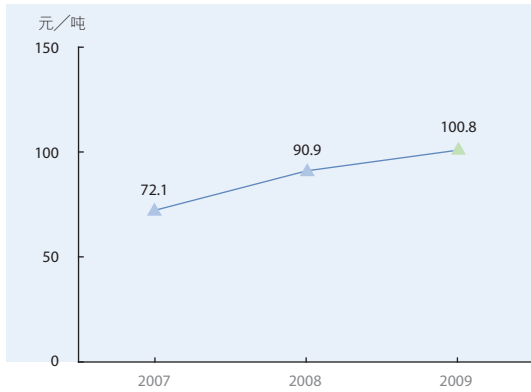
2009年煤炭分部自产煤单位生产成本为100.8元/吨(2008年：90.9元/吨)，同比增长10.9%。影响单位生产成本的主要原因是：

- 1、 折旧及摊销为24.1元/吨(2008年：21.5元/吨)，同比增长12.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于部分矿井地质条件改变，公司增加采掘设备、实施技术改造，导致固定资产增加；
- 2、 其他成本为43.7元/吨(2008年：34.5元/吨)，同比增长26.7%，增长9.2元，主要原因是：
 - a、 随着环保要求的不断提高，公司加大了环境方面的投入，与环境相关的支出成本增加3.9元/吨；
 - b、 支付地方搬迁补偿费增加2.3元/吨；
 - c、 为提高煤质，公司改进洗选工艺和加大入洗比例，洗选加工费同比增加1.2元/吨；及
 - d、 随着巷道延伸，矿务工程的工作量增加，矿务工程费增加0.3元/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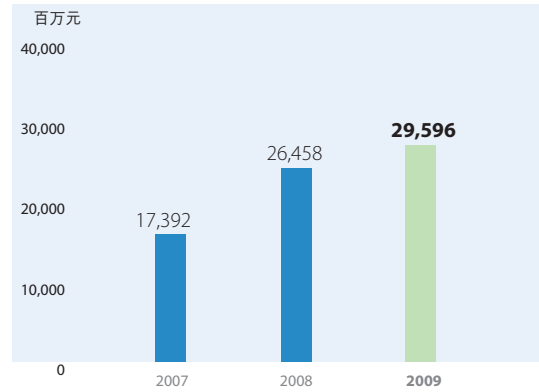
三、 煤炭分部经营收益

2009年本集团合并抵销前煤炭分部经营收益为295.96亿元(2008年：264.58亿元)，同比增长11.9%。同期，煤炭分部的经营收益率从29.8%下降到29.6%。

自产煤单位生产成本



煤炭分部经营收益



B. 铁路分部

2009年公司合并抵销前铁路分部经营成果如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经营收益	经营收益/报告期平均资产总额
百万元	百万元	百万元	%
19,558	7,307	8,797	21.3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收益率	经营收益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百分点
11.6	9.5	45.0	上升0.6个

一、 铁路分部营业收入

2009年本集团合并抵销前铁路分部营业收入为195.58亿元(2008年：175.26亿元)，同比增长11.6%。其中，铁路分部为内部运输煤炭产生收入为175.55亿元(2008年：155.76亿元)，同比增长12.7%，占铁路分部营业收入89.8%。同时，本集团部分铁路线利用富余运力，为第三方提供运输服务，获得运输收入。



二、 铁路分部营业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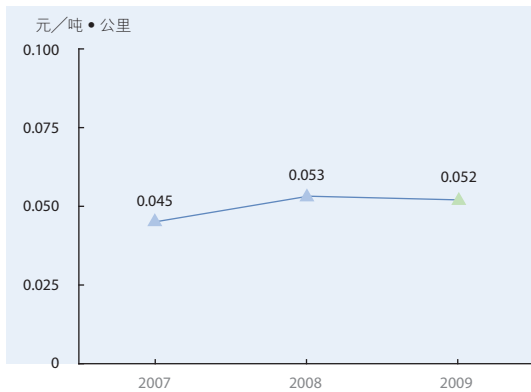
2009年本集团铁路分部营业成本为73.07亿元(2008年：66.73亿元)，同比增长9.5%。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运输量增加。

铁路分部的单位运输成本为0.052元/吨·公里(2008年：0.053元/吨·公里)，同比下降1.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铁路周转量增加，运输效率提高，摊薄了单位运输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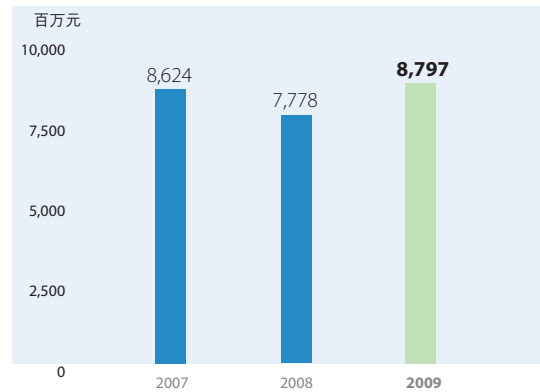
三、 铁路分部经营收益

2009年本集团合并抵销前铁路分部经营收益为87.97亿元(2008年：77.78亿元)，同比上升13.1%。同期，铁路分部的经营收益率从44.4%上升到45.0%。

铁路分部单位运输成本



铁路分部经营收益



C. 港口分部

2009年公司合并抵销前港口分部经营成果如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经营收益	经营收益/报告期平均资产总额
百万元	百万元	百万元	%
2,007	1,289	340	3.3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收益率	经营收益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百分点
3.6	10.2	16.9	下降3.2个

一、港口分部营业收入

2009年本集团合并抵销前港口分部营业收入为20.07亿元(2008年：19.38亿元)，同比上升3.6%。其中，港口分部为内部运输煤炭产生收入为18.59亿元(2008年：18.56亿元)，同比上升0.2%，占港口分部营业收入92.6%。

二、港口分部营业成本

2009年本集团港口分部营业成本为12.89亿元(2008年：11.70亿元)，同比上升10.2%。

港口分部的内部运输业务单位成本为11.9元/吨(2008年：11.0元/吨)，同比增长8.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自有港口装船量下降导致单位成本上升；黄骅港的翻车机和神华天津煤码头的第四条运煤线于2008年下半年投产，2009年折旧同比增加；人工成本增加。

三、港口分部经营收益

2009年本集团港口分部经营收益为3.40亿元(2008年：3.89亿元)，同比下降12.6%。同期，经营收益率从20.1%下降到16.9%。

D. 发电分部

2009年公司合并抵销前发电分部经营成果如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经营收益	经营收益/报告期平均资产总额
百万元	百万元	百万元	%
33,794	23,723	7,035	6.7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收益率	经营收益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百分点
12.7	8.6	20.8	上升4.4个

一、发电分部营业收入

2009年合并抵销前本集团发电分部营业收入为337.94亿元(2008年：299.94亿元)，同比上升12.7%。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售电量增加；2008年第三季度国家上调电价，平均电价同比上升。

2009年燃煤电厂装机容量表

电厂	所在电网	地理位置	于2008年 12月31日 总装机容量	2009年 新增 装机容量	于2009年 12月31日 总装机容量	于2009年 12月31日 权益 装机容量
			兆瓦	兆瓦	兆瓦	兆瓦
黄骅电力	华北电网	河北	1,200	1,320	2,520	1,285
盘山电力	华北电网	天津	1,000	-	1,000	455
三河电力	华北电网	河北	1,300	-	1,300	500
准能电力	华北电网	内蒙古	500	-	500	289
国华准格尔	华北电网	内蒙古	1,320	-	1,320	639
北京热电	华北电网	北京	400	-	400	280
定洲电力	华北电网	河北	1,200	1,320	2,520	1,021
绥中电力	东北电网	辽宁	1,600	-	1,600	800
宁海电力	华东电网	浙江	2,400	2,000	4,400	2,640
锦界能源	华北电网	陕西	2,400	-	2,400	1,680
神木电力	西北电网	陕西	210	10	220	112
台山电力	南方电网	广东	3,000	-	3,000	2,400
神东煤炭	西北/华北电网	内蒙古	324	(324)*	-	-
神东电力	西北/华北/ 陕西省地方电网	内蒙古	1,147	397*	1,544	1,035
装机容量合计			18,001	4,723	22,724	13,136

*注释：2009年上半年公司对神东煤炭进行管理整合，将旗下3个电厂移交神东电力控制运营。

售电电价是本公司在某一特定报告期内实现的最终电力销售平均价格，包括但不限于上网电价、发电权交易电价以及直供发电电价。

二、发电分部营业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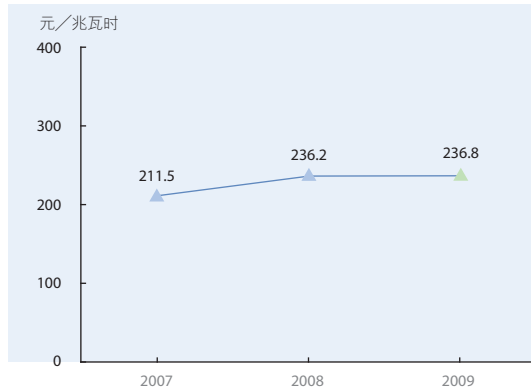
2009年合并抵销前本集团发电分部营业成本为237.23亿元(2008年：218.40亿元)，同比增长8.6%。

单位售电成本为236.8元/兆瓦时(2008年：236.2元/兆瓦时)，同比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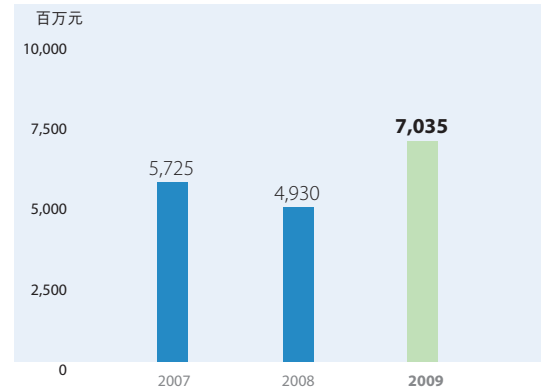
三、发电分部经营收益

2009年本集团发电分部经营收益为70.35亿元(2008年：49.30亿元)，同比上升42.7%。同期，发电分部的经营收益率从16.4%上升到20.8%。

单位售电成本



发电分部经营收益



▼ 公司投资情况

A. 资本开支计划

一、资本开支计划的原则

2010年公司资本开支计划编制以公司五年发展规划为基础；强化风险控制，遵循谨慎性原则；向重点发展区域、战略重点项目倾斜，严格核查规划外项目。

二、资本开支计划表

		2010年计划	2009年完成	2010年计划比 2009年完成 增长/(减少)	2010年各分部计划 占总计比例
		亿元	亿元	%	%
资本开 支计划	煤炭业务	179.40	88.96	101.7	43.6
	铁路业务	126.60	43.26	192.6	30.8
	港口业务	19.40	4.04	380.2	4.7
	发电业务	85.90	186.38	(53.9)	20.9
	其他	-	3.13	(100.0)	-
合计		411.30	325.77	26.3	100.0

三、部分资本开支项目进展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成后达产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预计总投资	2009年完成投资	2010年计划投资	地点
煤炭分部							
1	哈尔乌素露天煤矿	2,000万吨/年	2006年-2009年	77.3	4.7	9.7	内蒙古自治区
2	澳大利亚沃特马克项目	1,000万吨/年	2008年-2013年	未知	2.8	8.3	澳大利亚
3	神东大柳塔井下水平(5-2煤)开采工程	1,000万吨/年	2008年-2011年	14.0	1.2	8.0	陕西省
4	黄玉川煤矿	1,000万吨/年	2007年-2010年	25.0	5.0	6.0	内蒙古自治区
5	大柳塔煤矿活鸡兔井技术改造项目	1,500万吨/年	2009年-2011年	10.9	-	5.8	陕西省
6	新街矿区前期准备费	2,000万吨/年	2010年-2013年	80.0	-	5.0	内蒙古自治区
7	榆林神华郭家湾煤矿及选煤厂	800万吨/年	2009年-2012年	42.9	1.0	5.0	陕西省
发电分部							
1	辽宁国华绥中电厂二期工程	2x1,000兆瓦	2007年-2010年	77.1	37.8	12.6	辽宁省
2	印尼南苏煤电项目一期工程	2x150兆瓦	2009年-2011年	24.2	2.1	11.9	印尼南苏省
3	准能矸石电厂二期	2x330兆瓦	2008年-2010年	28.0	13.9	11.0	内蒙古自治区
4	郭家湾电厂	2x300兆瓦	2008年-2010年	29.7	11.1	4.6	陕西省
5	河北国华定州发电厂二期工程	2x660兆瓦	2007年-2010年	42.9	14.4	3.2	河北省
铁路分部							
1	购置C80铝合金敞车		2010年起	20.2	-	20.2	陕西省
2	甘泉铁路		2009年起	46.8	1.4	16.0	内蒙古自治区
3	神朔铁路万吨列扩能工程		2007年-2011年	34.8	4.2	15.0	陕西省、山西省
4	朔黄铁路扩能改造工程		2009年-2013年	91.8	2.6	15.0	山西省、河北省
5	榆神煤矿铁路专用线		2010年-2013年	27.0	0.2	10.0	陕西省
6	大准铁路增二线工程点岱沟至二道河段		2008年-2010年	17.9	4.0	7.5	内蒙古自治区
港口分部							
1	黄骅港三期工程前期费	5,000万吨/年	2009年-2013年	55.3	0.1	8.0	河北省
2	黄骅港扩容完善工程	1,300万吨/年	2009年-2010年	5.7	0.5	3.7	河北省

本公司目前有关日后资本开支的计划可随着业务计划的发展(包括潜在收购)、资本项目的进展、市场条件、对未来业务条件的展望及获得必要的许可证与监管批文而有所变动。除了按法律所要求之外,本公司概不承担任何更新资本开支计划数据的责任。本公司计划通过经营活动所得的现金、短期及长期贷款、首发的部分所得款项,以及其他债务及股本融资来满足资本开支的资金需求。

B.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07年9月首次公开发行18亿股A股，每股发行价为36.99元，募集资金净额为659.88亿元，募集资金已于2007年9月28日到位。2009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3.03亿元，其中用于投资的金额为13.03亿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29.06亿元，其中累计用于投资的金额为169.06亿元。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批准将募集资金中的65.00亿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2009年12月21日起6个月。扣除此项金额后，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265.82亿元(专户余额为282.90亿元，略高于募集资金余额，原因是利息收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为专户存储，未来将用于承诺项目。

承诺项目名称(包括招股说明书等承诺募集资金项目和后续变更项目)	是否属于变更	承诺投入金额	从募集资金到位累计至本报告期末实际投入金额	其中： 2009年度投入金额	产生收益总金额(按本年年年初至年度末利润总额计算)	产生收益占同期公司合并利润总额比重(按估算的利润总额计算)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万元	万元	万元	万元	%		
一、煤炭、电力及运输系统的投资、更新	否	1,668,875	1,500,819	92,775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其中：哈拉沟煤矿项目	否	169,300	169,300	-	106,535	2.43	是	是
布尔台煤矿建设项目	否	344,815	344,815	742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哈尔乌素露天煤矿项目	否	538,600	538,503	26,000	30,660	0.70	是	是
包神铁路TDCS调度指挥系统	否	2,028	-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包神铁路石圪台至瓷窑湾段铁路增建第二线	否	4,553	4,553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包神铁路东胜至石圪台段铁路增建第二线	否	5,311	-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购置电力机车	否	16,800	16,8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义井变电站电能污染治理	否	3,649	3,649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货车管理信息系统	否	547	547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神朔铁路红外线探测加密工程	否	300	3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购置运煤敞车C70	否	160,000	159,2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黄骅港翻车机完善工程	否	4,426	-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河北三河电厂二期工程	否	31,602	-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电厂扩建工程	否	35,400	33,394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浙江宁海电厂二期工程	否	105,822	88,085	18,432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陕西锦界煤电一体化项目二期工程	否	64,050	44,100	25,326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河北黄骅电厂二期工程	否	48,690	40,824	6,307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河北定洲电厂二期工程	否	45,500	41,493	9,968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辽宁绥中电厂二期工程	否	87,482	15,256	6,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二、补充公司运营资金和一般商业用途	否	1,600,000	1,60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三、战略性资产的收购	否	3,329,963	189,768	37,53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6,598,838	3,290,587	130,306				

▼ 对公司经营环境的回顾与展望¹

(一) 宏观经济

2009年，全球金融危机对我国的宏观经济运行造成了不利影响，在国家经济刺激政策的推动下，中国宏观经济运行逐步企稳向好。工业生产逐季回升，投资持续快速增长，市场销售增长平稳较快，出口下滑势头明显减缓。2009年GDP同比增速为8.7%，其中4季度GDP同比增速达10.7%。



当前，国际经济复苏还需要一个过程，国内经济增长存在一些不确定因素。2010年，中央政府明确的主要经济举措是：保持宏观经济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继续采取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处理好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调整经济结构和管理好通胀预期的关系。预计2010年我国宏观经济将实现平稳较快增长。中央政府对2010年GDP增长的预期目标为8%左右。宏观经济的平稳较快增长将带动对煤炭等能源需求的增长。

¹ 本部分内容仅供参考，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本公司对本部分的资料已力求准确可靠，但并不对其中全部或部分内容的准确性、完整性或有效性承担任何责任或提供任何形式之保证，如有错漏，本公司恕不负责。本部分内容中可能存在一些基于对未来政治和经济的某些主观假定和判断而作出的预见性陈述，因此可能具有不确定性。本公司并无责任更新数据或改正任何其后显现之错误。本文中所载的意见、估算及其他数据可予更改或撤回，恕不另行通知。

² 本部分涉及的数据主要来源于国家统计局、中国煤炭市场网、中国煤炭资源网、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等。

(二) 煤炭市场环境

1、中国动力煤市场

项目	2009年	2008年
煤炭消费量(百万吨)	3,020	2,765
原煤产量(百万吨)	3,050	2,803
煤炭铁路运量(百万吨)	1,326	1,345
煤炭进口量(百万吨)	125.83	40.40
煤炭出口量(百万吨)	22.40	45.43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煤炭市场网(注：此表数据含所有煤种，非单指动力煤。)

2009年回顾

2009年受惠于国家经济刺激政策，主要耗煤行业需求逐步复苏。全国火力发电量、钢材、水泥、合成氨产量同比分别增长10.2%、15.2%、16.0%和3.9%，按月呈现增速持续提高的态势。2009年全国煤炭消费量为3,020百万吨，同比增长9.2%。

2009年，我国原煤产量为3,050百万吨，同比增长8.8%。其中，山西省因关停整合小煤矿，原煤产量同比下降6.2%，全年产煤615百万吨。全国全年关闭小煤矿约1,000处。

2009年，全国煤炭铁路运量为1,326百万吨，同比下降1.4%。其中，大秦线运量为330百万吨，同比减少10百万吨。

由于亚太市场煤价低于国内及海运费大幅降低等原因，我国煤炭进口增加、出口减少，全国由2008年的净出口煤炭5.03百万吨转为净进口煤炭103.43百万吨。

2009年，我国动力煤市场供需基本平衡。前三季度，动力煤供需总体平衡，动力煤现货价格小幅波动；受宏观经济持续回升、冬季取暖用煤增加、恶劣天气影响煤炭运输及水电出力减少等因素影响，四季度动力煤供应偏紧，现货价格大幅上涨。秦皇岛5,500大卡/千克动力煤FOB现货价由2009年1月5日590-610元/吨涨至12月28日770-790元/吨。



2010年展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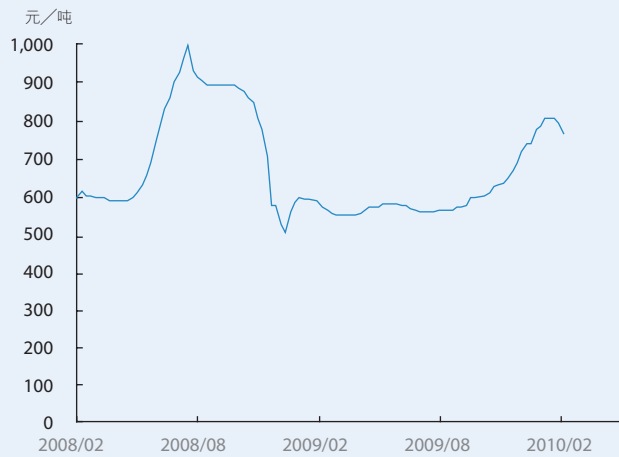
2010年，中国电力、钢铁、建材、化工等主要用煤行业已走出低谷，其耗煤需求将稳定增加，预计2010年全国煤炭需求将高于去年。

2010年，中央政府将在其他省区推广山西省小煤矿整合经验，关停并整合小煤矿，将抑制煤炭产量的增长幅度。山西小煤矿整合复产将是一个渐进的过程，预计其产量不会出现爆发式增长。预计2010年煤炭铁路运力将基本满足需求，用煤高峰时段仍会出现运力偏紧的现象，同时内蒙古、陕西及宁夏部分地区煤矿产能释放受到铁路运力制约，「以运定产」的情况仍将存在。

随着亚太地区主要煤炭进口国家和地区需求的复苏，亚太煤炭现货价格、海运费有望回升，煤价、运价上涨将削弱进口煤炭对中国自产煤炭的比价优势，预计2010年我国煤炭进口量同比将有所减少，但全年仍维持净进口格局。

2010年将继续在全国范围内加强煤炭资源整合工作，提高煤炭生产集约化程度和生产水平，进一步改善煤矿安全生产水平。潜在的资源税改革等政策性增支因素将影响企业的成本控制。

秦皇岛动力煤(5,500大卡/千克)FOB现货价格走势



数据来源：中国煤炭市场网

预计2010年国内动力煤需求平稳增长，有效供应能力继续增加，全国动力煤市场供需总体平衡，合同煤价有所提高，现货价格高位波动。同时，受季节性等因素影响，可能出现不同地区、部分时段、部分煤种供应偏紧或富余的状况。

2、亚太动力煤市场

2009年回顾

2009年亚太地区动力煤总进口量约为385百万吨，同比增加55百万吨。其中日本、韩国和中国台湾动力煤进口量同比减少7百万吨；印度动力煤进口量同比增加8百万吨；中国动力煤进口量同比增加58百万吨。中国和印度成为亚太动力煤市场需求增量的主要来源。

亚太地区传统动力煤出口国出口量同比有所减少。澳大利亚全年动力煤出口量同比增加5百万吨；印尼全年动力煤出口量同比增加12百万吨；中国动力煤出口量同比减少20百万吨。南非、俄罗斯、美国、加拿大等传统欧洲市场出口国往亚太地区销量大幅增加，成为亚太地区动力煤供应的重要来源。

2009年亚太动力煤市场呈现从供应较为宽松转为供需基本平衡的态势。中国进口量增加、出口量减少对亚太动力煤市场和现货价格起到了支撑作用。澳大利亚BJ动力煤现货价格从年初的78.25美元/吨涨至12月底的83.25美元/吨。

2010年展望

预计2010年亚太地区动力煤需求有所增加。日本、韩国和中国台湾的经济将逐步复苏，动力煤进口预计将恢复增长。印度的动力煤进口量预计有较大幅度增长。中国的进口量预计将随着国内外价格差的缩小及海运费的上涨而出现减少。

预计2010年亚太地区煤炭供应增速将低于去年。澳大利亚和印尼出口增量预计同比将有所增长。由于亚洲市场煤价高于欧洲市场，南非向亚洲出口动力煤量预计将有所增长。



亚太地区2010年的动力煤需求略有增加，动力煤供应稳定并有所增加，市场供需基本平衡，动力煤现货价格将呈小幅上涨的趋势。

(三) 电力市场环境

2009年回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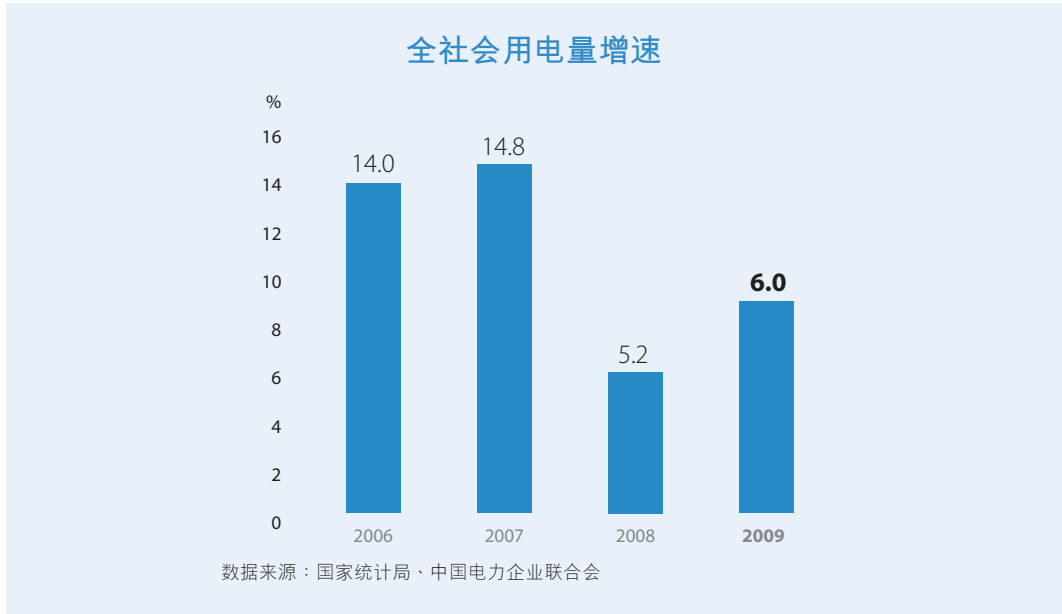
2009年全国电力消费逐月回升，从负增长转为连续7个月正增长。全年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6.0%，增速同比加快0.8个百分点。

电力供应能力进一步增加。截至2009年底，全国发电装机容量达到87,407万千瓦，同比净增加8,154万千瓦。

政府大力推进大用户直供电改革，并于11月20日上调全国非居民用电价格平均每度2.8分钱。小火电关停工作进展顺利，截至2009年底，全国已累计关停小火电机组6,038万千瓦，提前完成「十一五」期间的关停5,000万千瓦的目标。

2009年全国电力供需总体平衡。全国6,000千瓦及以上电厂累计平均设备利用小时数为4,527小时，同比下降121小时，但四季度已恢复至2006-2007年水平。受电煤现货价格同比下滑及2008年下半年两次电价上调等因素的影响，电力行业盈利能力有所改善。

2010年展望



2010年我国宏观经济将呈现平稳较快增长的态势，随着我国经济的平稳较快增长，考虑到节能减排以及2009年低基数等因素的影响，预计2010年电力消费增速将高于2009年。

2010年我国发电装机容量仍将继续增长。预计2010年底我国发电装机容量将由上年末的8.7亿千瓦增长到9.5亿千瓦左右。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数同比基本持平。

预计国家将继续深化电力体制改革，推进大用户直供电改革和输配电价格机制的建立。小火电关停工作继续推进，2010年计划关停小火电1,000万千瓦。

预计2010年全国电力供需总体平衡；供应略显宽松，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数同比基本持平。电煤合同价格小幅上涨，电煤现货价格小幅波动，发电企业盈利能力同比将基本持平。

▼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影响

一、 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所处的煤炭和电力行业属国民经济的基础性行业，与国民经济的景气程度有很强的相关性。经济的周期性波动会影响本公司的业绩，给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二、 煤炭和电力行业竞争的风险

本公司的煤炭业务在国内外市场上都面临着其他煤炭生产商的竞争；在国内市场，煤炭业务部分竞争对手由于靠近沿海地区，其将煤炭运往目标市场的运输成本较低而具有竞争优势。电力业务主要竞争对手包括中国五大发电集团及其他独立发电商。公司面临着诸如获取更多的煤炭资源、争取有利的电量调度和更高的上网电价等方面的竞争。这些竞争可能给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的影响。

三、 运力不足的风险

除利用自有铁路和港口运输系统外，本公司还有部分煤炭通过第三方铁路和港口来运输。在煤炭需求高峰期，第三方铁路和港口不能全部满足国内煤炭运输需要。本公司曾经在使用第三方运输系统向客户运输煤炭的过程中发生过延误。公司不能保证未来不会发生类似问题。

四、 成本上升的风险

随着本公司矿井开采的向下延伸，煤炭开采成本可能会逐步增加，同时随着宏观经济的回暖及大宗商品价格的上升带来的潜在的通胀风险可能导致公司的原材料和燃料成本的上升。潜在的资源税改革等政策性增支，也可能影响公司的成本控制。上述情况将影响公司业绩。

五、 汇率风险

公司经营业务受到人民币汇率波动的影响。如果人民币汇率上涨或出现下降，将影响本公司的当期损益。目前，境内可用对冲汇率风险的金融工具比较缺乏，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本公司管理汇率风险的能力。

六、 国家行业调控政策变动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受到国家行业调控政策的影响。潜在的资源税改革以及国家对安全和环境保护方面日益严格的政策可能导致公司的政策性成本支出增加。此类措施对本公司业务将产生不利的影响。类似的国家行业调控政策的不确定性可能给本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七、自然灾害、恶劣天气等自然因素带来的风险

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会受到自然灾害或恶劣天气等因素的影响。近几年我国发生的一些重特大自然灾害，给公司的运营带来了一定的不利影响。不可预测的自然灾害和恶劣天气等因素可能给本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八、环保责任

本公司已在中国运营多年。中国已全面实行环保法规，该等法规均影响到煤炭及发电业务的营运。未来的环保立法目前尚无法估计，但可能会对本公司产生重大的影响。但是，根据现有的立法，本公司管理层认为，除已计入财务报表的数额外，目前并不存在可能对本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环保责任。

九、集团保险

依据本公司所了解的中国矿业企业的行业惯例，本公司为部分煤炭业务的物业、设备或存货投保火灾、债务或其它财产保险。本公司为在本公司物业内的意外或与本公司若干发电厂及汽车的业务有关的意外所产生的人身伤害或环境损害投保业务中断险或第三方责任保险。在运输业务方面，本公司为货车投保财产保险，并在黄骅港投保了车辆险。此外，本公司为雇员投保职业意外、医疗、第三方责任及失业保险，符合有关规例的要求。本公司为所经营的所有发电厂投保了保险，包括财产、利润损失、厂房及设备、工伤以及第三方责任。本公司会继续审查及评估本身的风险组合，并根据需要及中国保险行业惯例，对保险行为作出必要及适当调整。

▼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序号	单位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万元	万元	万元	万元
1	神华国华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400,997	2,773,089	964,900	16,093
2	广东国华粤电台山发电有限公司	270,000	1,447,266	465,922	150,577
3	陕西国华锦界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27,800	994,879	370,527	119,923
4	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	303,551	1,690,332	436,948	101,817
5	神华准格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710,234	1,434,586	989,744	235,533
6	神华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	83,000	290,625	97,965	9,179
7	北京神华恒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	43,674	28,371	36,793
8	上海神华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5,000	54,293	19,941	10,371
9	神华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500	245,957	107,249	29,244
10	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88,000	1,943,909	1,303,006	388,779
11	神华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00,387	380,908	163,934	15,774
12	榆林神华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184,029	133,148	30,766
13	河北国华沧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72,514	870,242	193,114	17,436
14	河北国华定洲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0,792	692,110	185,655	21,951
15	神华黄骅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325,333	715,267	354,272	7,968

注：以上所披露的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或审阅。

▼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财政部于2009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及《关于执行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公司做好2009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09]16号)的要求，调整了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变更了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具体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33。

▼ 主要会计政策选择的说明及重要会计估计的解释

请参见本报告财务报表的附注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利润分配

▼ 前三年的利润分配情况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执行的利润分配政策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较少者进行利润分配。

分红年度	发放时间	每股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的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注	比率
		元/股	百万元	百万元	%
2006年度末期股息	2007年6月	0.34	6,150	16,144	38.1
2007年度特别股息	2007年11月及 2008年6月	1.13	22,544	19,766	不适用
2007年度末期股息 (从2007年7月1日至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6月	0.18	3,580	19,766	18.1
2008年度末期股息	2009年6月	0.46	9,149	26,588	34.4

注：此栏数据为分红当年计算的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未经过重述。

▼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方案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执行情况请见2009年5月29日发布的《派发2008年度末期股息的公告》。

本集团2009年度企业会计准则下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2.76亿元，基本每股收益为1.522元。董事会建议派发2009年度末期股息为每股0.53元(含税)，为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4.8%。

本次H股股息派发的暂停股东过户登记日为2010年5月19日至2010年6月18日(包括首尾两天)。本次H股股息派发基准日为2010年5月19日，即本次H股股息将派发予2010年5月19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和A股派息的市场惯例，本公司A股股东的2009年度股息派发事宜将在公司200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后另行发布派息公告，确定A股股东2009年度股息派发的权益登记日和除权日。

根据自2008年1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本公司向名列于H股股东名册上的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末期股息时，有义务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0%。任何以非个人股东名义，包括以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托人，或其他组织及团体名义登记的H股股份皆被视为非居民企业股东所持的股份，故此，其应得之股息将被扣除企业所得税。

请投资者认真阅读以上内容，如需名列于H股股东名册上，请向代理人或信托机构查询相关手续。本公司无义务亦不会承担确定股东身份的责任，而且将严格依法并严格按照本次H股股息派发基准日H股股东名册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对于任何因股东身份未能及时确定或确定不准而提出的任何要求，将不予受理。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请参见本报告公司治理结构及企业管治报告。

其他内容

▼ 主要客户及供货商

本公司的最大外部客户及五大外部客户的收入分别占本公司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营业收入约6.0%及22.9%。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对其五大供货商的总购买额为人民币123.91亿元，占本年度总购买额18.4%。对最大供货商的购买额为50.49亿元，占本年度购买额7.5%。

▼ 可分派储备

于2009年12月31日，可供本公司股东分配的储备总额为379.35亿元。

▼ 员工退休计划及薪酬政策

为符合适用的法规，本公司为员工参加多项由地方政府组织的退休计划。有关详情载于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20、七及十二、14。本公司员工采取岗位薪酬制度，根据岗位的相对重要性以及岗位所承担的责任及其他业绩因素等来衡量薪酬。

▼ 子公司

本公司主要子公司资料详情载于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四。

▼ 优先购买权

《公司章程》及中国法律，并无关于优先购买权的条文，而需本公司按现有股东所持现有股权的比例向其发行新股。

▼ 税务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外国企业和外籍个人取得股票(股权)转让收益和股息所得税收问题的通知》(国税发[1993]045号)的规定，对持有H股的外籍个人，从发行该H股的中国境内企业所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8]897号)的规定，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2008年及以后年度股息时，统一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非居民企业股东在获得股息之后，可以根据税收协议(安排)等相关规定申请办理退税。股东务须向彼等的税务顾问咨询有关拥有及处置H股所涉及的中国、香港及其他税务影响的意见。

▼ 集团资产押记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无进行集团资产押注。

▼ 重大收购及出售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概无重大收购及出售事宜。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本章节除另有说明外，财务数据和指标按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 本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百万元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44,189
利润总额	43,901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2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4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27

▼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单位：百万元

项目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09年	2008年 (重述)	2009年	2008年 (重述)
按企业会计准则	30,276	25,959	169,326	146,625
调整：				
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调整	1,311	629	2,841	2,342
土地使用权评估及其他	119	53	(1,506)	(1,535)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31,706	26,641	170,661	147,432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1. 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调整

按中国政府相关机构的有关规定，煤炭企业应根据煤炭产量计提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记入当期费用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时，应在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同时全额结转累计折旧。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这些费用应于发生时确认，相关资本性支出于发生时确认为物业、厂房及设备，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上述差异带来的递延税项影响也反映在其中。

2. 土地使用权评估及其他

按企业会计准则，土地使用权应反映企业重组时资产评估值。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土地使用权作为预付经营租赁款以历史成本减累计摊销列示。因此，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中不包括土地使用权的评估增值及其后续摊销以及相关差异所带来的递延税项影响。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百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营业外收入	
— 补贴收入	21
— 其他	213
投资收益	
— 委托贷款收益	46
营业外支出	(542)
以上各项对税务的影响	43
合计	(219)
其中：影响本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63)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56)

▼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百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09年	200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7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未经审计)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21,312	107,133	107,133	13.2%	82,107	82,107
利润总额	43,901	35,971	36,871	22.0%	29,629	30,649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276	25,959	26,588	16.6%	19,766	20,4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439	26,356	26,985	15.5%	19,926	20,657
基本每股收益(元)	1.522	1.305	1.337	16.6%	1.066	1.106
稀释每股收益(元)	1.522	1.305	1.337	16.6%	1.066	1.1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1.530	1.325	1.357	15.5%	1.075	1.114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7.88	17.70	17.85	增加0.18个 百分点	15.27	15.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16	18.81	18.97	增加0.35个 百分点	19.84	2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7.98	17.98	18.11	-	15.40	15.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27	19.10	19.25	增加0.17个 百分点	20.00	20.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27	44,226	44,226	26.5%	29,935	29,93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元)	2.81	2.22	2.22	26.5%	1.51	1.51
	于2009年 12月31日	于2008年12月31日			于2007年12月31日	
		调整后	调整前	本年末比 上年末增减	调整后 (未经审计)	调整前
资产总计	310,514	275,182	278,407	12.8%	238,482	241,045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	169,326	146,625	148,967	15.5%	129,423	131,376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 每股净资产(元)	8.51	7.37	7.49	15.5%	6.51	6.61

股本变动 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股本变动情况

▼ 报告期内股份数量及股权结构变动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数量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公司于2009年12月31日的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股

		数量	比例
一、	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14,691,037,955	73.86%
	2、境内法人持股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4,691,037,955	73.86%
二、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0,000	9.05%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3,398,582,500	17.0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5,198,582,500	26.14%
三、	股份总数	19,889,620,455	100.00%

▼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 限售股数	本年减少 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 限售股数	年末 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神华集团	14,691,037,955	180,000,000	-	14,511,037,955	首次公开发行A股时承诺	2010年10月9日
全国社会保障 基金理事会 转持一户	-	-	180,000,000	180,000,000	《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 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 保障基金实施办法》 第13条	2013年10月9日
合计	14,691,037,955	180,000,000	180,000,000	14,691,037,955		

▼ 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购回、出售或赎回股票情况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各子公司没有进行香港上市规则项下的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任何证券的行为。

▼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A股普通股	2007年9月25日	36.99元/股	1,800,000,000	2007年10月9日及 2008年1月9日	1,800,000,000

2007年9月，公司以36.99元/股的价格首次公开发行18亿股A股，每股面值为1元。其中，1,260,000,000股自2007年10月9日获准上市交易，540,000,000股自2008年1月9日获准上市交易。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A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07年9月28日出具了KPMG - A(2007)CR No.0030号验资报告。本次A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65,988百万元。其中，新增股本1,800百万元，资本公积64,188百万元。

(二) 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因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动。

(三) 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发行及存在内部职工股。

股东情况

▼ 股东总数及最低公众持股量要求

本报告期末，公司的股东总数为406,547户。其中，A股股东(含神华集团)总数为403,796户，H股股东总数为2,751户。

本公司最低公众持股量已满足香港上市规则第8.08条的规定。

▼ 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

下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公司并不知晓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一) 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1	神华集团	国家	72.96%	14,511,037,955	-180,000,000	14,511,037,955	无
2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注	境外法人	17.05%	3,391,226,380	-228,250	-	未知
3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国家	0.90%	180,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0	无
4	交通银行—易方达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2%	43,715,020	-96,187	-	未知
5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6%	31,581,164	-11,757,631	-	未知
6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0.15%	29,151,928	未知	-	未知
7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1%	21,463,219	+278,212	-	未知
8	中国建设银行—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09%	18,199,900	-3,688,980	-	未知
9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其他	0.08%	16,261,146	-5,586,537	-	未知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08%	15,813,088	+5,143,727	-	未知

注：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乃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

(二)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1	HKSCC NOMINEES LIMITED	3,391,226,380	境外上市外资股
2	交通银行—易方达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3,715,020	人民币普通股
3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1,581,164	人民币普通股
4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29,151,928	人民币普通股
5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463,219	人民币普通股
6	中国建设银行—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199,900	人民币普通股
7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16,261,146	人民币普通股
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813,088	人民币普通股
9	中国农业银行—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5,429,922	人民币普通股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599,689	人民币普通股

(三)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神华集团	14,511,037,955	2010年10月9日	14,511,037,955	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180,000,000	2013年10月9日	180,000,000	《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第13条

▼ 主要股东持有公司的股权及淡仓情况

于2009年12月31日，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即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分部第336条所规定须存置之股份权益及/或淡仓登记册所示，下表所列之人士拥有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的权益及/或淡仓：

序号	股东名称	身份	H股/ 内资股	权益性质	所持H股/ 内资股数目	所持H股/ 内资股分别 占全部已发行 H股/内资股 的百分比	占本公司 全部股本 的百分比
						%	%
1	神华集团	实益拥有人	内资股	不适用	14,511,037,955	87.99	72.96
2	JPMorgan Chase & Co.	实益拥有人 投资经理 保管人—法团/ 核准借出 代理人	H股	好仓 淡仓 可供借出 的股份	374,522,183 23,833,671 155,790,297	11.02 0.70 4.58	1.88 0.12 0.78
3	BlackRock, Inc.	大股东所控制的 法团权益	H股	好仓	248,095,929	7.30	1.25

注：所披露信息乃是基于香港联交所的网站(www.hkex.com.hk)所提供的信息作出。

除上文所披露外，就本公司董事、总裁及监事所知，于2009年12月31日，并无其他人士在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视乎情况所定)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分部第336条须登记于该条所指登记册的权益及/或淡仓，或为本公司主要股东。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 法人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	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喜武
注册资本：	38,809,281,000元
成立日期：	1995年10月23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开展煤炭等资源性产品、煤制油、煤化工、电力、热力、港口、各类运输业、金融、国内外贸易及物流、房地产、高科技、信息咨询等行业领域的投资、管理；规划、组织、协调、管理神华集团所属企业在上述行业领域内的生产经营活动；矿产品、化工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纺织品、建筑材料、机械、电子设备、办公设备的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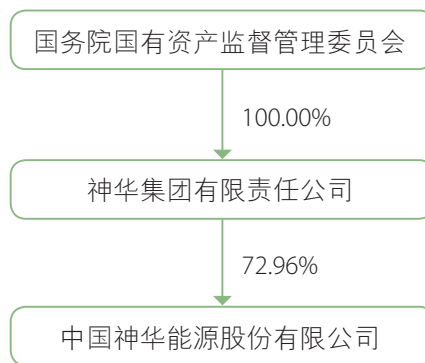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名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四)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签订的重要合约情况

请见公司上市招股书及本报告重要事项章节披露内容。

▼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公司治理结构 及企业管治报告

公司治理的简要介绍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境内外监管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规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获得了资本市场的高度认可。2009年，公司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评选的「公司治理专项奖——2009年度董事会奖」。这是上海证券交易所第一次评选公司治理专项奖，也是上市监管机构第一次评选公司治理专项奖。

▼ 公司遵守境内监管机构要求

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规定和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未受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或通报批评，亦未被其他监管机构处罚及证券交易所谴责。

2008年11月11日至14日，北京证监局对本公司进行了为期四天的公司治理现场检查。2008年11月24日，公司收到北京证监局出具的《监管意见书》。根据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及北京证监局要求，公司董事会于2008年12月26日通过《中国神华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于2008年12月27日公告并报北京证监局。

本报告期内，为进一步贯彻《监管意见书》的要求，实现公司整改报告中的目标，保证公司的合规运作，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规则和监管部门的新规定，开展了以下工作：

- 1、制定了《公司章程》修正案并提交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进一步明确了公司现金分红、利润分配相关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按照监管部门新规定修订完善了总裁工作细则、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 2、制定了《担保管理暂行办法》和《固定资产处置管理办法》，完善了资产处置和抵押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

整改措施			
序号	监管意见	工作内容	程序及完成时间
1	按照有关规定修订和完善《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修订完善《公司章程》 修订完善经理工作细则 修订完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2009年6月5日召开的200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已通过章程修正案 2009年2月28日召开的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已通过了总裁工作细则并修订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2	按要求制定关于资产处置和抵押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	制定资产处置制度 制定担保(包括资产抵押)制度	2009年2月28日召开的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已通过了固定资产处置管理办法和担保管理暂行办法

同时，公司还新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修订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和《公司员工进行本公司股票交易行为的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

另外，公司根据监管机构的新要求，于2010年3月4日董事会第39次会议上对《信息披露制度》、《公司员工进行本公司股票交易行为的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进行修订。其中，新修订的《公司员工进行本公司股票交易行为的管理办法》明确列示监管机构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违规买卖股票的具体责任追究措施，并规定公司将遵照相关监管要求对违规人员进行处分；《信息披露制度》增加了内幕信息及其知情人的相关定义、各方落实内幕信息管理的具体职责和义务、对外报送未公开披露信息的程序要求、信息披露各方的职责、重大差错的主要情况和认定标准、重大差错的追究原则、对内部及外部人员重大差错的追究方式等内容，并附有具体落实保密义务提醒和对外报送信息登记的函件和表格。

▼ 公司遵守企业管治常规守则的表述

公司按照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常规守则》建立了企业管治常规制度。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一直全面遵守《企业管治常规守则》的各项守则条文，同时符合其中所列明的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

在以下一些方面，本公司执行的企业管治守则比《企业管治常规守则》列载的守则条文更为严格：

- 1、除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外，公司董事会还设立了战略委员会和安全、健康及环保委员会。
- 2、审计委员会的所有成员均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 3、独立非执行董事占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均按照《公司章程》和各自的议事规则独立有效运作。目前，公司的治理规范性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I. 《公司章程》和会议议事规则：

- 1、《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3、《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4、《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5、《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裁会议制度》；

6、《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工作细则》。

II. 独立董事制度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工作规程：

1、《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

2、《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3、《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4、《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

5、《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议事规则》；

6、《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7、《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安全、健康及环保委员会议事规则》；

8、《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III. 风险管控和资金使用制度、办法及守则：

1、《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2、《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3、《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4、《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5、《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进行本公司股票交易行为的管理办法》；

6、《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管理暂行办法》；

7、《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固定资产处置管理办法》；

8、《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手册》；

9、《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自我评估手册》。

IV.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制度：

- 1、《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
- 2、《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
- 3、《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委员会和信息员制度》；
- 4、《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 5、《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完善了董事会召开、表决、披露程序和董事会议事制度，董事提名、选举程序符合规范要求。公司建立了一个成员背景多元化的董事会。公司董事会成员来源于境内外，具有明显的专业特征，每个董事的知识结构和专业领域于董事会整体结构中，既具有专业性又互为补充，保障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目前本公司董事会由8人组成，包括4位独立董事。董事们分别具有宏观经济管理、煤炭行业管理、财务会计管理和法律事务管理等方面的丰富经验，保障了公司重大决策的有效性、科学性。

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董事会以负责任、重效益的态度领导及监管本公司，所有董事均有责任以本公司的最佳利益为前提行事。董事会成员明白，须就公司的管理、监控及营运事宜向所有股东承担共同和个别的责任。董事会决策事项包括：1、制定公司的策略方针；2、确定管理层的目标；3、监督管理层的表现；4、确保公司推行审慎和有效的监控架构，以评估和管理风险。

董事会负责于各会计年度编制可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有关期间的业绩和现金流量的财务报表。在编制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时，董事会选择并应用适当的会计政策，做出审慎、公允和合理的判断及估计，以及按持续营运的基准编制财务报表。董事会负责妥善保存并于任何时候均合理、准确地披露公司财务状况的会计记录。董事会至少每季召开一次定期会议或在公司需要做出重大决策时召开临时会议。

本公司董事长及总裁分别由张喜武博士及凌文博士出任。董事长和总裁为两个明确划分的不同职位。董事长不可兼任公司总裁，且董事长与总裁之间职责的分工清楚并以书面列载。董事长负责管理董事会的运作，而总裁则负责公司的业务营运。《公司章程》中详尽地说明董事长与总裁各自的职责。除公司董事与监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负责公司的日常业务营运。该等人士的职务已列载于本章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一节。

各董事须在董事会会议审议任何事宜或交易时，申报其涉及的任何直接或间接利益，并在适当情况下回避。本公司在每个财政期间要求董事确认他们或其联系人是否与本公司或其子公司进行任何有关连的交易。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董事证券交易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权益、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等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常规守则》中包含的其他内容，请见本章相关各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

▼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持股数	持有 本公司的 股票期权	报告期 内从公司 领取的报酬 总额(税前)	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是否在股东 单位或其他 关联单位领取 报酬、津贴
						可行权 股数	已行权 数量	行权价	期末 股票市价	
					万元					
张喜武	董事长 执行董事	男	-	-	-	-	-	-	-	是
张玉卓	非执行董事	男	-	-	-	-	-	-	-	是
凌文	执行董事 总裁	男	-	-	90.2	-	-	-	-	否
韩建国	非执行董事	男	-	-	-	-	-	-	-	是
黄毅诚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	-	45.0	-	-	-	-	否
梁定邦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	-	45.0	-	-	-	-	否
陈小悦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	-	45.0	-	-	-	-	否
贡华章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	-	26.3	-	-	-	-	否
徐祖发	监事会主席	男	-	-	-	-	-	-	-	是
吴高谦	监事	男	-	-	70.1	-	-	-	-	否
李建设	职工代表监事	男	-	-	56.2	-	-	-	-	否
郝贵	副总裁	男	-	-	95.8	-	-	-	-	否
王金力	副总裁	男	-	-	96.2	-	-	-	-	否
薛继连	副总裁	男	-	-	96.3	-	-	-	-	否
华泽桥	副总裁	男	-	-	96.4	-	-	-	-	否
王品刚	副总裁	男	-	-	95.9	-	-	-	-	否
黄清	董事会秘书	男	-	-	90.6	-	-	-	-	否
张克慧	财务总监	女	-	-	80.2	-	-	-	-	否
合计	/	/	-	-	1,029.2	-	-	-	-	/

注：公司董事、监事2009年度薪酬方案尚需公司200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于2009年12月31日，所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概无拥有本公司或《证券及期货条例》(即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的相联法团的任何股份、相关股份的权益及淡仓。

本公司已采纳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的《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要求本公司董事的证券交易依照标准守则进行，该标准也适用于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经本公司做出特别查询后，全体董事已确认他们在2009年整个年度一直完全遵守标准守则。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除在本公司的工作关系外，在财务、业务、家属、其他重大方面无任何关系。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并未向其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或其配偶或未满18岁子女授予其股本证券或认股权证。

按照香港联交所的要求，本公司对独立非执行董事独立性进行如下确认：本公司已接受各独立非执行董事之确认书，确认他们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3.13条所载有关独立性的规定。本公司认为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均为独立人士。

董事



张喜武博士

51岁 中国国籍

董事长兼执行董事

自2008年12月30日起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及执行董事。张博士曾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张博士亦为神华集团董事长、北京国华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此前张博士曾任神华集团总经理、副总经理、神华集团神府东胜煤炭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神华集团东胜煤炭公司董事长、神华集团精煤事业部经理。于1995年8月加入神华集团前，张博士曾任吉林省煤炭工业管理局副局长、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副总经理、内蒙古大雁矿务局矿长、局长助理等职。张博士为研究员，掌握深厚的中国煤炭行业知识并在该行业拥有超过20年营运及管理经验。他分别于1997年及2003年获辽宁工程技术大学的硕士及博士学位。



张玉卓博士

47岁 中国国籍

非执行董事

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张博士亦为神华集团董事兼总经理、中国神华煤制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神华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及神华呼伦贝尔煤化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此前张博士曾任神华集团副总经理。于2001年12月加入神华集团前，张博士曾任中国煤炭科学研究总院长、中煤科技集团公司董事长、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张博士为研究员，于研发管理具有丰富经验，并在中国煤炭行业拥有约20年的专业管理经验。他于1982年毕业于山东科技大学，获学士学位，于1985年毕业于中国煤炭科学研究总院，获硕士学位，于1989年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获博士学位。1992年至1996年期间，张博士先后在英国南安普顿大学及美国南伊利诺依大学从事博士后深造研究及研究洁净煤技术。



凌文博士

46岁 中国国籍

执行董事兼总裁

自2006年8月起担任本公司总裁，主持公司日常工作。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凌博士亦为神华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凌博士曾担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及财务总监。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凌博士曾任神华集团副总经理。于2001年12月加入神华集团前，凌博士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友联中国业务管理公司主席。凌博士拥有丰富的金融机构及企业管理经验，兼任中国人民大学、中国矿业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他于1984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获理学学士学位，于1987年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获系统工程硕士学位，于1991年获管理工程博士学位。1992年至1994年，凌博士在上海交通大学自动化系从事博士后深造，研究宏观经济。



韩建国先生

51岁 中国国籍

非执行董事

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韩先生自2003年以来任神华集团副总经理。此前韩先生曾任神华煤炭运销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于1998年4月加入神华集团前，韩先生曾任前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副主任秘书。韩先生是高级工程师并在中国煤炭行业、宏观经济及企业管理方面拥有丰富经验。他于1983年毕业于辽宁省阜新矿业学院，获学士学位，并于1999年毕业于同济大学，获硕士学位。2004年至2006年，韩先生参加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课程学习，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黄毅诚先生

83岁 中国国籍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黄先生曾任中俄友好、和平与发展委员会中方主席、第8届全国人大财经委副主任、国家能源部部长及前国家计划经济委员会副主任。黄先生是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梁定邦先生

63岁 中国香港籍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梁先生为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际顾问委员会委员、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梁先生曾任中国证监会首席顾问，1995年至1998年任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主席，1996年至1998年任国际证监会组织技术委员会主席；1991年至1994年任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理事会及上市委员会委员，1990年获御用大律师(现称资深大律师)的专业资格。他曾于2004年任哈佛法学院野村证券国际金融体系的客座教授。梁先生于1976年毕业于伦敦大学，获法律学士学位，于2003年获香港中文大学荣誉法学博士学位。



陈小悦博士
62岁 中国国籍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陈博士亦为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清华大学会计研究所所长、北京国家会计学院顾问、清华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会计学会常务理事、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副会长。陈博士曾任北京国家会计学院院长、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清华大学会计系主任。陈博士于1982年毕业于清华大学，获学士学位，并分别于1984年及1988年获清华大学硕士及博士学位。



贡华章先生
64岁 中国国籍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2009年6月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贡先生亦为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委员、中国资产评估准则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副会长、中国价格协会顾问、清华大学、南开大学、厦门大学、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厦门国家会计学院兼职教授、北京国家会计学院教授。贡先生曾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总会计师，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监事



徐祖发先生
61岁 中国国籍
监事会主席

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徐先生曾任神华集团董事会董事。于2002年7月加入神华集团之前，徐先生曾任中共中央组织部组织局正局级调研员兼副局长。徐先生具有丰富的人力资源管理经验，于1993年毕业于中共中央党校。



吴高谦先生
59岁 中国国籍
监事

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吴先生于1996年8月加入神华集团，担任监察室主任。吴高谦先生为高级政工师，于1987年毕业于中国人民警官学院（现称为中国人民公安大学）。



李建设先生

56岁 中国国籍

职工代表监事

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李先生亦为神华黄骅港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11月起，李先生担任中国煤炭城市发展联合促进会常务理事兼副会长。在加入本公司之前，李先生曾任神华集团总调度室综合处处长。于2000年12月加入神华集团前，李先生曾担任国家交通部办公厅秘书处处长。李先生是高级工程师，于1978年毕业于北京工业大学。

高级管理人员



凌文博士

46岁 中国国籍

执行董事兼总裁

自2006年8月起担任本公司总裁，主持公司日常工作。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凌博士亦为神华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凌博士曾担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及财务总监。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凌博士曾任神华集团副总经理。于2001年12月加入神华集团前，凌博士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友联中国业务管理公司主席。凌博士拥有丰富的金融机构及企业管理经验，兼任中国人民大学、中国矿业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他于1984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获学士学位，于1987年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获系统工程硕士学位，于1991年获管理工程博士学位。1992年至1994年，凌博士在上海交通大学自动化系从事博士后深造，研究宏观经济。



郝贵博士

47岁 中国国籍

副总裁

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负责公司安全工作。在加入本公司之前，郝博士曾任神华集团副总经济师、神华蒙西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神华中联朔州煤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联经济技术开发公司董事长、神华神府精煤公司总经济师。于1996年5月加入神华集团前，郝博士曾任大同矿务局燕子山矿副矿长、中国矿业大学经济贸易学院讲师等职务。郝博士为高级经济师，具有深厚的中国煤炭行业知识，并在该行业拥有超过15年营运及管理经验。他于1984年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获学士学位，于1987年获硕士学位，于2006年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获管理学博士学位。

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负责公司战略规划及煤炭生产工作。王博士亦是神华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在加入本公司之前，王博士曾任神华神东煤炭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神华神东煤炭公司副总经理、神华港务公司董事、长春煤炭科技中心主任、珲春矿务局局长等职。王博士为研究员、高级工程师，并在中国煤炭行业拥有约30年营运及管理经验。他于1992年毕业于吉林大学，获学士学位，于2002年毕业于辽宁工程技术大学，获硕士学位，于2006年毕业于辽宁工程技术大学，获博士学位。2009年2月毕业于清华大学经管院，获EMBA硕士学位。



王金力博士

50岁 中国国籍

副总裁

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负责公司运输工作。薛先生亦是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于1999年4月加入神华集团之前，薛先生曾任铁道部第十六工程局副局长及总工程师。薛先生为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拥有丰富的铁道建筑及铁路运输企业经营管理经验。他于1979年毕业于石家庄铁道兵工程学院，于1993年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获学士学位，于2001年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获科学与管理工程硕士学位，于2008年9月获长江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薛继连先生

55岁 中国国籍

副总裁



华泽桥先生
58岁 中国国籍
副总裁

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负责公司销售工作。华先生亦是神华煤炭运销公司董事长，并曾任神华煤炭运销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兼工会主席。于1998年9月加入神华集团前，曾担任鸡西矿务局总经济师、鸡西矿务局副总经济师兼运销处处长和鸡西矿务局穆棱煤矿矿长。华先生为高级经济师，拥有超过30年的煤炭生产及营销营运管理经验。他于1991年毕业于哈尔滨师范大学，获学士学位。



王品刚先生
48岁 中国国籍
副总裁

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负责公司电力生产工作。在加入本公司之前，王先生曾任北京国华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副总工程师兼发电营运部经理。在此之前曾任绥中发电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于1999年3月加入神华集团前，他曾担任元宝山发电厂副厂长。王先生是高级工程师，并具有丰富的大型电力企业营运及管理经验。他于1987年毕业于中国东北电力学院，获双学士学位。

自200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亦为本公司联席公司秘书，负责公司资本市场工作。在加入本公司之前，黄先生自2002年起担任神华集团办公厅副主任，自2003年7月起担任神华集团董事长秘书。于1998年加入神华集团前，他曾担任湖北省铁路公司副总经理及湖北省政府副省长的秘书。黄先生于2004年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培训合格证书。黄先生为高级工程师，他于1988年毕业于国防科技大学，获学士学位，于1991年毕业于广西大学，获硕士学位。



黄清先生
44岁 中国国籍
董事会秘书

自2007年1月起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负责公司财务工作。张女士曾任本公司内控审计部主任。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张女士曾担任神华集团财务部副经理、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张女士是高级经济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和澳大利亚资深注册会计师(FCPA)。张女士拥有丰富的财务管理经验。她于1985年毕业于山西大学，获文学学士学位，于1994年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获工学硕士学位。



张克慧女士
46岁 中国国籍
财务总监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及其他单位的任职情况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喜武	神华集团	董事长	2008-12	-	是
	北京国华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8-12	-	否
张玉卓	神华集团	董事、总经理	2008-12	-	是
	中国神华煤制油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3-07	-	否
	神华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5-03	-	否
	神华呼伦贝尔煤化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6-04	-	否
	神华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2-07	-	否
凌文	神华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2-07	-	否
韩建国	神华集团	副总经理	2003-08	-	是
华泽桥	神华煤炭运销公司	董事长	2004-03	-	否

在其他单位的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梁定邦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际顾问委员会	委员	2004-06	-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4-08	-	是
陈小悦	清华大学会计研究所	所长	2000-08	-	是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9-06	-	是
贡华章	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09-04	-	是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7-12	-	是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7-09	-	是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7-06	-	是
	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2-09	-	否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决策及确定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考评激励机制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的报酬由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按照国际、国内惯例并参照国内大型已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水平，提出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公司2009年度经营状况和公司制定的《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管理暂行办法》，由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提出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批准。

张喜武董事长、张玉卓董事、韩建国董事和徐祖发监事会主席均不在本公司领取津贴。

本公司董事及监事薪酬详情载于本年度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注释10。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采取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和任期经营业绩考核相结合的考核制度。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和任期经营业绩考核依据董事会和经营层签署的绩效考核责任书进行。

公司实施股票增值权计划，激励对象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关键管理岗位人员。高级管理人员现金薪酬按照《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管理暂行办法》确定，除基本年薪外，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层业绩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确定其绩效年薪。本报告期内公司并未向高级管理人员授予任何股票增值权。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新聘及解聘情况

贡华章先生于2009年6月5日本公司200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上被选举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 关于董事及监事重大合约情况的说明

除其自身的服务合同外，本公司董事及监事概无在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于2009年度所订立(并于该年度内或结束时仍然生效)的重要合约中直接或间接拥有任何个人的重大权益。

本公司已与全部董事及监事订立服务合同。董事或监事概无与本集团成员公司订立或拟订立本集团若不支付赔偿(不包括法定赔偿)就无法于一年内终止的服务合同。

▼ 公司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公司全部职工数为62,286人，2009年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总数为311人。员工的结构如下：

1、按专业构成区分

专业类别	于2009年 12月31日	于2008年 12月31日	增减
	人	人	%
经营及维修人员	41,431	38,670	7.1
管理及行政人员	7,555	7,455	1.3
财务人员	988	891	10.9
研究及发展和技术支持人员	5,251	5,170	1.6
销售及市场营销人员	1,475	1,264	16.7
其他人员	5,586	6,093	(8.3)
合计	62,286	59,543	4.6

2、按教育程度区分

教育类别	于2009年 12月31日	于2008年 12月31日	增减
	人	人	%
研究生以上	719	572	25.7
大学本科	11,370	9,586	18.6
大学专科	14,873	13,288	11.9
中专	14,072	13,395	5.1
技校	5,421	6,162	(12.0)
高中	10,096	10,732	(5.9)
初中及以下	5,735	5,808	(1.3)
合计	62,286	59,543	4.6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的独立性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各方面具有独立性。

业务方面：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自主经营，业务结构完整。

人员方面：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

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体系、辅助生产系统、配套设施、采购和销售系统，合法拥有土地、房屋、商标等有形和无形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

机构方面： 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完全独立运作；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从属关系。

财务方面：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并依法独立纳税。

内控建立健全情况

▼ 内部控制建设基本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为保障公司持续、快速、健康、稳定、有序发展，保护股东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内外环境的变化，不断建设和完善以风险管理为导向的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在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制度时，主要考虑了目标设定、内部环境、风险管理、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监控与评价、管理改进七项要素。

（一） 目标设定

公司董事会及经营层为了保证公司资源能够充分利用与发挥，在慎密调查与科学研究基础上，制定了「科学发展，再造神华，五年实现经济总量翻番」的战略目标。通过对内外部环境和风险因素的分析，编制完成各产业板块未来五年发展规划，分解各业务板块的经营目标（滚动预算目标及年度经营计划）和管理目标（年度工作重点事项），以保障公司战略目标实现。

（二） 内部环境

公司遵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包括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安全、健康及环保委员会）、监事会和总裁负责的经营层，形成决策科学、监督有效、执行有力的运行机制和分工合理、职责明确、相互制衡、运作规范的组织架构。

（三）风险管理

公司遵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交所、联交所、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资委”)有关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内部控制手册》和《自我评估手册》，起草了《全面风险管理手册》(草稿)。公司致力于建设风险评估、风险监控、内控检查评价的内控与风险管理运行机制。

（四）控制活动

公司不断强化风险控制力和执行力，在组织结构控制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按照不相容职责相互分离、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和成本效益原则，设置了办公厅等31个职能部门，将业务管理的决策、执行、监督和反馈的重要环节落实到具体部门。在制度程序上，综合考虑职责分工、授权、审核批准、验证、复核、预算控制、资产保护、会计系统控制、内部报告控制、经济活动分析、绩效考核、信息技术等控制措施，覆盖公司重要的管理环节和活动。公司主要从以下三个方面进行内控管理：

- 1、生产经营管理，包括计划管理、调度管理、质量管理、安全、健康及环保管理和关联交易管理。
- 2、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管理，包括会计核算管理、预算管理、资金管理、采购及付款管理、销售及收款管理、固定资产管理、担保与融资管理、成本费用管理和投资管理。
- 3、综合管理，包括信息披露管理、内部审计管理、科技创新项目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法律事务管理、信息系统管理、工程项目管理、分(子)公司管理。

（五）信息沟通

公司建立了经济运行分析例会、日调度会、预算执行反馈、财务、生产、基建统计、总裁办公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办公自动化系统、内部网站等信息沟通渠道和机制，使员工就履行相关职责获得必要的信息，使经营层能及时掌握有关信息，面对各种变化及时采取适当行动，并就员工控制责任的落实情况进行沟通和检查。

（六）监控与评价

公司监事会根据有关法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之规定，对公司董事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管依法履职情况、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等情况进行检查。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检讨公司的财务申报、财务监控、内部监控及风险管理制度，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与经营层讨论内部监控系统，确保经营层已履行职责建立有效的内部监控系统；主动或应董事会的委派，就有关内部控制事宜的重要调查结果及经营层的回应进行研究。

公司内控审计部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负责检查评价公司内部控制系统的适当性、有效性以及经营活动、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

公司各经营管理部门负责本专业内部控制的建设和执行，并接受内部控制监督评价部门的监督检查。

（七） 管理改进

公司根据内外部环境变化，对内部控制产生的影响、内部控制检查评价中发现的不足和缺陷，对照监管规则和要求，进行持续改进。

▼ 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2009年度，公司运营与财务核算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在重大方面遵守了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在重大风险失控、严重管理舞弊、重要流程错误等方面，具有控制与防范的作用。在执行内部控制制度过程中，本公司尚未发现重大风险失控、严重管理舞弊、重要流程错误。因此，本公司董事会认为，2009年度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由于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管理人员对内部控制认识上的差异、市场经营环境的瞬息万变以及不可预见风险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我们无法绝对保证不出现任何误差与错误。

本公司将根据不断累积的管理经验、股东的建议、国际国内的内控发展趋势，以及内外部风险的变化，对照监管规则和要求，持续改进内部控制系统。

本公司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毕马威」)对《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2009年度)》(以下简称「《自我评估报告》」)出具了《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2009年度)〉的专项说明》，该说明认为：根据毕马威的工作，毕马威2009年度未发现，在所有重大方面，董事会编写的《自我评估报告》中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估内容与毕马威审计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发现存在不一致。

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按照监管机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建立健全了董事会决策机制，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安全、健康及环保委员会共5个专门委员会。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开了10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工作。

▼ 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2009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10次会议，落实了股东大会决议事项，审议通过了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包括关连交易)和若干重大决策事项，制定了或修订了数项公司规章制度。

- 1、公司于2009年2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采取通讯表决方式进行。董事会通过了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资本开支计划调整的议案、关于公司2009年经营计划的议案、关于制定《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工作细则》(试行)的议案、关于制定《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管理暂行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固定资产处置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改《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 2、公司于2009年3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董事会通过的事项参见《中国神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载于2009年3月27日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2009年3月2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 3、公司于2009年4月1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采取通讯表决方式进行。董事会通过的事项参见《中国神华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载于2009年4月15日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2009年4月1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 4、公司于2009年4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董事会通过的事项参见《中国神华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载于2009年4月28日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2009年4月2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 5、公司于2009年7月3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采取通讯表决方式进行，通过了关于注销神华内蒙古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并设立办事处的议案、关于神华国华电力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重组和增资的议案及关于设立神华国华寿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 6、公司于2009年8月1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会议采取通讯表决方式进行，通过了关于任命贡华章先生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安全、健康及环保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7、公司于2009年8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董事会通过的事项参见《中国神华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载于2009年8月28日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2009年8月2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 8、公司于2009年10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会议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通过了《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9、公司于2009年11月1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会议采取通讯表决方式召开，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总部职能部门的议案。
- 10、公司于2009年12月1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会议采取通讯表决方式召开。董事会通过事项参见《中国神华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载于2009年12月18日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2009年12月1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2009年董事会会议的出席情况

会议次数	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10		
执行董事		
张喜武	10	0
凌文	10	0
非执行董事		
张玉卓	9	1
韩建国	10	0
独立非执行董事		
黄毅诚	10	0
梁定邦	10	0
陈小悦	10	0
贡华章	6	0

注：贡华章先生于2009年6月5日当选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并参加了之后召开的全部董事会会议。

▼ 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中，董事会、董事小组均严格执行。

于2009年6月5日召开的200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

议案	内容	执行情况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并批准本公司之利润分配预案并授权由董事会任命的董事小组具体实施分配事宜。	本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09年6月5日召开的公司200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中国神华派发2008年度末期股息公告于2009年6月15日载于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于2009年6月16日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 公司下属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全部由独立董事组成，分别为陈小悦博士、梁定邦先生、黄毅诚先生及贡华章先生，陈小悦博士担任主席。贡华章先生于2009年8月14日被任命为审计委员会委员。

审计委员会由四名独立董事组成。本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2009年审计委员会修订了《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制定了《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规范了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编制及年度审计过程中的监督程序。

本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

一、2009年审计委员会召开了八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名称	时间	地点	参加者	通过议题
第十九次会议	2009年1月20日	北京	陈小悦 黄毅诚 梁定邦	1. 关于《贯彻财政部等五部委〈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进一步推进公司内控与风险管理工作的意见》的议案 2.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第二十次会议	2009年2月25日	北京	陈小悦 黄毅诚 梁定邦	1.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经营预算和说明》的议案 2.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编制2008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议案
第二十一次会议	2009年3月26日	北京	陈小悦 黄毅诚 梁定邦	1.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议案 2.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 关于修改《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现金分红政策的议案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一般授权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一般授权增发公司股份的议案 7.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8. 关于与陕西省煤炭运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煤炭供应框架协议》的议案 9. 关于新增替代发电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会计师事务所从事2008年度公司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 12. 关于续聘2009年度外部审计师的议案 13. 关于制定《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及修改《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的议案 14. 关于2008年公司审计师审计费用及服务年限情况的议案 15. 关于《2008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的议案 16.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17. 关于新会计准则要求调整相关财务数据的议案
第二十二次会议	2009年4月18日	北京	陈小悦 黄毅诚 梁定邦	1.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 关于调整公司与神华集团关联交易上限的议案
第二十三次会议	2009年7月31日	北京	陈小悦 黄毅诚 梁定邦	1. 关于神华国华电力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重组和增资所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二十四次会议	2009年8月17日	北京	陈小悦 黄毅诚 梁定邦 贡华章	1、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2、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根据新会计准则要求调整相关财务数据的议案 4、关于调整与天津津能集团关联交易上限的议案 5、关于设立神华新准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所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名称	时间	地点	参加者	通过议题
第二十五次会议	2009年10月27日	北京	陈小悦 黄毅诚 梁定邦 贡华章	1、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2、关于向中信银行出具印度尼西亚项目融资反担保函的议案(草稿)
第二十六次会议	2009年12月17日	北京	陈小悦 黄毅诚 梁定邦 贡华章	1、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0年经营计划》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关于向中信银行出具印尼项目融资反担保函议案

二、在公司2009年报工作中审计委员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

2009年11月6日，贡华章独立董事到财务部检查调研。

2009年11月13日，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审计师2009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审计工作计划。

2009年11月26日，审计委员会委托内控审计部就公司2009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审计的内容、要求及时间安排与审计师进行了沟通。

2009年12月29日，审计委员会委托内控审计部与公司审计师就2009年年报预审情况进行了沟通。

2010年3月3日，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编制的未经审计的《2009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草稿)和《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2009年度)草稿》。

2010年3月5日，审计委员会委托内控审计部与公司审计师就年审情况进行了沟通。

2010年3月10日，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张克慧财务总监对会计政策、报表编制、审计情况的汇报。

2010年3月10日，审计委员会对2009年度经审计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社会责任报告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审计委员会与外部审计师单独沟通，没有发现了与管理层汇报不一致的情况。

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由张喜武博士、张玉卓博士和凌文博士组成，张喜武博士担任主席。张玉卓博士于2009年3月27日被任命为战略委员会委员。

战略委员会主要职责是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及执行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009年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了两次会议，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名称	时间	地点	参加者	通过议题
第十次会议	2009年2月26日	北京	张喜武 凌文	1、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资本开支调整计划的议案 2、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经营计划的议案
第十一次会议	2009年12月17日	北京	张喜武 张玉卓 凌文	1、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资本开支调整计划的议案 2、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经营计划的议案

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由梁定邦先生、凌文博士、陈小悦博士及贡华章先生组成，梁定邦先生担任主席。贡华章先生于2009年8月14日被任命为薪酬委员会委员。

薪酬委员会主要职责是就制定董事、监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划或方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审查公司董事、监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获董事会转授以下职责，即厘定全体执行董事、监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特定薪酬待遇，包括非货币利益、退休金及赔偿金额(包括丧失或终止职务或委任的赔偿)；确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联系人不得自行厘定薪酬；及执行董事会授权的其它事宜。

2009年度，薪酬委员会召开了三次会议。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名称	时间	地点	参加者	通过议题
第十一次会议	2009年2月26日	北京	梁定邦 凌文 陈小悦	1、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绩效考核责任书》的议案。
第十二次会议	2009年3月26日	北京	梁定邦 凌文 陈小悦	1、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2008年度薪酬的议案 2、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08年度薪酬的议案
第十三次会议	2009年12月18日	北京	梁定邦 凌文 陈小悦 贡华章	1、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绩效考核责任书》的议案

报告期内，薪酬委员会审查了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和2009年董事、监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

薪酬委员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薪酬管理制度，体现了上市公司以经济效益为中心的价值理念和国有控股企业的政治、社会、经济责任，薪酬委员会同意公司各项薪酬管理制度。

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由张喜武博士、黄毅诚先生、梁定邦先生和陈小悦博士组成，张喜武博士担任主席。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定期检讨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包括技能、知识及经验方面)，并就任何拟作出的变动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评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拟订董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程序和标准，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候选人、总裁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提名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各专业委员会主席除外)委员人选；拟订总裁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后备人才的培养计划；以及执行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009年度，提名委员会召开了四次会议。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名称	时间	地点	参加者	通过议题
第六次会议	2009年3月27日	北京	张喜武 黄毅诚 梁定邦 陈小悦	1、关于任命张玉卓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七次会议	2009年4月10日	北京	张喜武 黄毅诚 梁定邦 陈小悦	1、关于提请200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选举贡华章先生为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第八次会议	2009年8月14日	北京	张喜武 黄毅诚 梁定邦 陈小悦	1、关于任命贡华章先生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安全、健康及环保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九次会议	2009年11月15日	北京	张喜武 黄毅诚 梁定邦 陈小悦	1、关于调整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部职能部门议案

安全、健康及环保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下设的安全、健康及环保委员会由黄毅诚先生、张玉卓博士、凌文博士、韩建国先生及贡华章先生组成，黄毅诚先生担任主席。贡华章先生于2009年8月14日被任命为安全、健康及环保委员会委员。

安全、健康及环保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监督公司健康、安全与环境计划的实施；就影响公司健康、安全与环境领域的重大问题向董事会或总裁提出建议；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物业资产、员工或其他设施所发生的重大事故提出质询，并检查和督促该等事故的处理；及执行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009年度，安全、健康及环保委员会共召开两次会议，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名称	时间	地点	参加者	通过议题
第九次会议	2009年3月26日	北京	黄毅诚 张玉卓 凌文 韩建国	1、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2、关于中国神华能源公司2009年一季度安健环工作小结和二季度重点工作安排的情况汇报
第十次会议	2009年12月25日	北京	黄毅诚 张玉卓 凌文 韩建国 贡华章	1、中国神华能源公司2009年安健环工作小结暨2010年重点工作计划安排

▼ 独立董事的履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履行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相关议事规则及《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坚持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发挥监督职能，参与公司各项重大决策的形成和定期报告、财务报告的审核，对公司的规范运行发挥了重要作用，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充分保障独立董事开展工作的各项条件。

本公司董事会在任何时间均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3.10(1)至少有3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的最低限定，而且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3.10(2)有关其中一名独立非执行董事须具备适当专业资格或会计或相关财务管理专长的规定。

1. 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缺席
		次	次	次
黄毅诚	10	10	0	0
梁定邦	10	10	0	0
陈小悦	10	10	0	0
贡华章	6	6	0	0

注：贡华章先生于2009年6月5日当选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并参加了之后召开的全部董事会会议。

2.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 股东权利

根据《公司章程》和《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明确了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包括召集、通知、登记、召开、提案的审议、表决、计票、投票表决结果的宣布、会议决议的形成、会议记录及其签署、公告等。

公司股东作为公司的所有者，享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权利。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权利。

公司控股股东规范行使其股东权利，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参与公司的经营决策。公司选择在香港或北京召开股东大会，主动邀请H股和A股中小股东参会。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召开前45天以上提前认真审议并安排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股东大会给予每个提案合理的讨论时间。中小股东积极参与，充分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权利。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上市地上市规则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全体股东获取信息的公开性、公平性、公正性和一致性。公司通过信息披露制度和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与股东建立了有效的沟通渠道。股东对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和参与权。

▼ 股东会议召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两地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通知、召集、召开程序召开了一次股东周年大会、两次类别股东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	出席股东/ 股东授权 代表人数	代表股份 总数	占股比例
			人	股	
200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2009年6月5日	北京	28	16,487,585,477	占总股本82.8954%
200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	2009年6月5日	北京	33	14,790,194,608	占A股总股本的89.6863%
200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	2009年6月5日	北京	2	1,545,376,858	占H股总股本的45.4712%

上述会议按照《公司章程》要求提前45天以上发布了会议通知，会前在两地交易所网站公告了会议资料。公司除以传真方式接受股东参会报名外，还主动邀请A股和H股的股东和基金分析师参加。会议给股东安排了充分的审议议案的时间和问答时间，很好地实现了管理层与股东之间的交流。公司境内外律师和审计师到场见证了会议召开的全过程，其中由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及200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200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公司200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和200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0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刊登在2009年6月5日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www.hkex.com.hk)和2009年6月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监事会报告

本报告期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监事会（「监事会」）的全体成员遵守诚信原则，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努力维护股东权益，对公司2009年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情况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并结合工作实际，对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进行现场检查一次，并对公司2008年度财务报告、2009年一季度财务报告、半年度财务报告和三季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2009年，监事会共召开了五次会议，会议的主要内容是：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召开方式	监事出席情况	会议议题	表决结果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09年3月27日	北京	现场	全部	1.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全票通过
					2.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全票通过
					3.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议案	全票通过
					4.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全票通过
					5.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全票通过
					6.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08年工作总结的议案	全票通过
					7.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09年工作要点的议案	全票通过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召开方式	监事出席情况	会议议题	表决结果
					8.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08年工作报告的议案 9. 听取公司内控审计部、战略规划部、资本运营部、工程管理部2008年有关工作的汇报	全票通过 非表决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09年4月28日	北京	书面	全部	1.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全票通过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09年8月28日	北京	现场	全部	1.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3.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全票通过 全票通过 全票通过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09年10月27日	北京	书面	全部	1. 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全票通过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09年12月18日	北京	书面	全部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全票通过

五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地有关的法律和法规之规定，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务情况、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贯彻执行等情况进行了认真的监督和检查。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地其他有关法规和制度进行规范运作，本着诚信和勤勉态度履行自己的职责，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决策和各项经营活动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在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监督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时，未发现有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行为，亦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项规章制度的行为。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及重点分(子)公司的财务状况实施了一次现场检查，并认真审议了公司2008年度财务报告、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和2009年第一季度、中期、第三季度财务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核算规范，内部控制体系健全，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事项方面均客观、真实、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财务报告真实可靠。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2007年9月发行A股股票后募集资金净额6,598,838万元，2009年共使用募集资金130,306万元，其中用于投资并更新公司的煤炭、电力、运输系统92,775万元，用于战略性资产收购37,531万元；至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290,587万元，其中用于投资并更新公司的煤炭、电力、运输系统1,500,819万元，用于战略性资产收购189,768万元，用于补充公司运营资金和一般商业用途1,600,000万元；截至200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3,308,251万元。其实际用途与公司在招股书中的承诺是一致的。另外，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批准将募集资金中的65.00亿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2009年12月21日起6个月，扣除此项金额后，募集资金余额为2,658,251万元。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在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收购、出售资产的交易，未发现任何内幕交易。未发现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09年的关联交易是在公平、公正的原则下进行的，且在不断地改进和规范，交易价格合理，各项交易额均控制在监管机构批准的上限之内，未发现有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2010年，监事会将继续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监督职责，以保障股东和公司的利益不受侵害。

重要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于本报告期末，本集团并无涉及任何重大诉讼或仲裁，而就本集团所知，本集团亦无任何未决或可能面临或发生的重大诉讼或索偿。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是某些非重大诉讼案件的被告，同时也是其他一些日常业务中产生的诉讼案件的当事人，此等或有责任、诉讼案件及其他诉讼程序之结果目前尚无法确定。但是本集团管理层相信，任何上述案件可能产生的法律责任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并无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	持有数量	直接和间接持有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百万元	股	%	百万元
神华财务	161	-	40	472

资产交易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并无发生任何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的重大事项。

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实施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并无实施任何涉及发行公司新股份或对公司股权架构产生影响的股权激励计划。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关联交易管理介绍

本公司设有由财务总监直接领导的关联交易小组，负责关联交易的管理工作；并建立合理划分公司及分子公司在关联交易管理职责的业务流程，在分子公司中建立了例行的检查、汇报及责任追究制

度。本报告期内，公司制定并完善了《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申请报告规范》，以规范和加强本公司的关联交易管理。

▼ 重大关联交易

一、不竞争协议

本公司于2005年5月24日与神华集团订立不竞争协议。根据此协议，神华集团同意不会就本集团的核心业务与本集团竞争，并授予本集团向神华集团收购保留业务及若干未来业务的选择权及优先购买权。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概无做出行使选择权的决定。

二、报告期内批准新增或调整的非豁免关联交易及持续性关联交易

非豁免关联交易

- (1) 2009年7月31日，本公司与北京仁杰兴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北京仁杰」)订立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按16,076,272元的对价向北京仁杰收购神华国华(北京)电力研究院(「电力研究院」)的16%股权。

北京仁杰为本公司附属公司电力研究院的主要股东。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北京仁杰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股权转让协议项下进行的交易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由于股权转让协议项下进行交易的适用百分比率(定义见香港上市规则第14A.10条)超过0.1%但低于2.5%，故股权转让协议须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14A.45条至第14A.47条的申报及公告规定，并获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14A.48条的独立股东批准规定。

- (2) 2009年8月28日，本公司与鄂尔多斯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国投」)订立合营协议。双方同意成立神华新准公司并注入注册资本。于合营协议项下拟进行的交易完成后，神华新准公司的注册资本将为10亿元，由本公司与鄂尔多斯国投分别拥有90%及10%。

鄂尔多斯国投持有本公司附属神华新街公司30%的股权。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鄂尔多斯国投为本公司附属公司神华新街公司的主要股东，因此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合营协议项下拟进行的交易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由于有关合营协议项下交易的一项或多项适用百分比率(定义见香港上市规则第14A.10条)超过0.1%但低于2.5%，因此合营协议须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14A.45条至第14A.47条的申报及公布规定，但获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之独立股东批准规定。

非豁免的持续性关联交易

(1) 2009年3月27日，本公司已与陕西省煤炭运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订立煤炭供应框架协议。

(2) 本公司附属公司与关联方订立连串发电交易协议：

- i、2009年3月27日，本公司附属公司定洲电力与河北电网电力交易中心及中国大唐集团(「大唐集团」)的三间附属公司(即大唐保定热电厂(「大唐保定」)、大唐微水发电厂(「大唐微水」)及河北马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大唐马头」))订立大唐发电交易协议。
- ii、2009年3月27日，本公司附属公司定洲电力及黄骅电力与河北电网电力交易中心及河北省建设投资公司(「河北建设」)的一间附属公司河北兴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河北兴泰」)订立河北建设发电交易协议。
- iii、2009年3月27日，本公司附属公司盘山电力与华北电网电力交易中心、天津电网电力交易中心/天津市电力及天津市津能投资公司(「津能投资」)的两间附属公司(即天津市富源发电有限公司(「富源发电」)及天津陈塘热电有限公司(「陈塘热电」))订立津能投资发电交易协议。

(3) 2009年12月18日，本公司与太原铁路局订立《运输服务框架协议》。

(4) 本公司预期2009年部分持续性关联交易原有的年度上限不足以满足本集团的需要，因此本公司修订了以下持续性关联交易的年度上限：

- i、与神华集团的《煤炭互供协议》：由于本集团持续发展，并基于《煤炭互供协议》项下需求及经营状况的估计，本公司上调了2009年度本集团向神华集团供煤总值，由2,398.10百万元修订为2,672.80百万元。
- ii、与天津津能集团的《煤炭供应框架协议》：随着本集团的持续发展并基于需求及运营状况，预期煤炭供应框架协议的现有上限将不足以应付本集团所需，本公司上调了2009年至2010年的向天津津能集团供煤总值。其中，2009年由1,587.00百万元修订为2,550.00百万元，2010年由1,825.05百万元修订为2,670.00百万元。

三、在本报告期间内的主要持续性关联交易

(1) 连串发电交易协议

i、大唐发电交易协议

2009年3月27日，本公司附属公司定洲电力与河北电网电力交易中心及大唐集团的三间附属公司大唐保定、大唐微水及大唐马头订立大唐发电交易协议。在该协议条款及条件规限下，定洲电力同意替代大唐集团的三间附属公司提供发电服务予河北电网电力交易中心，而大唐集团的三间附属公司则同意向定洲电力支付替代费。

大唐集团的一间附属公司为本公司附属公司定洲电力的主要股东，因此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大唐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大唐发电交易协议及其项下拟进行的交易构成本公司的持续关联交易。

由于大唐发电交易协议的相关百分比率超过0.1%但低于2.5%，大唐发电交易协议须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14A.45至14A.47条所载有关申报及公告的规定，但获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14A.48(2)条所载有关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附属公司定洲电力与大唐保定的发电交易协议项下应收替代费上限为234.00百万元，实际发生的替代费为163.13百万元，结算方式为现金结算。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附属公司定洲电力与大唐微水的发电交易协议项下应收替代费上限为78.00百万元，实际未发生替代费。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附属公司定洲电力与大唐马头的发电交易协议项下应收替代费上限为72.00百万元，实际未发生替代费。

ii、河北建设发电交易协议

2009年3月27日，本公司附属公司定洲电力及黄骅电力与河北电网电力交易中心及河北建设的一间附属公司河北兴泰订立河北建设发电交易协议。在该协议条款及条件规限下，定洲电力及黄骅电力同意替代河北兴泰提供发电服务予河北电网电力交易中心，而河北兴泰则同意向定洲电力及黄骅电力支付替代费。

河北建设为本公司附属公司黄骅电力的主要股东，因此根据香港上市规则，河北建设及其附属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河北建设发电交易协议及其项下拟进行的交易构成本公司的持续关联交易。

由于河北建设发电交易协议的相关百分比率超过0.1%但低于2.5%，河北建设发电交易协议须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14A.45至14A.47条所载有关申报及公告的规定，但获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14A.48(2)条所载有关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附属公司定洲电力与河北兴泰的发电交易协议项下应收替代费上限为269.50百万元，实际发生的替代费为146.58百万元，结算方式为现金结算。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附属公司黄骅电力与河北兴泰的发电交易协议项下应收替代费上限为612.50百万元，实际发生的替代费为272.22百万元，结算方式为现金结算。

iii、津能投资发电交易协议

2009年3月27日，本公司附属公司盘山电力与华北电网电力交易中心、天津电网电力交易中心/天津市电力及津能投资的两间附属公司富源发电及陈塘热电订立津能投资发电交易协议。在该协议条款及条件规限下，盘山电力同意替代津能投资的两间附属公司提供发电服务予华北电网电力交易中心及天津电网电力交易中心/天津市电力，而津能投资的两间附属公司则同意向盘山电力支付替代费。

津能投资为本公司附属公司盘山电力的主要股东，因此根据香港上市规则，津能投资及其附属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津能投资发电交易协议及其项下拟进行的交易构成本公司的持续关连交易。

由于津能投资发电交易协议的相关百分比率超过0.1%但低于2.5%，津能投资发电交易协议须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14A.45至14A.47条所载有关申报及公告的规定，但获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14A.48(2)条所载有关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附属公司盘山电力与富源发电的发电交易协议项下应收替代费上限为30.00百万元，实际发生的替代费为23.04百万元，结算方式为现金结算。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附属公司盘山电力与陈塘发电的发电交易协议项下应收替代费上限为120.00百万元，实际发生的替代费为62.50百万元，结算方式为现金结算。

(2) 与神华集团签订的《煤炭代理出口协议》

根据中国法律，煤炭出口方必须通过持有有效的出口许可证以获得出口经营权，或由具备有效出口许可证的其他公司代理煤炭出口。神华集团下属公司神华运销是拥有中国有效的煤炭出口许可证的少数几家公司之一，根据现行的国内监管体制，煤炭出口许可证不允许进行转让，因此神华集团所具备的煤炭出口经营权无法转移给本公司，而本公司将继续向国外客户出售煤炭及相关产品。2005年5月24日，本公司与神华集团(代表自身及下属神华运销)签订了《煤炭代理出口协议》。神华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神华集团及其附属公司神华运销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与神华集团签订的《煤炭代理出口协议》及其项下拟进行的交易构成本公司的持续关连交易。

《煤炭代理出口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

- 协议自2005年1月1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三年，可根据本公司要求展期。2007年神华集团与本公司续签了协议，将有效期延长至2010年年底，协议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该事项已于2007年3月27日刊登在香港联交所网站上及2007年3月28日刊登在香港《南华早报》和《经济日报》；
- 双方同意，神华集团为本公司提供非独家煤炭产品出口代理服务，本公司可以委托其他具有煤炭出口经营权的企业代理出口煤炭产品，但在从第三方获得出口代理条件同等或逊于神华集团所提供的条件时，本公司将优先选用神华集团作为其煤炭产品出口代理商；
- 双方同意，神华集团向本公司收取的出口代理费以市场价或低于市场价的标准制定，目前神华集团按照每吨煤出口离岸价(FOB)的0.7%收取出口代理费；及
- 煤炭出口的客户由本公司负责选定，煤炭出口价格需经本公司确认，并按年度合同价或现货投标价确定。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就煤炭出口代理付给神华集团的费用2009年年度上限为136.26百万元，实际发生的代理费支出为61.04百万元，结算方式为现金结算。

(3) 与神华集团签订的《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

神华集团重组并设立本公司及本公司H股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发售后，神华集团继续保留了部分资产和业务，并为本公司的核心业务提供若干产品及辅助服务。此外，本公司也向神华集团提供若干产品及服务用于支持神华集团保留业务发展。2005年5月24日，本公司与神华集团签订了《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神华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神华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与神华集团签订的《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及其项下拟进行的交易构成本公司的持续关连交易。

《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

- 协议自2005年1月1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三年，双方同意下可以延期。2007年神华集团与本公司续签了协议，将有效期延长至2010年年底，协议已经于2007年5月15日公司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并刊登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及于2007年5月16日刊登在香港《南华早报》和《经济日报》；
- 神华集团和本公司将免费向对方提供信息系统硬件设施使用方面服务；
- 神华集团向本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包括：成品油、民用爆破器材及警卫、后勤等辅助生产和行政管理类服务；本公司向神华集团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包括：供水、自备车管理、铁路运输及其他相关或类似产品及服务；及

- 产品和服务定价原则：凡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没有政府定价，但有政府指导价的，执行政府指导价；没有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的，执行市场价(含招标价)；前三者都没有的或无法在实际交易中适用以上交易原则的，执行协议价(即「成本+5%利润」)；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1)就神华集团提供的生产物料及辅助服务付给神华集团费用的2009年年度上限为3,231.31百万元，实际发生的支出为1,257.23百万元，结算方式为现金结算；(2)就向神华集团提供的生产物料及辅助服务产生的收入的2009年年度上限为1,654.92百万元，实际发生的收入为559.37百万元，结算方式为现金结算。

(4) 与神华集团签订的《煤炭互供协议》

本公司从西三局等神华集团下属公司采购部分煤炭，以满足配煤及其他需要。本公司也向神华集团从事煤炭贸易的若干子公司销售少量煤炭。2005年5月24日，本公司和神华集团签订了《煤炭互供协议》。神华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神华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与神华集团签订的《煤炭互供协议》及其项下拟进行的交易构成本公司的持续关连交易。

《煤炭互供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

- 协议自2005年1月1日起生效，有效期三年，双方同意可续期。2007年神华集团与本公司续签了协议，将有效期延长至2010年年底，协议已经2007年5月15日公司股东周年大会批准，该事项已于2007年5月15日刊登在香港联交所网站上，及于2007年5月16日刊登在香港《南华早报》和《经济日报》；
- 煤炭互供执行市场价；及
- 除非第三方提供的销售条件优于对方提供的销售条件，双方应优先购买对方的煤炭产品。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1)就神华集团向本公司提供煤炭而引致的开支的2009年年度上限为8,088.49百万元，实际发生的支出为3,445.48百万元，结算方式为现金结算；(2)就神华集团向本集团购买煤炭而产生的收入的2009年年度上限为2,672.80百万元，实际发生的收入为1,570.22百万元，结算方式为现金结算。

(5) 与神华财务签订的《金融财务服务协议》

2006年7月21日，本公司与神华集团下属子公司神华财务签署了《金融财务服务协议》，由神华财务向本公司提供金融财务服务。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神华财务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附属公司，属本公司的关连人士。

《金融财务服务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

- 协议有效期自2006年7月21日至2007年12月31日止。2007年神华财务与本公司续签了协议，将有效期延长至2010年年底，协议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该事项已于2007年3月27日刊登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及于2007年3月28日刊登在香港《南华早报》和《经济日报》上；
- 神华财务向本公司提供吸收存款、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提供担保、办理委托贷款和委托投资等多种金融财务服务；
- 神华财务承诺不应逊于神华财务向神华集团其他成员所提供或当时其他金融机构为本公司提供的同种类金融服务的条件；及
- 神华财务吸收本公司存款利率，应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存款规定的利率下限，除符合前述外，神华财务吸收本公司存款的利率，应等于或高于神华财务吸收神华集团其他成员单位同种类存款所确定的利率及等于或高于一般商业银行向本公司提供同种类存款服务所确定的利率，以较高者为准。向本公司发放的贷款利率应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型贷款规定的利率上限，除符合前述外，神华财务向本公司发放贷款的利率，应等于或低于神华财务向神华集团其他成员单位发放同种类贷款所确定的利率及等于或低于一般商业银行向本公司提供同种类贷款服务所确定的利率，以较低者为准。神华财务就提供其他财务服务所收取的费用应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应收取的费用额而确定。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向神华财务存款的平均最高每日余额上限为3,400.00百万元，实际平均最高每日余额为723.68百万元。

(6) 与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国信」)签订的《煤炭供应框架协议》

为规范及加强其合约关系的集中监控，本公司已寻求与隶属于单一企业集团的客户订立框架协议。2007年8月21日，本公司与江苏国信(代表自身及其附属公司和联系人(「江苏国信集团」))签订《煤炭供应框架协议》。2007年12月21日，本公司与江苏国信成立江苏国华陈家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陈家港电力」)，本公司持有其55%的股权，江苏国信持有其余45%的股权。根据香港上市规则，江苏国信为本公司附属公司的主要股东，属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江苏国信集团成员公司亦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自此，本公司与江苏国信集团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连交易。该事项已于2007年12月2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香港联交所网站，并于2007年12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

《煤炭供应框架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 协议有效期为四年，自2007年8月21日起，至2011年8月20日；及
- 本公司向江苏国信集团销售煤炭。销售价格按具体销售合同规定。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煤炭供应框架协议》项下，本公司向江苏国信集团销售煤炭收取的价款的上限为3,578.60百万元，实际发生为917.57百万元，结算方式为现金结算。

(7) 与津能投资签订的《煤炭供应框架协议》

为规范及加强其合约关系的集中监控，本公司已寻求与隶属于单一企业集团的客户订立框架协议。2007年9月20日，本公司与津能投资(代表自身及其附属公司和联系人「津能投资集团」)签订《煤炭供应框架协议》。2007年12月21日，本公司与津能投资成立天津国华津能，本公司持有其65%的股权，津能投资持有其余35%的股权。根据香港上市规则，津能投资为本公司附属公司的主要股东，故津能投资集团均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自此，本公司与津能投资集团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连交易。该事项已于2007年12月2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香港联交所网站，2007年12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煤炭供应框架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 协议有效期自签字之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及
- 本框架协议项下的煤炭销售执行市场价，即于同一地区或其附近地区，在正常商业交易情况下，按一般商业条款供应同等级煤炭的独立第三方当时收取的价格，或双方各自在当时当地在正常商业交易情况下，按一般商业条款向独立第三方供应或购买同等级煤炭的价格。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煤炭供应框架协议》项下，本公司向津能投资集团销售煤炭收取的价款上限为2,550.00百万元，实际发生约为779.38百万元，结算方式为现金结算。

(8) 与中国大唐集团公司签订的《煤炭供应框架协议》

为规范及加强其合约关系的集中监控，本公司已寻求与隶属于单一企业集团的客户订立框架协议。2007年9月25日，本公司与中国大唐集团公司(代表自身及其附属公司和联系人(「大唐集团」))签订《煤炭供应框架协议》。2007年12月29日，定洲电力成为本公司的子公司，中国大唐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大唐河北发电有限公司(「河北发电」)也在同日取得定洲电力19%的股权，本公司与大唐集团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连交易。该事项已于2008年1月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香港联交所网站，2008年1月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煤炭供应框架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 协议有效期自签字之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及
- 本框架协议项下的煤炭销售执行市场价，即于同一地区或其附近地区，在正常商业交易情况下，按一般商业条款供应同等级煤炭的独立第三方当时收取的价格，或双方各自在当时当地在正常商业交易情况下，按一般商业条款向独立第三方供应或购买同等级煤炭的价格。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河北发电为本公司附属公司的主要股东，则大唐集团包括河北发电的控股股东中国大唐集团公司，均属本公司的关连人士。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煤炭供应框架协议》项下，本公司向大唐集团销售煤炭收取的价款上限为10,802.00百万元，实际发生约为1,199.01百万元，结算方式为现金结算。

(9) 与陕西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陕西煤炭运销」)签订《煤炭供应框架协议》

为规范及加强其合约关系的集中监控，本公司已寻求与隶属于单一企业集团的客户订立框架协议。2009年3月27日，本公司与陕西煤炭运销(代表自身及其附属公司)签订《煤炭供应框架协议》。2008年3月28日，本公司与陕煤化工集团府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府谷能源」)成立榆林神华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50.1%的股权，府谷能源持有其余49.9%的股权。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府谷能源为本公司附属公司的主要股东，故府谷能源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府谷能源约57%股权及陕西煤炭运销的100%股权。故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陕西煤炭运销为府谷能源的联系人及本公司的关连人士。自此，本公司与陕西煤炭运销及其附属公司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连交易。该事项已于2009年3月2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香港联交所网站。

《煤炭供应框架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 协议有效期自签字之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及
- 本框架协议项下的煤炭，由双方参考现行市价进行协商；参考陕西煤炭运输向发电企业供应煤炭的单位价格以及本公司向发电企业供应煤炭的单位价格。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煤炭供应框架协议》项下，本公司从陕西煤炭运输及其附属公司购买煤炭支出的价款上限为4,825.60百万元，实际发生约为513.22百万元，结算方式为现金结算。

(10) 与太原铁路局签订《运输服务框架协议》

2009年12月18日，本公司与太原铁路局(代表自身及其附属公司)签订《运输服务框架协议》。2009年9月23日，中国铁路建设投资公司将其于朔黄铁路(本公司一家附属公司)的41.2%股权转让予太原铁路局。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的规定，太原铁路局于2009年9月23日成为朔黄铁路的主要股东兼本公司的关连人士。自此，本公司与太原铁路局及其附属公司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连交易。该事项已于2009年12月1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香港联交所网站。

《运输服务框架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 协议有效期自签字之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及

- 根据运输服务框架协议，本集团应付的运输费乃按照下列定价政策予以厘定：(a)国家政府规定的价格(如适用)；(b)若无国家规定的价格但有国家指导价格，则采用国家指导价格；及(c)若无国家规定的价格亦无国家指导价格，则采用市场价格。

自2009年9月23日至2009年12月31日止，在《运输服务框架协议》项下，太原铁路局及其附属公司和联系人为本公司提供运输服务的价款上限为1,300.00百万元，实际发生约为1,118.53百万元，结算方式为现金结算。

独立董事对非豁免的持续性关连交易的意见

本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已向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其已审阅非豁免持续关连交易，并认为：(1)该等交易属本集团的日常业务；(2)该等交易是按照一般商务条款进行，或如可供比较的交易不足以判断该等交易的条款是否为一般商务条款，则对本集团而言，该等交易的条款不逊于独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视属何情况而定)的条款；及(3)该等交易是根据有关交易的协议条款进行，而交易条款公平合理，并且符合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审计师对非豁免的持续性关连交易的意见

本公司审计师已审阅上述持续性关连交易1至10项(「该等交易」)，并向董事会发出函件，表示：

- 该等交易已获得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
- 他们并未发现任何迹象，致使他们相信这些关连交易与有关交易协议条款不符，及与本集团的定价政策不符；
- 该等交易均根据已签订的关连交易协议条款进行；及
-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该等交易发生的总额没有超过本公司在公告中披露的上限金额。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若干关联方交易载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注释36亦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的关连交易，须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作出披露。本公司就上述关连交易和持续性关连交易的披露已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的披露规定。

▼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根据中国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下列为本集团2009年度内的主要关联交易，相关协议详情请参见公司A股招股说明书、本报告持续性关连交易相关内容。

关联方及交易	本集团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及其他流入		本集团向关联方购买商品、接受劳务及其他流出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百万元	%	百万元	%
1 《煤炭互供协议》	1,570.22	1.9	3,445.48	21.9
2 《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	559.37	-	1,257.23	-
其中：(1) 商品类	3.07	1.3	1,117.25	8.8
(2) 劳务类	556.30	22.0	139.98	0.4
3 《西三局煤炭代理销售协议》	20.42	100.0	-	-
4 《煤炭代理出口协议》	-	-	61.04	100.0
5 《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	-	-	-	-
6 《房屋租赁协议》	-	-	36.39	12.7
7 《金融财务服务协议》注	-	-	243.97	1.7

注：该协议的交易金额按报告期末与上年末的存款变动净额计算；于神华财务的存款变动净额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存款变动净额/报告期内本集团的银行存款变动净额。

以上关联交易没有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业务没有因日常关联交易而对控股股东形成依赖。

▼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无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重大关联交易。

▼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无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百万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神华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控股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	-	(12)	2,162
其他关联方	-	-	816	-	-
合计		-	816	(12)	2,162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述债权债务往来发生额及余额仅包括本集团与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及其他非流动资产等中的非经营性往来。

上述关联债权债务往来，主要是本集团通过银行向本公司子公司的联营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以及本集团向神华集团及其子公司借入的长期借款。目前以上委托贷款及借款正按照还款计划正常归还本金及利息。

▼ 资金被占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并无发生控股股东或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审计师的专项审核意见已另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且不存在延续到报告期的托管、承包及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事项。

▼ 担保情况

重大担保列表

单位：百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 (协议 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 担保(是或否)
-	-	-	-	-	-	-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41.41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1,427.41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1,427.4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注						0.8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

注：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担保金额 / 企业会计准则下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

重大担保情况说明

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对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1,427.41百万元。包括：

- (一) 本公司对黄骅港公司的六笔银行贷款承担连带责任担保1,086.00百万元。上述六笔贷款合同均签署于本公司设立前，原担保人为神华集团。2004年11月重组设立本公司时，根据重组相关安排和有关银行的要求，上述贷款的担保转由本公司承担。黄骅港公司是公司煤炭下水运输的主要环节，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良好，未有明显迹象表明本公司有可能因上述担保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 (二) 本公司为印尼公司的美元贷款提供反担保，该笔美元贷款额度为不超过2.317亿美元、有效期为3.5年。于本报告期末，该笔美元贷款实际发生金额50百万美元，折合人民币341.41百万元。本次担保已经2009年12月18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2009年12月19日《中国神华对外担保公告》。

除上述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之外，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担保事项，不存在其他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合同。

独立董事对重大担保情况的意见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

- (一) 中国神华对黄骅港公司的担保，属于公司重组设立前发生事项的延续。
- (二) 本公司为印尼公司的银团贷款提供反担保，将使印尼公司及时完成融资，有利于保证项目建设进度和控制建设成本，从而确保项目运营后的盈利回报水平；经公司可行性研究分析，该项担保的主要风险来自于项目建设期内受政治、自然灾害及其他人为不可控因素影响致使项目无法顺利完工而造成的损失；根据印尼公司与项目相关合作方的风险承担安排，项目建设期的施工、设备供应等其他风险是可控的及可以接受的；在项目建设期(项目建设期为36个月)结束后，印尼公司将通过自身资产及未来收益权的抵押和质押等担保设置释放本公司的担保责任。
- (三) 中国神华对于上述对外担保情况的信息披露真实、完整。

▼ 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应予披露的委托理财事项。

▼ 重大投资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并无新增重大投资事项。

股东的承诺事项

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神华集团所作承诺及履行情况如下：

(一)承诺事项： 在重组和设立本公司的过程中，公司与神华集团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依照此协议，神华集团承诺不与本公司在国内外任何区域内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授予本公司向神华集团收购潜在竞争业务的选择权和优先收购权。

履行情况： 神华集团严格遵守相关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二)承诺事项： 神华集团在本公司A股发行时承诺，其所持本公司股份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履行情况： 神华集团严格遵守相关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09年6月5日，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为公司国内、国际审计师。至2009年上述两家审计机构已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均为六年。

2009年公司审计师审计及相关服务费用为41.34百万元。审计服务包括审计公司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审阅公司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中期财务报告及审计若干子公司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2009年公司审计师非审计费用为1.60百万元，其中包括1.20百万元为税务咨询服务费及0.40百万元为尽职调查服务费。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其他重大事项

本报告期内，除上述披露的内容外，公司无其他应予披露的重大事项。

信息披露索引

序号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1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	2009-01-08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2	2008年12月份及全年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	2009-01-20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3	中国神华2008年12月份及全年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1-21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4	截至2009年1月31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	2009-02-04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5	2009年1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	2009-02-13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6	中国神华2009年1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2-14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7	截至2009年2月28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	2009-03-02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8	海外监管公告	—	2009-03-02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9	中国神华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2009修订)	—	2009-03-03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10	中国神华担保管理暂行办法	—	2009-03-03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11	2008年度业绩快报	—	2009-03-03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2	中国神华2008年度业绩快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3-04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13	关于新建内蒙古巴图塔至点岱沟铁路项目核准的公告	—	2009-03-05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4	中国神华关于新建内蒙古巴图塔至点岱沟铁路项目核准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3-06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15	2009年2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	2009-03-13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6	中国神华2009年2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3-14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17	董事会召开通知	—	2009-03-17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8	修订公司章程	—	2009-03-27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9	订立连串发电交易协议	—	2009-03-27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序号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20	订立煤炭供应框架协议	—	2009-03-27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21	海外监管公告	—	2009-03-27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22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业绩报告	—	2009-03-27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23	中国神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3-28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4	中国神华H股公告	—	2009-03-28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5	中国神华H股公告	—	2009-03-28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6	中国神华年报	—	2009-03-28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7	中国神华年报摘要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3-28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8	中国神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3-28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9	中国神华2008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	2009-03-28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30	中国神华200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2009-03-28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31	中国神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	—	2009-03-28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32	中国神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	2009-03-28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33	2008年度报告	—	2009-03-29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34	200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2009-03-29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35	订立煤炭供应框架协议	—	2009-04-02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36	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 报表	—	2009-04-02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37	中国神华H股公告	—	2009-04-03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38	2009年3月份及一季度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	2009-04-14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39	中国神华2009年3月份及一季度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4-15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序号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40	建议委任独立非执行董事	—	2009-04-15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41	海外监管公告	—	2009-04-15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42	中国神华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4-16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43	董事会召开通知	—	2009-04-16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44	修订公司章程、建议委任董事、建议购回A股及H股的一般授权及订立煤炭供应框架协议	—	2009-04-17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45	股东周年大会通告	—	2009-04-17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46	回条	—	2009-04-17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47	股东周年大会使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	2009-04-17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48	二零零九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通告	—	2009-04-17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49	回条	—	2009-04-17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50	二零零九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适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	2009-04-17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51	海外监管公告	—	2009-04-17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52	中国神华H股公告	—	2009-04-18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53	中国神华H股通函	—	2009-04-18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54	中国神华关于召开200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4-18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55	中国神华关于召开200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4-18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56	有关煤炭互供协议项下的持续关连交易的经修订上限	—	2009-04-28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57	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	—	2009-04-28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58	海外监管公告	—	2009-04-28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序号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59	中国神华调整关联交易上限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4-29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60	中国神华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4-29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61	中国神华第一季度季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4-29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62	截至2009年4月30日止的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	2009-05-04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63	2009年4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	2009-05-13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64	中国神华2009年4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5-14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65	海外监管公告	—	2009-05-15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66	中国神华200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会议资料	—	2009-05-16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67	中国神华200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会议资料	—	2009-05-16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68	截至2009年5月31日的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	2009-06-01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69	200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0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0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之投票结果	—	2009-06-05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70	回购股份通知债权人公告	—	2009-06-05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71	海外监管公告	—	2009-06-05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72	中国神华200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6-06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73	中国神华200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0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6-06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74	中国神华回购股份通知债权人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6-06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75	中国神华200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0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0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	2009-06-06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76	2009年5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	2009-06-12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77	中国神华2009年5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6-13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序号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78	海外监管公告	—	2009-06-15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79	中国神华派发2008年度末期股息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6-16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80	截至2009年6月30日的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	2009-07-03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81	2009年6月份及上半年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	2009-07-15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82	中国神华2009年6月份及上半年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7-16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83	海外监管公告	—	2009-07-23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84	中国神华关于印度尼西亚南苏煤电项目进展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7-24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85	海外监管公告	—	2009-07-27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86	中国神华关于与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煤炭长期供需合作协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7-28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87	收购电力研究院股权	—	2009-07-31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88	中国神华H股公告	—	2009-08-01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89	截至2009年7月31日的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	2009-08-03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90	海外监管公告	—	2009-08-04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91	中国神华关于黄骅港扩容完善工程项目核准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8-05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92	2009年上半年业绩快报	—	2009-08-07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93	中国神华2009年上半年业绩快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8-09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94	2009年7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	2009-08-14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95	中国神华2009年7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8-15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96	海外监管公告	—	2009-08-17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序号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97	委任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和安全、健康及环保委员会成员	—	2009-08-17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98	中国神华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8-18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99	董事会召开通知	—	2009-08-18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00	2009年中期业绩公告	—	2009-08-28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01	2009年中期报告	—	2009-08-28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02	关于根据煤炭供应框架协议持续关连交易的经修订上限	—	2009-08-28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03	关连交易成立合营公司	—	2009-08-28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04	海外监管公告	—	2009-08-28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05	中国神华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8-29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106	中国神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8-29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107	中国神华H股公告	—	2009-08-29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108	中国神华H股公告	—	2009-08-29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109	中国神华半年报摘要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8-29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110	中国神华半年报	—	2009-08-29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111	截至2009年8月31日的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	2009-09-01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12	2009年8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	2009-09-16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13	中国神华2009年8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9-17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114	海外监管公告	—	2009-09-25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15	中国神华关于宁海电力6号百万千瓦机组投入商业运营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09-26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序号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116	截至2009年9月30日的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	2009-09-30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17	董事会召开通知	—	2009-10-15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18	2009年9月份及1-9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	2009-10-15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19	中国神华2009年9月份及1-9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10-16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120	澄清公告	—	2009-10-16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21	海外监管公告	—	2009-10-16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22	中国神华更正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10-17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123	海外监管公告	—	2009-10-20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24	中国神华关于宁海电力5号百万千瓦机组投入商业运营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10-21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125	海外监管公告	—	2009-10-27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26	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	—	2009-10-27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27	中国神华第三季度季报	—	2009-10-28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128	截至2009年10月31日的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	2009-11-02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29	2009年10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	2009-11-16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30	中国神华2009年10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11-17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131	海外监管公告	—	2009-11-19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32	中国神华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11-20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133	海外监管公告	—	2009-11-27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序号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134	中国神华电价调整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11-28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135	截至2009年11月30日的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	2009-11-30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36	海外监管公告	—	2009-12-02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37	中国神华关于黄骅电力4号机组投入商业运营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12-03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138	2009年11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	2009-12-15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39	中国神华2009年11月份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12-16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140	订立运输服务框架协议	—	2009-12-18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41	海外监管公告	—	2009-12-18	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142	中国神华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12-19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143	中国神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12-19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144	中国神华关于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12-19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145	中国神华对外担保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9-12-19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146	中国神华H股公告	—	2009-12-19	上海证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注：1. 「—」指仅在规定网站披露而无全文在报刊登载的情形。香港联交所自2007年6月25日开始推行「披露易」计划，依据该计划本公司H股公告自2007年6月25日后无须在报纸全文登载；根据上海证交所上市规则，部分A股公告可以仅在网上披露而无须在报纸登载。

2. 本公司A股于2007年10月9日在上海证交所上市，根据公司上市地上市规则的披露要求，公司在两上市地同时披露相关公告内容，在此均同时列出。

投资者关系

2009年，金融危机波及全球经济。在国家宏观政策的推动下，中国经济率先复苏，实现GDP 8.7%的增长。中国神华经营业绩逆势飘扬。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工作，向国内外资本市场积极传递信息，互相交流，消除疑虑。公司以良好的业绩赢得了资本市场的信任。

稳健表现展实力

2009年1月5日，中国神华A股股价报收于18.24元，上证指数报收于1,880.72点；2009年12月31日，中国神华A股报收于34.82元，涨幅90.9%，上证指数报收于3,277.14点，涨幅74.2%。

2009年1月2日，中国神华H股股价报收于17.40港元，恒生指数报收于15,042.81点，国企指数报收于8,314.11点；2009年12月31日，中国神华H股报收于38.00港元，涨幅118.4%，恒生指数报收于21,872.50点，涨幅45.4%，国企指数报收于12,794.13点，涨幅53.9%。

中国神华上海、香港两地股价走势明显优于大市表现，体现了国内外资本市场对中国神华的认可。

同舟共济树信心

2009年挑战与机遇同在，世界各国陆续推出经济刺激计划，国际资本市场渐趋稳定，市场信心逐步建立。针对国内外资本市场的疑虑、期待，公司积极加强与国内外资本市场互动，取得良好效果。

2009年，中国神华通过业绩发布会，全球路演，A股路演，反向路演、200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投资论坛，公司拜访，电话会议等多种途径与投资者和分析师进行了积极、坦诚的沟通，共会见分析师、基金经理2,000余人次。其中：通过路演会见分析师、基金经理900余人次；通过参加投资论坛会见分析师、基金经理800余人次；通过公司拜访、电话会议会见分析师、基金经理300余人次。

此外，为确保中国神华中小投资者的相关权益获得全面保障，公司继续使用便捷的交流方式如董秘信箱、投资者热线电话等较大众化的沟通方法与不同层面的投资者沟通，确保任何层面的投资者都能及时、全面地获取公司的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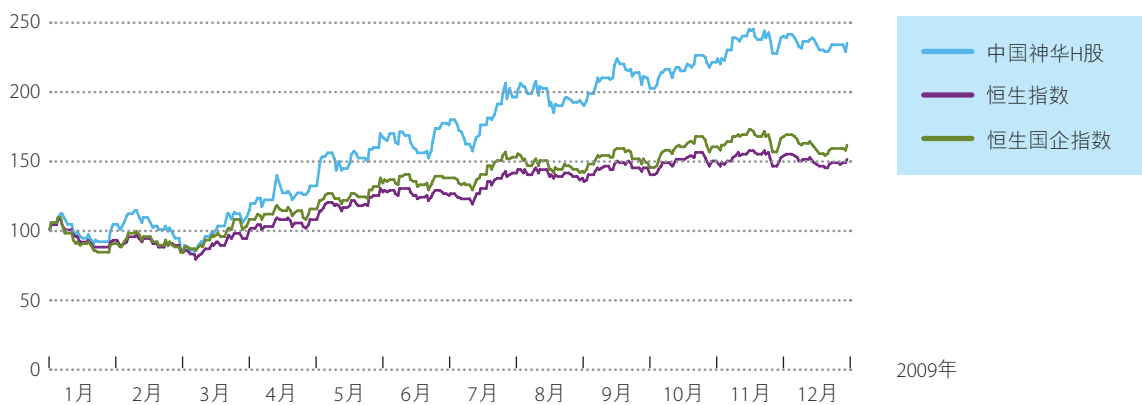
修炼内功求提高

为树立公司市场蓝筹和行业龙头股的市场形象，回报投资者的长期关注，中国神华将市值管理作为投资者关系工作的重心。公司梳理了过往投资者关系工作中针对市值管理角度工作的经验和不足，参考市场成功案例并结合公司实际，中国神华从分析师、机构投资者和个人投资者等不同角度细化了投资者关系工作。经过一年来的实际工作，初步实现了市值管理的目标。

中国神华积极进行投资者关系工作相关制度的建设，制定了《中国神华投资者接待制度》等工作守则，编制并细化了《业绩发布会工作流程》、《反向路演工作流程》、《投资者接待工作流程》、《投资者信息反馈工作流程》、《非交易路演工作流程》等5项关于投资者关系工作的核心工作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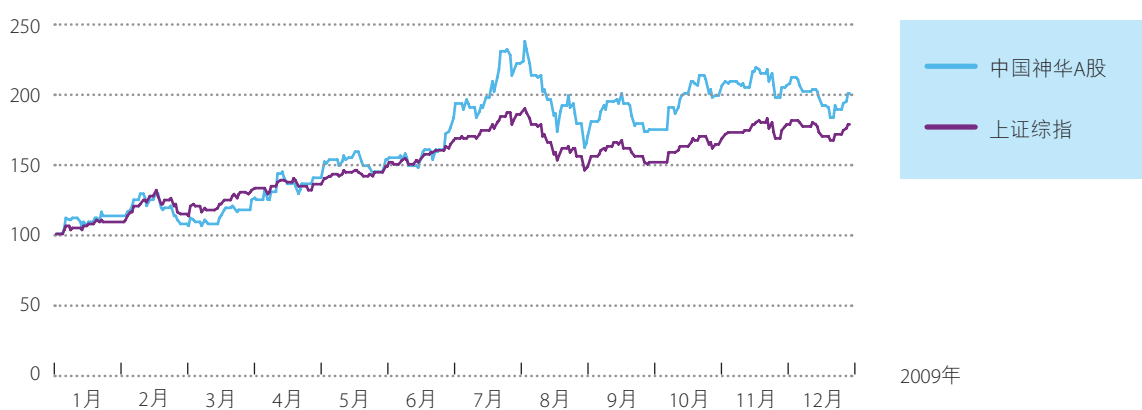
股价表现

H股



2009年

A股



2009年

2009年中国神华所获资本市场奖项

序号	奖项名称	评奖单位
1	2009采掘行业最佳社会责任报告奖	润灵公益事业咨询、友诚基金会、北京大学
2	2009年中国最具和谐竞争力 上市公司大奖第一名	中国企业社会责任同盟、上海交通大学
3	2008年度中国绿色公司标杆企业	道农研究院
4	2008金蜜蜂企业社会责任·中国榜 领袖型企业奖	《WTO经济导刊》
5	金蜜蜂2009优秀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奖	《WTO经济导刊》
6	公司治理专项奖—十佳董事会奖	上海证券交易所
7	最佳治理董事会、最佳社会责任董事会和 最佳董事会	《理财周报》、CCTV
8	2008年度上市公司金牛百强榜	《中国证券报》
9	2008年度中国上市公司百强第五位	华顿经济研究院、上海经济杂志社
10	大型公司最佳管理奖	《亚洲货币》
11	公司治理百强第五位	中国社科院、国家行政学院
12	中国上市公司市值管理百佳榜第四位	上市公司市值管理研究中心
13	上市公司董事会金圆桌奖	《董事会》
14	福布斯全球企业2000强第235名	《福布斯》
15	2009年度普氏全球能源企业250强第40位	《普氏》
16	中国企业社会责任优秀企业	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企业社会责任 研究分会

核数师报告书



毕马威中国

KPMG Huazhen
8th Floor, Tower E2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e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毕马威华振
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北京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东2座8层
邮政编码:100738

Telephone 电话 +86 (10) 8508 5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网址 www.kpmg.com.cn



审计报告

KPMG-A(2010)AR No.0088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09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09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贵公司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及（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KPMG Huazhen, a Sino-foreign joint venture in China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network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Cooperative ("KPMG International"), a Swiss entity.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 中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是与瑞士实体 - 毕马威国际合作组织（“毕马威国际”）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网络中的成员。



审计报告（续）

KPMG-A(2010)AR No.0088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09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09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以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汝



中国北京

霍莹



2010年3月12日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09年	2008年 (重述— 附注二、33)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73,467	59,4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331	509
应收票据	五、3	1,210	711
应收账款	五、4	7,571	7,525
预付款项	五、5	1,122	687
其他应收款	五、6	1,031	1,141
存货	五、7	7,727	7,842
流动资产合计		92,459	77,90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4,285	3,902
固定资产	五、9	146,362	128,716
在建工程	五、10	28,485	27,544
工程物资	五、11	4,560	5,473
无形资产	五、12	25,642	23,806
长期待摊费用		904	9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611	5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4	7,206	6,3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8,055	197,276
资产总计		310,514	275,182

刊载于第146页至第24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09年	2008年 (重述— 附注二、33)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6	16,147	13,119
应付票据	五、17	490	1
应付账款	五、18	13,400	9,641
预收款项	五、19	2,579	2,033
应付职工薪酬	五、20	2,636	2,539
应交税费	五、21	7,918	5,753
应付利息		150	179
应付股利		1,079	143
其他应付款	五、22	4,905	3,8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3	6,380	5,358
流动负债合计		55,684	42,6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4	53,931	56,045
长期应付款	五、25	2,314	2,765
预计负债	五、26	1,513	1,8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3	315	312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073	60,991
负债合计		113,757	103,647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7	19,890	19,890
资本公积	五、28	88,181	88,144
专项储备	五、29	2,225	1,413
盈余公积	五、30	11,433	8,476
未分配利润	五、31	46,987	28,81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10	(115)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69,326	146,625
少数股东权益		27,431	24,910
股东权益合计		196,757	171,53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10,514	275,182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0年3月12日获董事会批准。



张喜武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克慧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郝建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46页至第24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附注	2009年	2008年 (重述— 附注二、33)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十二、1	69,637	56,5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331	509
应收票据	十二、2	922	488
应收账款	十二、3	2,508	3,657
预付款项		600	344
应收股利		1,539	303
其他应收款	十二、4	5,364	5,301
存货	十二、5	4,845	4,531
其他流动资产		11,976	12,772
流动资产合计		97,722	84,45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6	38,675	34,932
固定资产	十二、7	38,633	35,361
在建工程	十二、8	7,492	6,945
工程物资		344	533
无形资产	十二、9	12,800	12,458
长期待摊费用		441	2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二、10	109	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二、11	5,534	5,7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028	96,247
资产总计		201,750	180,703

刊载于第146页至第24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续)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09年	2008年 (重述— 附注二、33)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二、12	650	4,100
应付账款	十二、13	8,179	5,797
预收款项	五、19	2,031	1,730
应付职工薪酬	十二、14	1,781	1,770
应交税费		6,946	4,636
应付利息		68	83
其他应付款		3,772	2,7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二、15	2,471	1,205
其他流动负债		4,008	4,169
流动负债合计		29,906	26,2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十二、16	9,899	12,828
长期应付款	十二、17	2,113	2,561
预计负债		1,032	1,40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044	16,795
负债合计		42,950	42,997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7	19,890	19,890
资本公积		87,621	87,621
专项储备		1,921	1,249
盈余公积	五、30	11,433	8,476
未分配利润		37,935	20,470
股东权益合计		158,800	137,70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01,750	180,703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0年3月12日获董事会批准。

张喜武

张喜武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克慧

张克慧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郝建鑫

郝建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46页至第24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利润表

2009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09年	2008年 (重述— 附注二、33)
营业收入	五、32	121,312	107,133
减：营业成本	五、32	61,486	55,011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3	3,786	2,717
销售费用		820	673
管理费用		9,146	8,302
财务费用	五、34	1,860	3,865
资产减值损失	五、35	547	1,289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五、36	(178)	472
投资收益	五、37	700	853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43	654
营业利润		44,189	36,601
加：营业外收入	五、38	254	271
减：营业外支出	五、39	542	90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34	462
利润总额		43,901	35,971
减：所得税费用	五、40	9,156	6,815
净利润		34,745	29,156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276	25,959
少数股东损益		4,469	3,197
每股收益：	五、41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522	1.305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522	1.305
其他综合收益	五、42	724	(6)
综合收益总额		35,469	29,150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001	25,9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468	3,243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0年3月12日获董事会批准。



张喜武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克慧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郝建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46页至第24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09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09年	2008年 (重述— 附注二、33)
营业收入	十二、18	100,000	88,250
减：营业成本	十二、18	64,294	56,83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78	1,822
销售费用		710	606
管理费用		4,566	4,269
财务(净收益)/费用		(376)	399
资产减值损失		238	8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78)	472
投资收益	十二、19	7,483	3,096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0	217
营业利润		35,095	27,078
加：营业外收入		90	77
减：营业外支出		280	6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2	318
利润总额		34,905	26,479
减：所得税费用		5,334	4,337
净利润		29,571	22,142
综合收益总额		29,571	22,142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0年3月12日获董事会批准。



张喜武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克慧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郝建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46页至第24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09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09年	2008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574	118,1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8	1,4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286	119,645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555)	(46,4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18)	(7,2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079)	(18,9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7)	(2,8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359)	(75,4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43(1)	55,927	44,2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	25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8	542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1	90
收到已到期于金融机构的定期存款		13,321	37
收回于金融机构的限制用途资金		26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7	8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52	1,7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它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537)	(36,546)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	(3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1)	(409)
存放于金融机构的定期存款		(19,992)	(201)
存放于金融机构的限制用途资金		(675)	(2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355)	(37,7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03)	(36,020)

刊载于第146页至第24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09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09年	2008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94	1,73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255	41,00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378	42,74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140)	(27,652)
收回债券支付的现金		-	(1,45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223)	(16,1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3,200)	(2,3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363)	(45,2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85)	(2,55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43(1)	6,890	5,65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054	53,404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944	59,054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0年3月12日获董事会批准。



张喜武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克慧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郝建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46页至第24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09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09年	2008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2,568	94,7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15	2,1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083	96,908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492)	(54,2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16)	(3,2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535)	(10,7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3)	(1,3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706)	(69,5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二、20(1)	33,377	27,3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253	14,24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147	5,333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	4
收到已到期于金融机构的定期存款		12,432	10
收回于金融机构的限制用途资金		26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1	7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100	20,3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46)	(14,8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965)	(22,302)
存放于金融机构的定期存款		(19,200)	(78)
存放于金融机构的限制用途资金		(446)	(2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457)	(37,4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57)	(17,106)

刊载于第146页至第24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续)

2009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09年	2008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424	60,7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424	60,75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519)	(56,48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793)	(10,1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312)	(66,6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88)	(5,91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二、20(2)	6,132	4,32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232	51,904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364	56,232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0年3月12日获董事会批准。



张喜武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克慧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郝建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46页至第24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09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小计			
2008年1月1日余额		19,890	87,701	-	7,565	16,220	-	131,376	20,909	152,285
会计政策变更	二、33	-	-	1,173	(1,302)	(1,824)	-	(1,953)	(239)	(2,192)
2008年1月1日余额(重述)		19,890	87,701	1,173	6,263	14,396	-	129,423	20,670	150,093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25,959	-	25,959	3,197	29,15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五、42	-	63	-	-	-	(115)	(52)	46	(6)
上述(一)和(二)小计		-	63	-	-	25,959	(115)	25,907	3,243	29,150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政府资本性投入		-	109	-	-	-	-	109	46	155
2、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2,169	2,169
3、其他		-	271	-	-	-	-	271	(271)	-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213	(2,213)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五、31	-	-	-	-	(9,325)	-	(9,325)	-	(9,325)
3、对少数股东的分配		-	-	-	-	-	-	-	(953)	(953)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	-	2,545	-	-	-	2,545	136	2,681
2、本年使用		-	-	(2,305)	-	-	-	(2,305)	(130)	(2,435)
2008年12月31日余额		19,890	88,144	1,413	8,476	28,817	(115)	146,625	24,910	171,535
(重述-附注二、33)										
2009年1月1日余额		19,890	88,144	1,413	8,476	28,817	(115)	146,625	24,910	171,535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30,276	-	30,276	4,469	34,74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五、42	-	-	-	-	-	725	725	(1)	724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30,276	725	31,001	4,468	35,46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政府资本性投入	五、28	-	90	-	-	-	-	90	39	129
2、少数股东投入的资本		-	-	-	-	-	-	-	2,123	2,123
3、其他		-	(53)	-	-	-	-	(53)	(20)	(73)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五、30	-	-	-	2,957	(2,957)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五、31	-	-	-	-	(9,149)	-	(9,149)	-	(9,149)
3、对少数股东的分配		-	-	-	-	-	-	-	(4,136)	(4,136)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五、29	-	-	2,954	-	-	-	2,954	198	3,152
2、本年使用	五、29	-	-	(2,142)	-	-	-	(2,142)	(151)	(2,293)
2009年12月31日余额		19,890	88,181	2,225	11,433	46,987	610	169,326	27,431	196,757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0年3月12日获董事会批准。

张喜武

张喜武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克慧

张克慧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郝建鑫

郝建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46页至第24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09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股东权益 合计
2008年1月1日余额		19,890	87,621	-	7,565	11,348	126,424
会计政策变更	二、33	-	-	1,024	(1,302)	(1,482)	(1,760)
2008年1月1日余额(重述)		19,890	87,621	1,024	6,263	9,866	124,664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22,142	22,142
(二)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213	(2,213)	-
2、对股东的分配	五、31	-	-	-	-	(9,325)	(9,325)
(三)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	-	2,344	-	-	2,344
2、本年使用		-	-	(2,119)	-	-	(2,119)
2008年12月31日余额 (重述—附注二、33)		19,890	87,621	1,249	8,476	20,470	137,706
2009年1月1日余额		19,890	87,621	1,249	8,476	20,470	137,706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29,571	29,571
(二)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五、30	-	-	-	2,957	(2,957)	-
2、对股东的分配	五、31	-	-	-	-	(9,149)	(9,149)
(三)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	-	2,566	-	-	2,566
2、本年使用		-	-	(1,894)	-	-	(1,894)
2009年12月31日余额		19,890	87,621	1,921	11,433	37,935	158,800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0年3月12日获董事会批准。



张喜武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克慧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郝建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146页至第24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于2004年11月8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境内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是由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神华集团”)经国务院批准独家发起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神华集团以其与煤炭生产、销售、铁路及港口运输、发电等核心业务(“核心业务”)于2003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负债投入本公司。上述资产负债经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资产评估，评估净资产为人民币186.12亿元。于2004年11月6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委”)以国资产权[2004]1010号文《关于对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组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并境内外上市资产评估项目予以核准的批复》对此评估项目予以核准。

又经国资委国资产权[2004]1011号文《关于对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立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准，神华集团投入本公司的上述净资产按80.5949%的比例折为本公司股本150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未折入股本的人民币36.12亿元计入本公司的资本公积。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团”)接管了神华集团的煤炭开采、发电及运输业务。

于2005年，本公司发行3,089,620,455股H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以每股港币7.50元通过全球首次公开发售形式出售。此外，神华集团亦将308,962,045股每股人民币1.00元的内资普通股转为H股。总数为3,398,582,500股的H股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上市。

于2007年，本公司发行1,800,000,000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为人民币36.99元。该A股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

除部分固定资产(参见附注二、13)和部分无形资产(参见附注二、17)按评估值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参见附注二、9)按公允价值列报外，本财务报表是以历史成本作为编制基础。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以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对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进行了折算(参见附注二、8)。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以及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当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其差额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二、18)。

当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受控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自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被合并子公司开始实施控制时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以其账面价值并入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被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资产、负债及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如果归属少数股东的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除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并且少数股东有能力予以弥补的部分外，其余部分冲减母公司股东权益。如果子公司以后期间实现利润，在弥补了由母公司股东权益所承担的属于少数股东的损失之前，所有利润全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即期汇率是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外汇牌价或根据公布的外汇牌价套算的汇率。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当期平均汇率。

年末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二、16)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其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股东权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二、12)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股本等。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贷款及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集团持有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及衍生工具属于此类。

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续)

一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财务担保合同负债。财务担保合同指本集团作为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本集团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与按照或有事项原则(参见附注二、20)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两者之间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2) 公允价值的确定

本集团对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本集团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现行出价；本集团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现行要价。

对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采用的估值方法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的成交价、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市场报价、现金流量折现法和采用期权定价模型。本集团定期评估估值方法，并测试其有效性。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有关应收款项减值的方法，参见附注二、10。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确认为股本、资本公积。

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10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续)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产成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存货类别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入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以企业合并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对于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在发生补价的情况下，支付补价方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加上支付的补价(或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收到补价方，应当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补价(或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换出资产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计量，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无论是否支付对价，均不确认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期末对子公司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19)后记入资产负债表内。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附注二、6进行处理。

(b)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参见附注二、12(3))的企业。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已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b)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续)

-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c)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指本集团对被投资企业没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采用成本法对其他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集团享有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和联营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19。

对于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其他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股权投资发生减值的，采用个别方式进行评估，该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低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减值损失不能转回。期末，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记入资产负债表内。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资产的费用。本集团根据有关法规规定在固定资产报废时承担的与环境保护和生态恢复等义务相关的支出，包括在有关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中。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或评估值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记入资产负债表内。评估值是指按规定进行评估并按评估值进行相应账务调整的资产价值。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井巷资产按工作量法计提折旧或使用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费用购置的固定资产(参见附注二、28)外，本集团对其他固定资产在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分别为：

类别	折旧年限(年)
建筑物	20-50
与井巷资产相关之机器和设备	5-18
发电装置及相关机器和设备	20-30
铁路及港口构筑物	30-45
家具、固定装置、汽车及其他设备	5-10

本集团永久持有的土地不计提折旧。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固定资产(续)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19。

(4) 固定资产处置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14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附注二、16)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19)记入资产负债表内。

15 勘探及评价支出

勘探及评价活动包括矿物资源的探寻、鉴定技术可行性及评价可分辨资源的商业可行性。

勘探及评价开支包括与以下活动有关的直接成本：

- 研究及分析历史勘探数据；
- 从地形、地球化学及地球物理的研究搜集勘探数据；
- 勘探钻井、挖沟及抽样；
- 确定及审查资源的量和级别；
- 测量运输及基础设施的要求；及
- 进行市场及财务研究。

于勘探项目的初期，勘探及评价开支于发生时计入损益。当项目具有技术可行性和商业可行性时，勘探及评价开支(包括购买探矿权证发生的成本)按单个项目资本化为勘探及评价资产。

勘探及评价资产根据资产性质被列为固定资产(参见附注二、13)、在建工程(参见附注二、14)或无形资产(参见附注二、17)。当该等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或摊销。当项目被放弃时，相关不可回收成本会即时冲销计入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除上述借款费用外，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当期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或评估值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19)记入资产负债表内。评估值是指按规定进行评估并按评估值进行相应账务调整的资产价值。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或评估值扣除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或工作量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土地使用权的摊销年限在30年至50年内按直线法摊销，采矿权则依据探明及可能的煤炭储量按工作量法计提摊销。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19)后计入资产负债表。其它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18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期末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19)记入资产负债表内。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除存货、金融资产及其它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 无形资产
- 长期待摊费用
- 对子公司及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对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则本集团会将该潜在义务或现时义务披露为或有负债。

21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对于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相关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换取服务的价格。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按在授予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数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

22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 (a) 与煤炭销售相关的收入在商品所有权上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时予以确认。
- (b) 电力销售收入在向电网公司输送电力时确认，并根据供电量及每年与有关各电网公司厘定的适用电价计算。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收入(续)

- (c) 铁路及港口以及其他服务收入在劳务完成时确认。
- (d)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

2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除因辞退福利外，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相应增加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

(1) 退休福利

按照中国有关法规，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上述缴纳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职工退休后，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职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不再有其他支付义务。

(2) 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险费用

除退休福利外，本集团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为在职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及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用。本集团每月按照职工工资的一定比例向相关部门支付住房公积金及上述社会保险费用，并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等专项拨款中，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也属于资本性投入的性质，不属于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并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6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27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8 维简费、生产安全费用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

本集团按照中国政府相关机构的规定根据煤炭产量计提维简费、生产安全费用及其他类似性质费用，用于维持矿区生产、设备改造相关支出、煤炭生产和煤炭井巷建筑设施安全支出等相关支出。本集团按规定在当期损益中计提上述费用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用于费用性支出时，按实际支出冲减专项储备；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相关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集团的关联方。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a) 本公司的母公司；
- (b) 本公司的子公司；
- (c)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d) 对本集团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e) 与本集团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或个人；
- (f)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 (g)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 (h)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i)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j) 本公司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 (k) 与本公司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
- (l)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关联方(续)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 (m)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n)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o) 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月内，存在上述(a)，(c)和(m)情形之一的企业；
- (p) 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月内，存在上述(i)，(j)和(n)情形之一的个人；及
- (q) 由(i)，(j)，(n)和(p)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30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及
-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0 分部报告(续)

- 生产过程的性质；
- 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及
- 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31 土地复垦义务

本集团的土地复垦义务包括根据中国有关规定，与复垦地面及矿井相关的估计支出。本集团根据所需工作的未来现金支出款额及时间作出的详尽计算，估计本集团在最终复垦和闭井方面的负债。估计支出按通胀率调整后，并按可以反映当时市场对货币时间价值及负债特定风险的折现率折现，以使准备的数额反映预计需要支付的债务的现值。本集团将与最终复垦和闭井义务相关的负债计入相关资产。相关预计负债及资产在有关负债产生期间确认。资产按探明及可能的煤炭储量以工作量法摊销。如果估计发生变化(例如修订开采计划、更改估计成本或更改进行复垦活动的时间)，本集团将对相关预计负债及资产的账面价值按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则用适当的折现率进行调整。

32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附注七和十一、2载有关于股份支付和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假设和风险因素的数据外，其他主要估计金额的不确定因素如下：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1) 应收款项减值

如附注二、10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审阅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观察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变动的可观察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以前年度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发生变化，则会予以转回。

(2) 除存货、金融资产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如附注二、19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存货、金融资产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非金融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由于本集团不能可靠获得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开市价，因此不能可靠准确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的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3) 折旧和摊销

如附注二、13和17所述，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或工作量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使用寿命和剩余探明及可能的煤炭储量，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探明及可能的煤炭储量是指本集团根据JORC规程中对于实测具有开采经济价值的煤炭资源的规定而确定(JORC是指于2004年12月生效的澳洲报告矿物质资源量及矿产储量的规程)。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煤炭储量的估计涉及主观判断，因此本集团煤炭储量的技术估计往往并不精确，仅为近似数量。在估计煤炭储量可确定为探明和可能储量之前，本集团需要遵从若干有关技术标准的权威性指引。探明及可能储量的估计会考虑各个煤矿最近的生产和技术资料，定期更新。此外，由于价格及成本水平逐年变更，因此，探明及可能储量的估计也会出现变动。这些变动视为估计变更处理，并按预期基准反映在相关的折旧及摊销率中。

尽管技术估计固有的不精确性，这些估计仍被用作计算折旧、摊销及减值损失。

(4) 土地复垦义务

如附注二、31所述，本集团根据未来现金支出款额及时间作出的详尽计算，估计最终复垦和闭井方面的负债。估计支出按通胀率调整后，并按可以反映当时市场对货币时间价值及负债特定风险的折现率折现，以使准备的数额反映预计需要支付的债务的现值。本集团考虑未来生产量及发展计划、煤矿地区的地质结构及煤矿储量等因素来厘定复垦和闭井工作的范围、支出金额和时段。由于这些因素的考虑牵涉到本集团的判断和预测，实际发生的支出可能与预计负债出现分歧。本集团使用的折现率可能会因市场对货币时间值及负债特定风险的评估改变，例如市场借贷利率和通胀率的变动，而作出相应变动。当估计作出变更(例如采矿计划、预计复垦支出、复垦工作的时段变更)，复垦费用将会按适当的折现率作出相应调节。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会计政策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于2009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以下简称“《解释3号》”)及《关于执行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2009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09]16号)的要求,进行了以下的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成本法下,被投资单位宣告分配现金股利或利润时,投资单位会计处理方法的变更(注(a))	已经董事会审批通过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收益
利润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列报的变更(注(b))	同上	其他综合收益
分部报告披露的变更(注(c))	同上	不适用
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费用(注(d))	同上	参见附注二、33(2)

(a) 成本法下,被投资单位宣告分配现金股利或利润时,投资单位会计处理方法的变更

2009年1月1日之前,对于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当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时,本集团确认的当期投资收益仅限于所获得的被投资单位在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计净利润分配额。根据《解释3号》的要求,从2009年1月1日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集团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本集团按照上述规定确认投资收益后,会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包括相关商誉)账面价值的份额,如果大于则根据附注二、19所述的会计政策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根据《解释3号》的规定,本集团没有对成本法核算方法的改变进行追溯调整。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会计政策变更(续)

(1)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续)

(b) 利润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列报的变更

本集团在利润表“每股收益”项下增列“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未在损益中确认的各项利得和损失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净额。“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反映净利润与其他综合收益的合计金额。本集团的合并利润表也按照上述规定进行调整，并在“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

本集团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删除“本年增减变动金额”项下的“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项目及所有明细项目；增加“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以反映当期发生的其他综合收益的增减变动情况。

对于上述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列报项目增加的变更，本集团同时调整了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详见利润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有关项目。

(c) 分部报告披露的变更

2009年1月1日之前，本集团按地区分部和业务分部披露分部信息并选择以业务分部为报告分部信息的主要形式，而地区分部则是次要的分部报告形式。自2009年1月1日起，本集团根据《解释3号》的要求，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进行分部信息披露。

由于分部信息以往披露方式与内部报告制度基本一致，采用《解释3号》并未造成本集团分部信息披露的重大变化。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会计政策变更(续)

(1)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续)

(d) 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费用

本集团按中国政府相关机构的规定计提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费用。本集团原根据2008年12月发布的财会函[2008]60号《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2008年年报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按规定提取上述费用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盈余公积项下作为“专项储备”单独反映。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购建安全防护设备、设施等资产时，按成本确认相关资产，并在资产的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用于费用性支出时，按实际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按照实际使用的金额在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专项储备”至未分配利润。

根据《解释3号》的要求，本集团现按附注二、28所述方法对此类费用进行会计处理，并对以前年度的会计处理进行了追溯调整。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对以前年度财务报表的调整在附注二、33(3)披露，对本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在附注二、33(2)披露。

(2) 上述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费用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2009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各相关项目、2009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各相关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的增减情况如下：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会计政策变更(续)

(2) 上述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费用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续)

(a) 上述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费用会计政策变更对2009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各项目的影晌分析如下：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增加/ (减少)本年度利润	
	本集团	本公司
营业成本	(1,711)	(1,482)
投资收益	(88)	-
营业外收入	18	18
所得税费用	430	400
净利润	(1,351)	(1,064)
其中：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1)	(1,064)
少数股东损益	(40)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351)	(1,064)
其中：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11)	(1,0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	-

(b) 上述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费用会计政策变更对2009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晌分析如下：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增加/ (减少)净资产	
	本集团	本公司
长期股权投资	(49)	-
固定资产	(4,121)	(3,5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5	1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3	914
净资产	(2,992)	(2,522)
其中：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		
— 专项储备	2,225	1,921
— 盈余公积	(2,027)	(2,027)
— 未分配利润	(3,039)	(2,416)
少数股东权益	(151)	-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会计政策变更(续)

(3) 上述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费用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及本公司2008年度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汇总如下：

	本集团		
	2008年 净利润	2008年 年末股东权益	2008年 年初股东权益
调整前之净利润及股东权益	29,815	174,140	152,285
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 其他类似性质费用调整	(659)	(2,605)	(2,192)
调整后之净利润及股东权益	29,156	171,535	150,093
	本公司		
	2008年 净利润	2008年 年末股东权益	2008年 年初股东权益
调整前之净利润及股东权益	22,737	139,836	126,424
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 其他类似性质费用调整	(595)	(2,130)	(1,760)
调整后之净利润及股东权益	22,142	137,706	124,664

2008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本集团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固定资产	132,069	(3,353)	128,7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9	128	5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932)	620	(312)
合计	131,516	(2,605)	128,911
	本公司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固定资产	38,114	(2,753)	35,3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6	6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7)	617	-
合计	37,497	(2,130)	35,367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三、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缴增值税	13%或17%(注i)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3%或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及应交增值税计征	5%或7%
资源税	按煤炭销售量计征	3.2元/吨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30%(注ii)

注i：自2009年1月1日起，本集团适用的增值税税率由13%变更为17%。

注ii：除下述境外子公司及附注三、2所述享受优惠税率的子公司外，本公司及各境内分子公司法定所得税率为25%。

本集团的境外子公司本年度的所得税率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适用税率
神华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	30%
神华沃特马克煤矿有限公司	30%
国华(印尼)南苏发电有限公司	28%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三、 税项(续)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集团于2009年度享受税收优惠的主要子、分公司的税率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神华准格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万利煤炭分公司(注iii)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神东煤炭分公司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神华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神华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神朔铁路分公司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神华国华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	享受外商投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i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煤炭销售中心东胜结算部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烽煤炭分公司(注iii)	15%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i

注i：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202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国税发[2002]47号)规定，在2001年至2010年期间，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号)，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在新税法施行后继续按原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文件规定的优惠办法及年限享受至期满为止。

注ii：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号)，自2008年1月1日起，原享受15%优惠税率的企业在5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2008年按18%税率执行，2009年按20%税率执行，2010年按22%税率执行，2011年按24%税率执行，2012年及以后年度按25%税率执行。

注iii：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万利煤炭分公司和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金烽煤炭分公司已于2009年年底前注销。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重要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年末实际 出资额	本公司直接和 间接持股/ 表决权比例	是否 合并 报表
神华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澳大利亚	境外非金融 企业	400 百万澳元	煤炭开采及发展， 生产及销售电力	1,900	100%	是
神华沃特马克煤矿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澳大利亚	境外非金融 企业	350 百万澳元	煤炭开采及发展， 生产及销售电力	350 百万澳元 (注1)	100%	是
国华(印尼)南苏发电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印度尼西亚	境外非金融 企业	63 百万美元	煤炭开采及发展， 生产及销售电力	299	70%	是
河北国华定洲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	境内非金融 企业	人民币 1,508百万元	生产及销售电力	843	41% (注2)	是

注1：神华沃特马克煤矿有限公司的年末实际出资额由神华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支付。

注2：河北国华定洲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定洲”)的股东已赋予本公司委任定洲董事会大多数席位的权利，从而使本公司通过合同约定拥有定洲的控制权。

* 同时也为本公司的一级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重要子公司情况(续)

(2)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被投资单位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年末实际出资额	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股/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神华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注)*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境内非金融企业	1,004	提供运输服务	2,106	88%	是
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注)*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境内非金融企业	5,880	提供运输服务	3,914	53%	是
神华黄骅港务有限责任公司(注)*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	境内非金融企业	3,253	提供港口服务	2,196	70%	是
神华准格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注)*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境内非金融企业	7,102	煤炭开采及发展，生产及销售电力	3,730	58%	是
陕西国华锦界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	境内非金融企业	2,278	生产及销售电力，煤炭开采及发展	1,570	70%	是
神华国华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注)*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境内非金融企业	4,010	生产及销售电力	3,430	70%	是
绥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注)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省	境内非金融企业	2,625	生产及销售电力	532	65%	是
河北国华沧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注)*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	境内非金融企业	1,725	生产及销售电力	880	51%	是
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注)*	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	境内非金融企业	3,036	生产及销售电力	1,946	60%	是
广东国华粤电台山发电有限公司(注)*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	境内非金融企业	2,700	生产及销售电力	2,649	80%	是
三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注)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	境内非金融企业	1,333	生产及销售电力	733	55%	是
神华神东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	境内非金融企业	2,000	生产及销售电力	4,936	100%	是
神华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原神华集团神府东胜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境内非金融企业	215	提供综合服务	945	100%	是

注：如附注一所述，神华集团以与核心业务相关的资产负债投入本公司，并对这些资产负债进行了资产评估。因此本公司对上述子公司的初始投资成本按评估值确定。

* 同时也为本公司的一级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09年			2008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人民币等值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人民币等值
现金						
— 人民币			1			2
小计			1			2
银行存款						
— 人民币			72,219			58,446
— 美元	37	6.8282	250	69	6.8346	470
— 港币	72	0.8805	64	73	0.8819	64
— 澳元	38	6.2881	239	25	4.2826	108
— 印尼盾	90,435	0.0007	65	25,850	0.0006	16
小计			72,837			59,104
关联公司存款						
— 人民币			629			385
小计			629			385
合计			73,467			59,491

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银行存款中限制用途的资金为煤矿转产发展资金、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以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金额为人民币656百万元(2008年：人民币241百万元)。

除上述限制性资金外，于2009年及2008年12月31日本集团没有其他重大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的资金。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9年	2008年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u>331</u>	<u>509</u>

本集团及本公司利用掉期工具对冲因外币借款引起的外币兑换和利率风险。掉期工具包括外汇债务货币互换和利率互换交易。

掉期工具按公允价值入账，之后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盈亏计入当年损益。公允价值按现金流折现法进行估计。

于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不存在变现有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3 应收票据

	2009年	2008年
银行承兑汇票	1,200	711
商业承兑汇票	10	-
合计	<u>1,210</u>	<u>711</u>

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

本集团应收票据年末余额中无对持有公司5% (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收票据。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

	2009年	2008年
应收关联方	93	203
应收第三方	<u>7,533</u>	<u>7,379</u>
小计	<u>7,626</u>	<u>7,582</u>
减：坏账准备	55	57
合计	<u>7,571</u>	<u>7,525</u>

有关本集团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参见附注五、15。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 应收账款(续)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续)

应收账款中包括以下外币金额：

	2009年			2008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美元	108	6.8282	735	317	6.8346	2,167

(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2009年	2008年
一年以内(含一年)	7,576	7,521
一年至二年(含二年)	9	41
二年至三年(含三年)	37	3
三年以上	4	17
合计	7,626	7,582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2009年		2008年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神华集团	21	-	2	-

(4) 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浙江省电力公司	第三方	1,312	1年以内	17%
2. 广东省电网公司	第三方	930	1年以内	12%
3. 河北省电力公司	第三方	834	1年以内	11%
4. 华北电网有限公司	第三方	462	1年以内	6%
5. 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第三方	361	1年以内	5%
合计		3,899		51%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

	2009年	2008年
一年以内(含一年)	1,001	625
一年至二年(含二年)	115	53
二年至三年(含三年)	5	8
三年以上	1	1
合计	1,122	687

账龄自预付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预付款项主要为账龄为一年以内的预付材料款，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是用作日后采购的押金等款项。

(2) 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1. 天津市大港区土地整理中心	第三方	110	10%	2008年	服务尚未提供
2. 神华集团包头矿业 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88	8%	2009年	货物尚未收到
3. 北京世纪生辉贸易有限公司	第三方	68	6%	2009年	货物尚未收到
4. 内蒙古新蒙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38	3%	2009年	货物尚未收到
5. 肃宁长城房地产开发 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方	31	3%	2009年	货物尚未收到
合计		335	30%		

本集团预付款项年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客户类别分析

	2009年	2008年
应收关联方	260	191
应收第三方	957	1,150
小计	1,217	1,341
减：坏账准备	186	200
合计	1,031	1,141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供货商的存出保证金和应收其他单位的代垫款项等。

有关本集团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参见附注五、15。

(2)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2009年	2008年
一年以内(含一年)	926	913
一年至二年(含二年)	114	255
二年至三年(含三年)	34	13
三年以上	143	160
合计	1,217	1,341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2009年		2008年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神华集团	67	-	18	-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7 存货

	2009年	2008年
煤炭存货	1,872	1,621
辅助材料、零部件及小型工具	6,136	6,066
其他(注)	738	1,027
小计	8,746	8,714
减：存货跌价准备	1,019	872
合计	7,727	7,842

注：其他主要为在建房地产。

上述存货跌价准备是辅助材料、零部件及小型工具的陈旧存货减值准备。

有关本集团存货跌价准备的变动，参见附注五、15。

8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分析

	2009年	2008年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3,480	3,071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1,018	1,043
小计	4,498	4,114
减：减值准备	213	212
合计	4,285	3,902

有关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变动，参见附注五、15。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8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重要联营企业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 直接和间接 持股/表决权 比例
珠海新世纪航远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	华泽桥	境内非金融企业	682	50%
神华财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凌文	境内金融企业	700	40%
浙江浙能嘉华发电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	蔡建平	境内非金融企业	2,425	20%
神东天隆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刘仲田	境内非金融企业	272	21%
天津远华海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	华泽桥	境内非金融企业	360	44%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 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叶才	境内非金融企业	472	30%
内蒙古亿利化学工业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张立君	境内非金融企业	1,139	25%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石维柱	境内非金融企业	280	40%

* 同时也为本公司的重要联营企业。

- (3)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为本集团在主要从事非煤炭及电力业务的公司的权益，其中包括本集团占有20%以上权益但投资金额较小、并对其管理层不具有重大影响力的公司的投资。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根据其他长期股权投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 (4) 本集团没有当期及累计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9 固定资产

	土地及 建筑物	井巷资产	与井巷 资产相关 之机器和 设备	发电装置 及相关 机器 和设备	铁路及 港口 构筑物	家具、 固定装置、 汽车及 其他设备	合计
成本/评估价值：							
年初余额	19,613	6,046	32,458	61,907	51,018	6,379	177,421
报表折算差异	46	-	-	-	-	-	46
本年增加	530	178	661	81	691	666	2,807
从在建工程转入	4,054	371	5,088	14,977	2,690	575	27,755
本年减少							
- 处置	(226)	(55)	(223)	(395)	(119)	(230)	(1,248)
- 其他减少(注)	-	(538)	-	-	-	-	(538)
年末余额	24,017	6,002	37,984	76,570	54,280	7,390	206,243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重述— 附注二、33)	4,802	1,137	11,790	14,301	12,645	3,116	47,791
本年计提折旧	1,131	314	3,553	3,328	2,341	958	11,625
本年减少	(84)	(10)	(138)	(177)	(66)	(158)	(633)
年末余额	5,849	1,441	15,205	17,452	14,920	3,916	58,783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51	-	131	671	18	43	914
本年计提	70	-	185	122	-	19	396
本年减少	(70)	-	-	(117)	-	(25)	(212)
年末余额	51	-	316	676	18	37	1,098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18,117	4,561	22,463	58,442	39,342	3,437	146,362
年初余额(重述— 附注二、33)	14,760	4,909	20,537	46,935	38,355	3,220	128,716

注：其他减少的井巷资产主要为更改估计成本而调减的预计复垦义务。

根据中国有关重组的准则及规定，本集团于2003年12月31日的固定资产已由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评估结果已计入本集团2003年及以后年度的财务报表中。

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没有重大暂时闲置或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9 固定资产(续)

本集团根据技术部门的鉴定意见，按单项资产的账面净值，对因技术陈旧、损坏和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同时，本集团根据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集团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本年减少为处置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

本集团于2009年12月31日尚有净值为人民币2,256百万元(2008年：人民币1,080百万元)的建筑物之权证或过户手续仍在办理中，其中2009年度新增部分净值为人民币1,580百万元。本公司董事认为本集团有权合法及有效地占用或使用上述建筑物。

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有部分电厂及煤矿正在办理相关政府部门批复手续，本公司董事认为本集团将可获得有关所需批复。

10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2009年	2008年
年初余额	27,544	18,713
本年增加	28,696	27,500
转入固定资产	(27,755)	(18,720)
收购子公司	-	51
年末余额	28,485	27,544

本集团在建工程年末账面价值中包含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人民币1,589百万元(2008年：人民币1,144百万元)。本集团本年度用于确定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平均年利率为5.18%(2008年：6.67%)。

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有部分工程正在办理相关政府部门批复手续，本公司董事认为本集团将可获得有关所需批复。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0 在建工程(续)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年末余额	工程投入 占预算 比例(%)	资金来源
国华绥中二期工程	7,710	1,415	3,777	-	5,192	67%	募股资金和贷款
国华惠州热电厂*	3,348	513	1,740	-	2,253	67%	自有资金
国华台山二期工程	7,954	429	1,588	(37)	1,980	25%	自有资金和贷款
神东电力新疆 米东热电厂	2,808	534	1,250	-	1,784	64%	自有资金和贷款
准格尔能源矸石电厂 二期工程	2,803	315	1,388	-	1,703	61%	自有资金和贷款
神东电力郭家湾电厂	2,971	574	1,115	-	1,689	57%	自有资金和贷款
哈尔乌素露天煤矿*	7,725	1,701	465	(671)	1,495	82%	募股资金
神东电力萨拉齐 煤矸石电厂	2,996	644	685	-	1,329	44%	自有资金和贷款
国华陈家港一期工程	5,674	561	799	-	1,360	24%	自有资金和贷款
神东电力黄玉川煤矿	2,493	473	497	-	970	39%	自有资金和贷款

* 同时也为本公司的主要在建工程。

11 工程物资

	2009年	2008年
兴建发电机组的有关工程物资	4,328	4,605
其他	232	868
合计	4,560	5,473

本集团工程物资主要为基建用工程设备及相关材料物资。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2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其他 (注)	合计
成本/评估价值：				
年初余额	9,534	14,987	1,561	26,082
报表折算差异	-	-	611	611
本年增加	1,309	395	197	1,901
本年减少	-	(8)	-	(8)
年末余额	10,843	15,374	2,369	28,586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915	1,274	87	2,276
本年摊销	192	445	32	669
本年减少	-	(1)	-	(1)
年末余额	1,107	1,718	119	2,944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9,736	13,656	2,250	25,642
年初余额	8,619	13,713	1,474	23,806

注：本集团无形资产的其他主要为探矿权。

于2009年及2008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形资产余额中无资本化的借款费用。

本集团于2009年12月31日尚有净值为人民币818百万元的土地使用权之权证或过户手续仍在办理中(2008年：人民币1,091百万元)，其中2009年度新增部分净值为人民币407百万元。本公司董事认为本集团有权合法及有效地占用或使用上述土地。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2009年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2009年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2008年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2008年 (重述 - 附注二、33)
准备(主要为应收款项 和存货计提)	623	107	611	98
固定资产	(141)	(189)	(398)	(240)
税务亏损额	277	67	263	66
本集团内销售的未实现利润	343	57	365	74
未支付的预提工资等费用	982	197	1,129	218
开办费用核销	187	43	244	58
其他	93	14	(302)	(79)
小计	2,364	296	1,912	195

于12月31日，列示在资产负债中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净额：

	2009年	2008年 (重述 - 附注二、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611	507
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	(315)	(312)
合计	296	195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9年	2008年
与工程建造和设备采购有关的预付款	2,977	3,143
预付矿区前期支出	3,500	2,500
长期委托贷款(注)	729	730
	<u>7,206</u>	<u>6,373</u>

注：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长期委托贷款为委托中国国有银行借予一家联营公司的长期委托贷款，贷款按年利率为5.76%至5.94%（2008年：7.74%至8.32%）计息，并将于三年内收回。

15 资产减值准备

	附注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冲销	
应收账款	五、4	57	1	(3)	-	55
其他应收款	五、6	200	2	(2)	(14)	186
存货	五、7	872	152	-	(5)	1,019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212	1	-	-	213
固定资产	五、9	914	396	-	(212)	1,098
合计		<u>2,255</u>	<u>552</u>	<u>(5)</u>	<u>(231)</u>	<u>2,571</u>

有关各类资产本年确认减值损失的原因，参见有关各资产项目的附注。

16 短期借款

	2009年	2008年
信用借款	15,490	12,119
保证借款(注i)	-	1,000
质押借款(注ii)	657	-
合计	<u>16,147</u>	<u>13,119</u>

注i：上述保证借款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集团向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及大连华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信用担保。于2009年12月31日，上述保证借款已到期归还。

注ii：上述质押借款由本集团的部分电费收费权作质押。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7 应付票据

本集团的应付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在一年内到期。

18 应付账款

于2009年及2008年12月31日，本集团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账龄自应付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材料及工程款。

本集团本年应付账款年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 (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应付账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09年			2008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美元	63	6.8282	428	53	6.8346	365
欧元	11	9.7971	113	17	9.6590	165
合计			541			530

19 预收款项

于2009年及2008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

本集团及本公司本年预收款项年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 (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0 应付职工薪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支付数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10	5,479	(5,518)	971
职工福利费	13	710	(723)	-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40	259	(176)	123
基本养老保险费	108	719	(732)	95
年金缴费	330	329	(322)	337
失业保险费	27	40	(37)	30
工伤保险费	24	61	(53)	32
住房公积金	127	493	(517)	103
住房补贴	669	63	(80)	65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5	249	(181)	16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47	63	(15)	95
其他	49	650	(664)	35
合计	2,539	9,115	(9,018)	2,636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有关信息参见附注七。

21 应交税费

	2009年	2008年
增值税	2,375	1,926
营业税	244	109
所得税	2,929	2,1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7	205
教育费附加	111	98
资源税	137	181
矿产资源补偿费	593	439
可持续发展基金	91	18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88	121
其他	873	367
合计	7,918	5,753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2 其他应付款

	2009年	2008年
客户及其他押金	898	693
应付未付采矿权价款	1,973	1,581
应付未付运输费	135	35
其他	1,899	1,581
合计	4,905	3,890

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采矿权价款。

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其他应付款的其他项目主要为应付征地补偿费、代扣代缴职工社会保险款及其他应付款项。

本集团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9年	2008年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105	5,09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75	264
合计	6,380	5,358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9年	2008年
信用借款(注i)	4,031	2,950
保证借款(注ii)	76	50
质押借款(注iii)	1,998	2,094
合计	6,105	5,094

注i：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借款中有人民币340百万元(2008年：人民币170百万元)的借款由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

注ii：上述保证借款由河北省建设投资公司为本公司的一家子公司提供担保。

注iii：上述质押借款由本集团的部分电费收费权作质押。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续)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续)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包括以下外币金额：

	2009年			2008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日元	3,848	0.0738	284	3,848	0.0757	291

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人民币借款按年利率4.78%至5.36%（2008年：3.60%至7.41%）计息，日元借款按年利率2.30%至2.60%（2008年：2.30%至4.45%）计息。

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按单一合同表述)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09年 本币金额	2008年 本币金额
1. 国家开发银行	2004-03-20	2010-03-20	人民币	5.35%	580	550
2. 中国工商银行 北京市东城支行	2007-11-16	2010-11-15	人民币	4.86%	500	-
3. 中国工商银行 北京市东城支行	2007-11-16	2010-11-15	人民币	4.86%	400	-
4. 中国工商银行 北京市东城支行	2007-11-16	2010-11-15	人民币	4.86%	400	-
5. 中国建设银行 绥中支行	2007-11-16	2010-11-19	人民币	4.86%	300	-
合计					2,180	550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续)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009年	2008年
应付未付采矿权价款(一年内到期部分)	275	264

应付采矿权价款是指应付购入采矿权的价款。应付采矿权价款是按年于合同执行期间支付。每年支付的金额按照每年煤矿的生产量按每吨定额计算或按购买合同中协定的固定金额按年缴交。

24 长期借款

	2009年	2008年
信用借款(注i)	38,812	37,922
保证借款(注ii)	1,080	814
质押借款(注iii)	14,039	17,309
合计	53,931	56,045

注i：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借款中有人民币1,087百万元(2008年：人民币1,086百万元)的借款由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

注ii：上述保证借款由河北省建设投资公司为本公司的一家子公司提供担保。此外，一家银行为本公司的一家子公司提供担保，具体参见附注八、1。

注iii：上述质押借款由本集团的部分电费收费权作质押。

长期借款的到期日分析

	2009年	2008年
一年至两年(含两年)	10,354	9,379
两年至三年(含三年)	10,131	7,850
三年以上	33,446	38,816
合计	53,931	56,045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4 长期借款(续)

长期借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09年			2008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美元	93	6.8282	635	43	6.8346	294
日元	67,504	0.0738	4,981	71,352	0.0757	5,398
合计			5,616			5,692

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长期借款中人民币借款按年利率为3.60%至5.94%(2008年：3.60%至7.83%)计息，美元借款按年利率为L+1.00%至L+2.80%(2008年：L+1.00%)计息，日元借款按年利率为1.80%至2.60%(2008年：1.80%至4.45%)计息。

L：伦敦同业市场拆借利率

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前五名的长期借款(按单一合同表述)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09年		2008年	
					外币 金额	本币 金额	外币 金额	本币 金额
1. 国家开发银行	2004-03-20	2016-03-20	人民币	5.35%		2,350		2,930
2. 中国工商银行 杭州市众安支行	2007-11-26	2026-12-31	人民币	5.35%		2,100		1,800
3. 国家开发银行	2007-11-30	2027-06-30	人民币	5.35%		1,544		1,400
4. 中国进出口银行	1997-06-18	2027-11-20	日元	2.30%	18,695	1,380	19,933	1,509
5. 中国银行 宁波市分行	2007-12-14	2027-12-13	人民币	5.35%		1,150		962
合计						8,524		8,601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5 长期应付款

	附注	2009年	2008年
应付未付采矿权价款(一年以上部分)	五、23(2)	2,183	2,623
其他		131	142
合计		2,314	2,765

本集团长期应付款年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6 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是指预提复垦费用，预提复垦费用是根据管理层的合理估计而厘定。然而，由于要在未来期间才可以清楚知道目前所进行的开采活动对土地造成的影响，预提金额可能因未来出现的变化而受影响。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更改估计成本而调减预计复垦费用(参见附注五、9)。本公司董事会相信于2009年12月31日预提的复垦费用是充分适当的。由于预提金额是必须建立在估计的基础上，所以最终的复垦费用可能会超过或低于估计的复垦费用。

27 股本

	年初余额	转至全国 社会保障 基金理事会	年末余额
注册、已发行及缴足资本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 神华集团所持A股	14,691	(180)	14,511
—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	180	180
(2) 无限售条件股份			
— A股	1,800	-	1,800
— H股	3,399	-	3,399
合计	19,890	-	19,890

本公司于2004年11月8日成立。经国资委国资产权[2004]1011号文《关于对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立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准，神华集团投入本公司的净资产人民币186.12亿元按80.5949%的比例折为本公司股本150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全部均由神华集团持有。未折入股本的人民币36.12亿元计入本公司的资本公积(详见附注一)。本公司于2004年12月31日已注册及缴足股本为人民币150亿元。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7 股本(续)

于2005年，本公司发行3,089,620,455股H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以每股港币7.50元通过全球首次公开发售形式出售。此外，神华集团亦将308,962,045股每股人民币1.00元的内资普通股转为H股。

于2007年，本公司发行1,800,000,000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为人民币36.99元。

上述已发行及缴足股本已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分别于2004年11月6日、2006年3月10日及2007年9月28日出具了验资报告。验资报告文号分别为KPMG-A(2004)CRNo.0071、KPMG-A(2006)CRNo.0007及KPMG-A(2007)CRNo.0030号验资报告。

根据有关监管部门的批准，本公司在获准A股发行资质之后，实际发行A股之前，本公司现有内资股，即神华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为可流通A股，该等股份除禁售期外，拥有与本公司发行的其他A股相同的权利。神华集团承诺，自A股股票于2007年10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其将不会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在本公司股本中持有的A股，亦不容许本公司购回该等股份。

根据中国相关政府机构于2009年6月19日发布的财企[2009]94号《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和2009年第63号公告《关于境内证券市场实施国有股转持政策公告》，神华集团已将其持有的1.8亿股A股，即A股发行的10%，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

所有A股及H股在所有重大方面享有相等之权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8 资本公积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注ii)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注i)	87,798	-	-	87,798
其他资本公积	346	90	(53)	383
合计	88,144	90	(53)	88,181

注i：股本溢价中包括公开发行股票的股本溢价人民币85,001百万元。

注ii：根据国家相关文件规定，本集团将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调整所有者权益人民币129百万元，其中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金额为人民币90百万元。

29 专项储备

年初余额(重述—附注二、33)	1,413
提取专项储备	2,954
使用专项储备	(2,142)
年末余额	2,225

专项储备为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根据煤炭产量提取的维简费、生产安全费用及其他类似费用等，年末余额为尚未使用的维简费、生产安全费用及其他类似费用等。

30 盈余公积

	年初余额 (重述— 附注二、33)	利润分配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476	2,957	11,433
任意盈余公积	-	-	-
合计	8,476	2,957	11,433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利润分配方案列示如下：

- (1) 提取净利润的10%计入法定盈余公积；
- (2)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经股东大会决议，可提取任意公积金。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1 未分配利润

- (1)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可供分配予公司股东的留存利润为按照中国的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的较低值。

作为A股发行架构的一部分，本公司的内资国有普通股及H股股东享有本集团于2007年6月30日的可供分配利润。在确定上述可供分配利润时，以按中国的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确定的金额(扣除计提各项储备后)较少者为准。于2007年10月25日及2008年3月15日，经股东授权的董事宣布派发分别为人民币167.99亿元及人民币57.45亿元的特别股息予本公司H股股东和神华集团。

于2008年5月16日召开的股东周年大会中批准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0.18元，合计人民币35.80亿元。该股息已于2008年6月10日付清。

于2009年6月5日召开的股东周年大会中批准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0.46元，合计人民币91.49亿元。该股息其后已于2009年6月30日付清。

- (2) 年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了本公司的子公司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余额人民币4,376百万元(2008年：人民币3,401百万元)。

3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从事煤炭生产及销售、发电及售电和提供运输服务。营业收入代表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所取得的收入。

	2009年	2008年
主营业务收入		
— 煤炭收入	84,618	74,572
— 电力收入	33,157	29,393
— 运输收入	2,010	1,901
小计	119,785	105,866
其他业务收入	1,527	1,267
合计	121,312	107,133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续)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 总额的比例(%)
1. 广东电网公司	7,268	6%
2. 浙江省电力公司	6,678	6%
3. 华北电网有限公司	4,840	4%
4. 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公司	4,702	4%
5. 河北省电力公司	4,249	3%
合计	<u>27,737</u>	<u>23%</u>

(2) 营业成本

	2009年	2008年 (重述— 附注二、33)
外购煤成本	14,187	15,585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9,513	8,433
人工成本	5,727	5,343
折旧及摊销	11,643	10,331
运输费	9,273	7,227
其他	11,143	8,092
合计	<u>61,486</u>	<u>55,011</u>

按业务类别列示的营业成本请参见附注十一、1。

3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09年	2008年
营业税	763	648
资源税	694	6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3	577
教育费附加	489	373
其他	1,017	516
合计	<u>3,786</u>	<u>2,717</u>

有关各项税金的计缴标准，参见附注三、1。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4 财务费用

	2009年	2008年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4,087	4,830
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941)	(1,044)
存款的利息收入	(1,117)	(816)
净汇兑(收益)/亏损	(169)	895
合计	1,860	3,865

35 资产减值损失

	2009年	2008年
坏账损失	(2)	133
存货跌价损失	152	50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	20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96	447
合计	547	1,289

3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2009年	2008年
掉期合同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78)	472

37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分项目情况

	2009年	2008年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	3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注(2))	643	654
委托贷款收益	46	160
合计	700	853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7 投资收益(续)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中，投资收益占利润总额5%以上，或不到5%但投资收益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2009年
联营公司	
神东天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4
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	147
神华财务有限公司	121
天津远华海运有限公司	39
珠海新世纪航运有限公司	21
合计	632

本集团的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38 营业外收入

	2009年	2008年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65	28
处理废弃物料收益	57	57
补贴收入(注(1))	41	63
其他	91	123
合计	254	271

(1) 补贴收入的项目如下：

	2009年	2008年
退还的增值税(注)	14	45
其他补贴收入	27	18
合计	41	63

注：本集团于2009年度收到国家退还的煤矸石电厂享受的增值税返还人民币14百万元。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9 营业外支出

	2009年	2008年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34	462
对外捐赠	40	298
其他	168	141
合计	<u>542</u>	<u>901</u>

40 所得税费用

	2009年	2008年 (重述— 附注二、33)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9,257	6,769
递延所得税调整(注(1))	(101)	46
合计	<u>9,156</u>	<u>6,815</u>

(1) 递延所得税调整均为暂时性差异的产生和转回引起的。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2009年	2008年 (重述— 附注二、33)
税前利润	43,901	35,971
按税率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注i)	10,975	8,993
分子公司收益的税率差别(注i)	(2,376)	(2,494)
不可抵扣的支出(注ii)	423	512
联营公司收益的税务影响	(161)	(166)
其他非应课税收入	(1)	—
未确认的税务亏损	67	32
其他	229	(62)
本年所得税费用	<u>9,156</u>	<u>6,815</u>

注i：除本公司部分分公司、子公司是按优惠税率以及境外子公司是按如附注三、1及三、2所述税率计算所得税外，本集团根据中国相关所得税准则和规定按应课税所得的25%法定税率计算中国所得税准备金额。

注ii：不可抵扣的支出主要是超出税务上法定可抵税限额的人工及其他费用。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1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2009年 基本/稀释 每股收益	2008年 基本/稀释 每股收益 (重述 - 附注二、33)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276	25,959
当年发行在外的本公司普通股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19,890	19,890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522	1.305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009年	2008年
年初及年末已发行普通股数	19,890	19,890

本集团在所列示的年度内均不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

42 其他综合收益

	2009年	2008年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24	(115)
分步企业合并产生的评估增值	-	109
合计	724	(6)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3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09年	2008年 (重述— 附注二、33)
净利润	34,745	29,156
加：资产减值准备	547	1,289
固定资产折旧	11,625	10,046
无形资产摊销	669	6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7	103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65)	(28)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34	462
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	820	24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78	(472)
财务费用	1,860	3,865
投资收益	(700)	(853)
递延所得税	(101)	46
存货的增加	(37)	(1,3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868)	(1,0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6,783	2,1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5,927</u>	<u>44,226</u>

(b)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筹资活动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家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将价值人民币129百万元的探矿权投入该子公司。本集团的少数股东权益相应增加。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家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将该子公司对其的应付款项人民币430百万元转增为该子公司的实收资本，并相应增加本集团的少数股东权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3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续)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09年	2008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65,944	59,054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59,054	53,40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90	5,650

(2) 取得子公司的有关信息：

本公司的子公司神华准格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准格尔能源”)于2008年2月29日通过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的方式收购了其联营公司，内蒙古准能研电有限责任公司(“准能研电”)的全部剩余60%的权益，并将其变更为准格尔能源的分公司。准能研电于收购日(即收购剩余60%日)可辨认净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相对于40%持股比例的部分，确认在其他综合收益中。2008年取得该子公司的有关信息如下：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00
减：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3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67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2009年	2008年
库存现金	1	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和三个月及三个月以内的定期存款	65,943	59,052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944	59,054

注：以上披露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的金额。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企业名称	:	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22号
法人代表	:	张喜武
业务性质	:	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开展煤炭等资源性产品、煤制油、煤化工、电力、热力、港口、各类运输业、金融、国内外贸易及物流、房地产、高科技、信息咨询等行业领域的投资、管理；规划、组织、协调、管理神华集团所属企业在上述行业领域内的生产经营活动；矿产品、化工材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纺织品、建筑材料、机械、电子设备、办公设备的销售。
注册资本	:	人民币38,809,281,000元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72.96%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	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	:	10001826-7

2 有关本公司子公司的信息，参见附注四。

3 有关本集团的联营企业情况，参见附注五、8。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除关键管理人员外)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中国神华煤制油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或重大影响
神华集团包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或重大影响
神华天泓贸易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或重大影响
神华集团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或重大影响
神华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或重大影响
神华(北京)遥感勘查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或重大影响
内蒙古新蒙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或重大影响
神华乌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或重大影响
北京国华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或重大影响
神华煤炭运销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或重大影响
山西省晋神能源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或重大影响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或重大影响
国华荏原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或重大影响
国华太仓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或重大影响
江苏镇江发电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或重大影响
神华宝日希勒能源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一公司控制或重大影响
神华财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对其有重大影响
珠海新世纪航运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对其有重大影响
天津远华海运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对其有重大影响
黄骅港中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对其有重大影响
神东天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对其有重大影响
内蒙古亿利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对其有重大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

(1)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2009年	2008年
短期雇员薪酬	6	5
雇员退休福利	1	1
	<u>7</u>	<u>6</u>
重估股票增值权公允价值的亏损/(收益)	<u>22</u>	<u>(32)</u>

(2)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神华集团及其他关联方的交易是在正常营运中按一般商业条件进行的，具体交易列示如下：

	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利息收入	(a)	4	5	2	3
委托贷款收益	(b)	46	32	708	697
利息支出	(c)	136	131	135	140
购入辅助材料及零部件	(d)	1,328	1,334	855	711
辅助服务收入	(e)	-	-	1,619	1,156
生产辅助服务支出	(f)	414	517	1,192	1,236
运输服务收入	(g)	537	412	729	589
运输服务支出	(h)	800	682	12,813	12,020
煤炭销售	(i)	2,086	2,217	36,277	33,647
原煤购入	(j)	5,352	6,240	20,879	18,921
物业租赁	(k)	36	51	54	51
维修保养服务支出	(l)	36	19	210	68
煤炭出口代理支出	(m)	61	96	61	100
设备安装与工程收入	(n)	44	70	104	144
购买设备与工程支出	(o)	354	384	281	554
其他收入	(p)	118	255	1,641	188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2)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神华集团及其他关联方的交易是在正常营运中按一般商业条件进行的，具体交易列示如下：(续)

(a) 利息收入是指于关联方的存款所收到的利息收入。适用利率为现行存款利率。

2009年度，本集团来自于关联方的利息收入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0.36%（2008年：0.61%），本公司来自于关联方的利息收入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0.19%（2008年：0.38%）。

(b) 委托贷款收益是指给予关联方委托贷款所受到的利息收入。适用利率为现行贷款利率。

2009年度，本集团来自于关联方的委托贷款收益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100.00%（2008年：20.00%），本公司来自于关联方的委托贷款收益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100.00%（2008年：100.00%）。

(c) 利息支出是指与关联方的借款所发生的利息费用。适用利率为现行借款利率。

2009年度，本集团支付予关联方的利息支出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3.33%（2008年：2.71%），本公司支付予关联方的利息支出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16.07%（2008年：12.40%）。

(d) 购入辅助材料及零部件是指自关联方采购与本集团及本公司业务有关材料及设备物件。

2009年度，本集团自关联方购入的辅助材料及零部件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10.42%（2008年：8.91%），本公司自关联方购入的辅助材料及零部件占有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14.76%（2008年：10.27%）。

(e) 辅助服务收入是指向关联方提供煤炭开采服务相关的收入。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2)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神华集团及其他关联方的交易是在正常营运中按一般商业条件进行的，具体交易列示如下：(续)

(f) 生产辅助服务支出是指支付予关联方的生产支援服务支出，例如矿务工程费、物业管理费、水及电费的供应及食堂费用。

(g) 运输服务收入是指向关联方提供煤炭运输服务相关的收入。

2009年度，本集团来自于关联方的运输服务收入占有关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26.72% (2008年：21.67%)，本公司来自于关联方的运输服务收入占有关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87.52%(2008年：66.70%)。

(h) 运输服务支出是指由关联方提供运输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2009年度，本集团支付予关联方的运输服务支出占有关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8.63% (2008年：9.44%)，本公司支付予关联方的运输服务支出占有关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61.41%(2008年：66.51%)。

(i) 煤炭销售是指销售煤炭予关联方的收入。

2009年度，本集团销售煤炭予关联方的收入占有关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2.47% (2008年：2.97%)，本公司销售煤炭予关联方的收入占有关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37.90%(2008年：39.46%)。

(j) 原煤购入是指从关联方采购原煤之费用。

2009年度，本集团自关联方购入的原煤占有关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33.96% (2008年：39.02%)，本公司自关联方购入的原煤占有关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98.43% (2008年：87.94%)。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2)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神华集团及其他关联方的交易是在正常营运中按一般商业条件进行的，具体交易列示如下：(续)

(k) 物业租赁是从关联方租入物业所发生的租金。

(l) 维修保养服务支出是指由关联方提供机器设备维修保养相关的费用。

2009年度，本集团向关联方支付的维修保养服务支出占有关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0.71%(2008年：0.40%)，本公司向关联方支付的维修保养服务支出占有关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7.18%(2008年：5.20%)。

(m) 煤炭出口代理支出是指由关联方提供煤炭出口代理服务所发生的代理费用。

(n) 设备安装与工程收入是指向关联方提供设备安装和工程服务的收入。

(o) 购买设备与工程支出是指由关联方提供设备和工程服务所发生的支出。

2009年度，本集团自关联方购买的设备与工程支出占有关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1.13%(2008年：1.24%)，本公司自关联方购买的设备与工程支出占有关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2.87%(2008年：4.69%)。

(p) 其他收入是指代理费收入、维修保养服务收入、销售辅助材料及零部件收入、管理费收入、售水及售电收入等。

(q) 2009年度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人民币341百万元，参见附注八、1。有关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参见附注六、6(2)。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6 关联方往来账余额：

(1) 应收应付神华集团余额(净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09年		2008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账款	21	0.28%	2	0.03%
其他应收款	67	6.50%	18	1.58%
应付利息	(50)	33.33%	(50)	27.93%
长期借款(注)	(1,000)	1.85%	(1,000)	1.78%

	本公司			
	2009年		2008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账款	21	0.84%	2	0.05%
其他应收款	67	1.25%	18	0.34%
应付利息	(50)	73.53%	(50)	60.24%
长期借款(注)	(1,000)	10.10%	(1,000)	7.80%

注：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自神华集团借入长期借款的年利率为5.25%（2008年：5.25%）。

(2) 与其他关联方应收应付款及借款余额(净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09年		2008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629	0.86%	385	0.65%
应收账款	72	0.95%	201	2.67%
预付款项	135	12.03%	52	7.57%
其他应收款净额	70	6.79%	49	4.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1	10.42%	743	11.66%
应付账款	(669)	4.99%	(544)	5.64%
预收账款	(12)	0.47%	(4)	0.20%
其他应付款	(95)	1.94%	(67)	1.72%
长期借款	(1,147)	2.13%	(1,147)	2.05%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6 关联方往来账余额：(续)

(2) 与其他关联方应收应付款及借款余额(净额)列示如下：(续)

	本公司			
	2009年		2008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457	0.66%	216	0.38%
应收账款	624	24.88%	683	18.68%
预付款项	134	22.33%	18	5.23%
其他应收款净额	4,882	91.01%	4,827	91.06%
应收股利	1,539	100.00%	303	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1,976	100.00%	12,772	1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89	23.29%	1,259	22.03%
应付账款	(2,578)	31.52%	(1,451)	25.03%
预收账款	(29)	1.43%	(110)	6.36%
应付利息	(3)	4.41%	(5)	6.02%
其他应付款	(326)	8.64%	(105)	3.87%
其他流动负债	(4,008)	100.00%	(4,169)	100.00%
提供担保余额	(1,427)	100.00%	(1,256)	100.00%

7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联方有关的关联交易协议

- (1) 本公司与神华集团为生产供应及辅助服务签订一份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根据该协议，神华集团向本公司提供生产供应及服务、辅助生产服务包括使用信息网络系统及行政管理服务。另一方面，本公司向神华集团提供水、设备租赁、自备车管理、自备铁路管理、铁路运输及其他相关或类似的产品及服务及使用信息网络系统。

根据这协议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按照下列的价格政策提供：

- 以政府规定的价格(包括任何相关地方政府的定价)为准；
- 若没有政府规定的价格但是有政府指导价格，则采用政府指导价格；
- 若没有政府规定的价格及政府指导价格，则采用市场价格(包括招标价)；或
- 若前三者均没有或无法在实际交易中适用以上交易原则的，则按有关各方彼此协议的价格。该价格以提供该类产品或服务的成本再加上合理且不高于5%的利润为基础。

任何一方可提前六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中止协议。然而，如本集团无法从第三方顺利获得某项产品或服务，神华集团在任何条件下不得中止协议。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7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联方有关的关联交易协议(续)

- (2) 本公司与神华集团及本集团的联营企业签订煤炭互供或销售协议。煤炭互供及销售以现行市场价格收费。
- (3) 本公司与神华财务有限公司(“神华财务”)签订一份金融财务服务协议。根据该协议，神华财务向本集团提供金融财务服务。神华财务吸收本集团存款的利率应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存款规定的利率下限。神华财务向本集团发放贷款的利率应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型贷款规定的利率上限。神华财务就提供其他财务服务所收取的费用应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应收的费用额而确定。
- (4) 本公司与神华集团签订一份房屋租赁协议互相租赁对方房屋。租金将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如出租方欲将已出租房屋的所有权转让给第三方，承租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购买权。
- (5) 本公司与神华集团签订一份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年租应由双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当地市场价值协商确定。本集团不得将租赁的土地使用权自行转租。
- (6) 本公司与神华集团签订一份煤炭出口代理协议。根据该协议，神华集团按照市场价或低于市场价的原则向本公司收取出口代理费，在此前提下，神华集团有权收取通过神华集团代理本公司出口煤炭以每吨出口煤炭离岸价格的0.7%作为代理费用。在从第三方获得出口代理条件同等或逊于神华集团的出口代理条件时，本公司应优先选用神华集团作为煤炭产品出口代理商。
- (7)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与神华集团签订一份煤炭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的子公司被指定为神华集团的独家动力煤代理商及非独家焦煤代理商。销售价格经神华集团确认，按当时的现货市场行情定价。根据该协议，本公司的子公司有权按每吨在内蒙古自治区以外销售的煤炭代理销售成本加5%利润收取代理费用。本公司的子公司不会对在内蒙古自治区内的煤炭销售收取任何代理费用。
- (8) 本公司与神华集团签订一份商标使用许可协议。根据该协议，神华集团许可本集团在中国境内非独家使用其许可商标。神华集团已同意在商标使用许可协议期限内自付费用续展其许可商标的注册。神华集团还同意承担为防范许可商标被第三方侵权而发生的相关费用。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七、 股份支付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本年发生的股份支付费用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股份支付计划是为了换取职工服务。

于2005年11月19日，本公司的董事会批准了从2005年6月15日起有效期为十年的高层管理人员股票增值权计划(“该计划”)。该计划无须发行股份。股票增值权以单位授出，每单位代表1股本公司的H股。

所授出的股票增值权的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计为期6年，持有人可于截至获得股票增值权日期起计第2、3及4周年之日后，行使股票增值权，行使的股票增值权总数分别不得超过该人士所获股票增值权总额的三分之一、三分之二及100%。

当行使股票增值权时，行使人士将按照该计划的规定获得人民币付款。款项等于行使股票增值权数目乘以行使价与行使当时本公司H股市价之差额，并已减去相关代扣代缴税项。本年行权的股票增值权的行权价与在行权日的每股价格的差额加权平均后为人民币16元(2008年：人民币20元)。

本公司股票增值权的估值是采用Black-Scholes(金融数值方法)期权估值模型，该模型主要计算参数包括股票增值权的行权价格、预期期限、预期股价波动率、预期分红收益率、无风险利率及股票市场价格。上述参数的确定是基于该计划有关条款，以及本公司H股历史交易数据。

于2009年12月31日发行在外的股票增值权的行权价格为港币7.9元、港币11.8元或港币33.8元(2008年：港币7.9元、港币11.8元或港币33.8元)，而剩余合同期限为2年、3年或4年(2008年：3年、4年或5年)。

于2009年12月31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被重计，本公司在2009止年度确认的费用为人民币63百万元(2008年：冲回的费用为人民币52百万元)。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本集团有关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金融负债余额为人民币95百万元(2008年：人民币47百万元)。

股票增值权授出的数量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09年 百万数	2008年 百万数
年初已授出	6.7	7.8
本年行权	(0.5)	(1.1)
本年作废	(0.1)	-
年末已授出	6.1	6.7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八、或有事项

1 发出的财务担保

于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一家境内子公司向一家银行发出担保人民币1,086百万元(2008年：人民币1,256百万元)。

除上述担保外，本公司为一家持股70%的境外子公司向一家银行作出担保162百万美元(约人民币1,108百万元)。根据相关担保安排，该银行为本公司上述子公司向一银团作出贷款担保。另一方面，该子公司以其若干资产向本公司作出反担保。于2009年12月31日，该子公司向有关银团的贷款余额为50百万美元(约人民币341百万元)(2008年：零)。

管理层相信上述财务担保将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造成重大的负面影响。

2 或有法律事项

本集团是若干法律诉讼中的被告，也是日常业务中出现的其他诉讼中的原告。尽管目前无法确定这些或有事项、法律诉讼或其他诉讼的结果，管理层相信任何由此引起的负债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造成重大的负面影响。

3 或有环保负债

截至本报告日，本集团并未因环境补偿问题发生任何重大支出，并未卷入任何环境补偿事件，亦未就任何与业务相关的环境补偿进一步计提任何金额的准备(除复垦费用准备外)。在现行法律规定下，管理层相信不会发生任何可能对本集团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负债。然而，中国政府已经并有可能进一步实施更为严格的环境保护标准。环保负债所面临的不确定因素较大，并可能影响本集团估计最终环保成本的能力。这些不确定因素包括(i)相关地点(包括但不限于正在营运、已关闭和已出售的煤矿及土地开发区域)所发生污染的确切性质和程度；(ii)清除工作开展的程度；(iii)各种补救措施的成本；(iv)环保补偿规定方面的变化；及(v)新需要实施环保措施的地点的确认。由于可能发生的污染程度未知和所需采取的补救措施的确切时间和程度亦未知等因素，因此未来可能发生的此类费用的确切数额无法确定。因此，依据未来的环境保护法律规定可能导致的环保方面的负债无法在目前合理预测，但有可能十分重大。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九、 承诺事项

1 资本承担

于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资本承担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已批准及已订合同				
— 土地及建筑物	16,008	13,252	6,970	7,218
— 设备	19,002	18,708	5,496	6,106
— 投资联营公司	244	318	244	318
小计	35,254	32,278	12,710	13,642
已批准但未订合同				
— 土地及建筑物	30,234	23,472	8,317	8,218
— 设备	22,967	18,497	5,817	3,873
小计	53,201	41,969	14,134	12,091
合计	88,455	74,247	26,844	25,733

2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固定资产等经营租赁协议，本集团及本公司于12月31日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一年以内(含一年)	79	77	56	54
一年以上两年以内(含二年)	36	38	20	21
两年以上三年以内(含三年)	33	32	20	20
三年以上	126	105	62	73
合计	274	252	158	168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至报告日，本集团有以下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于2010年3月12日，董事会提议向所有股东分配末期现金股息每股人民币0.53元，共计人民币105.41亿元。末期股利分配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上述末期股利分配并未于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报告

(1) 一般性信息

(a) 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

本集团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煤炭、铁路、港口和发电共四个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提供不同的产品和劳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及市场策略而需要进行单独的管理。本集团管理层将会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业绩。

(b) 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i) 煤炭业务—地面及井工矿的煤炭开采并销售给外部客户和发电分部。本集团主要通过长期煤炭供应合同销售其煤炭，并准许各方每年调整价格。

(ii) 铁路业务—为煤炭业务分部及外部客户提供铁路运输服务。本集团向煤炭业务分部和外部客户收取的运费费率是一致的并不超过相关政府部门批准的最高金额。

(iii) 港口业务—为煤炭业务分部及外部客户提供港口货物装卸、搬运和储存服务。本集团根据经过相关政府部门审查及批准后的价格收取服务费及各项费用。

(iv) 发电业务—从煤炭业务分部和外部供应商采购煤炭，以煤炭发电并销售给外部电网公司和煤炭分部。发电厂按有关政府机构批准的计划电价将计划电量销售给电网公司。对计划外发电量，发电厂按与电网公司议定的电价销售，而该议定电价通常低于计划电价。

(2) 计量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和负债的会计政策

为了评价各个分部的业绩及向其配置资源，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审阅归属于各分部收入及经营成果，这些信息的编制基础如下：

分部收入和费用是指各个分部产生的收入、发生费用以及归属于各分部的资产发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

分部利润总额是指各个分部产生的收入(包括对外交易收入及分部间的交易收入)，扣除各个分部发生的费用、归属于各分部的资产发生的折旧和摊销及减值损失、直接归属于某一分部的银行存款及银行借款所产生的利息净支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或损失、投资收益及营业外收支后的净额。分部之间收入的转移定价按照与其它对外交易相似的条款计算。本集团并没有将所得税费用分配给各分部。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3)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和负债的信息

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的资料列示如下：

	煤炭		铁路		港口		发电		未分配项目		抵销		合计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对外交易收入	85,754	75,215	2,003	1,950	148	82	33,407	29,886	-	-	-	-	121,312	107,133
分部间交易收入	14,142	13,619	17,555	15,576	1,859	1,856	387	108	-	-	(33,943)	(31,159)	-	-
报告分部收入小计	99,896	88,834	19,558	17,526	2,007	1,938	33,794	29,994	-	-	(33,943)	(31,159)	121,312	107,133
报告分部营业成本	(63,198)	(56,316)	(7,307)	(6,673)	(1,289)	(1,170)	(23,723)	(21,840)	-	-	34,031	30,988	(61,486)	(55,011)
报告分部经营收益	(注i)													
	29,596	26,458	8,797	7,778	340	389	7,035	4,930	(339)	(259)	98	(155)	45,527	39,141
报告分部利润总额	29,333	26,084	8,591	6,509	73	(19)	5,169	2,623	792	929	(57)	(155)	43,901	35,971
其他重要的项目：														
— 净利息支出	547	453	372	439	290	341	2,051	2,450	93	335	(207)	(232)	3,146	3,786
— 折旧和摊销费用	5,494	4,338	1,888	1,836	694	658	4,336	3,986	19	11	-	-	12,431	10,829
— 报告分部资本														
开支(注ii)	8,896	14,810	4,326	2,558	404	388	18,638	17,985	313	654	-	-	32,577	36,395
报告分部资产														
总额(注iii)	108,217	93,573	42,704	39,843	10,156	10,292	114,134	95,898	155,801	151,041	(120,498)	(115,465)	310,514	275,182
报告分部负债														
总额(注iii)	(74,413)	(61,782)	(20,263)	(20,091)	(5,235)	(5,547)	(79,986)	(71,231)	(53,849)	(60,008)	119,989	115,012	(113,757)	(103,647)

注i：分部经营收益是指营业利润扣除财务费用、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及投资收益。

注ii：分部资本开支是指在年内购建的预期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分部资产所发生的支出或成本总额。

注iii：分部资产总额的未分配项目包括递延税项资产及其他未分配的企业资产。分部负债总额的未分配项目包括递延税项负债及其他未分配的企业负债。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4) 其他信息

(a) 地区信息

本集团按不同地区列示的有关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以及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下同)的信息如下。对外交易收入是按接受服务及购买产品的客户所在地进行划分。非流动资产是按照资产实物所在地(对于固定资产而言)或被分配到相关业务的所在地(对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非流动资产而言)进行划分。本集团的地区信息(按客户所在地区)列示如下:

	对外交易收入总额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亚太市场				
— 中国大陆市场	113,795	94,924	214,344	195,325
— 其他亚太市场	7,475	11,987	3,100	1,444
其他市场	42	222	-	-
合计	121,312	107,133	217,444	196,769

(b)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本集团从单一客户取得的收入均不超过营业收入的10%。

2 金融风险管理及公允价值

信用、流动性、利率及货币风险在本集团一般业务过程中出现。本集团及本公司亦从对其他实体的股权投资和公司本身的股价波动受到股权价格风险的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风险管理及公允价值(续)

该等风险根据以下所述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财务管理政策及常规管理。

(1) 信用风险

货币资金、其他流动资产、长期委托贷款、应收款项和衍生金融工具等账面金额为本集团及本公司对于该等金融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本集团及本公司绝大部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都存放在中国主要金融机构里，管理层相信这些是高质量的信贷机构。本集团及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发电厂、冶金公司和电网公司，占本年度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营业收入的主要部分。由于本集团及本公司与煤炭及电力行业的大客户维持着长期稳定的业务关系，本集团及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本集团及本公司持续对个别客户的财政状况进行信用评估，一般不会要求就应收账款提供抵押品。呆账准备于管理层预期的数额内。

各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已扣除减值准备)为本集团在不考虑持有任何抵押下的最大信用风险。除附注八、1所述的财务担保外，本集团及本公司并未有提供其他担保会为本集团及本公司带来额外的信用风险。该等财务担保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最大信用风险已于附注八、1作出披露。

(2) 外币风险

本集团及本公司主要面对人民币借款以外的借款所产生的外币风险。产生外币风险的外币款项主要为日元。本集团及本公司也通过掉期工具对冲了部分外币兑换风险，参见附注五、2。

本集团及本公司日元借款的金额已载于附注五、23，五、24，十二、15及十二、16。

于2009年12月31日，假设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日元外汇兑换率变动2%，本集团及本公司税后利润及留存利润会反向变动大概人民币79百万元(2008年：反向变动人民币85百万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持有的、面临外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算得出的汇率变动对净利润及留存利润的影响。上述分析不包括外币报表折算差异。2008年的分析以同样的基准计算。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风险管理及公允价值(续)

(3) 利率风险

本集团及本公司货币资金已分别载于附注五、1及十二、1，主要为浮动利率货币资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借款的利率及还款期已载于附注五、16，五、23，五、24，十二、12，十二、15及十二、16，主要为浮动利率借款。

于2009年12月31日，对于浮动利率货币资金，假设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利率变动100基点(基点即0.01%)会分别导致本集团及本公司税后利润及留存利润同向变动大概人民币385百万元以及人民币356百万元(2008年本集团及本公司：人民币448百万元以及人民币425百万元)。

于2009年12月31日，对于浮动利率借款，假设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利率变动100基点会分别导致本集团及本公司税后利润及留存利润反向变动大概人民币542百万元以及人民币56百万元(2008年本集团及本公司：人民币502百万元以及人民币63百万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或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对净利润及留存利润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或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留存利润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2008年的分析以同样的基准计算。

(4) 公允价值

(a) 以公允价值列账的金融工具

利率掉期合同的金融资产及股票增值权的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列账。

本集团是使用其认为合适的市场资讯和评估方法来估计公允价值金额。然而，在诠释市场数据时需要作出一定的判断，以计算估计公允价值。因此，文中所显示的估计数字不一定表示本集团及本公司在目前的市况下可变现的金额。使用不同的市场假设及/或估计方法对估计公允价值可能有重大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风险管理及公允价值(续)

(4) 公允价值(续)

(a) 以公允价值列账的金融工具(续)

利率掉期合同的公允价值是根据现金流贴现法的方法计算。采取现金流贴现法时，估计的未来现金流为管理层的最佳估计，并且该贴现率为资产负债表日的类似工具有着类似到期日的市场有关利率。

应付股票增值权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是根据Black-Scholes(金融数值方法)期权估值模型计算的。无风险利率、股利收益率及股价波动率用作该模型的输入变量。

(b) 不以公允价值列账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于2009年及2008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以成本或摊销成本列账的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与其公允价值相若。

长期贷款及长期应付款的公允价值是采用本集团及本公司可在现行市场获取大致上相同性质和期限的贷款利率对未来现金流量作出折现后估计所得。

基于其性质或期限较短，所有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与账面金额相若。

(5)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将不能偿还已到期的财务责任。本集团管理流动性的方法是确保经常持有充足的流动性，在正常和紧迫的情况下，亦可以偿还已到期的负债，不会发生不可接受的亏损或风险损害本集团的形象。

本集团严密监控现金流量要求和使现金收益最优化。本集团编制了现金流量预测和确保持有足够的现金以应付经营、财务及资本义务，但并不包括不能合理地预计的极端情况的潜在影响，例如自然灾害。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风险管理及公允价值(续)

(5) 流动性风险(续)

根据合约非折现现金流(包括使用合约利率计算的利息支付或，如是浮动则根据于资产负债表日的现行率)和本集团及本公司可以被要求最早支付的日期，下表详列本集团及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剩余的合约到期日：

2009年						
本集团	账面金额	合约非折现 现金流合计	1年内到期 或须于 要求时偿还	多于1年 但少于2年	多于2年 但少于5年	多于5年
借款	76,183	89,188	25,666	13,019	24,085	26,418
应付款项	22,660	22,660	22,565	59	36	-
	98,843	111,848	48,231	13,078	24,121	26,418

2008年						
本集团	账面金额	合约非折现 现金流合计	1年内到期 或须于 要求时偿还	多于1年 但少于2年	多于2年 但少于5年	多于5年
借款	74,258	90,916	22,368	12,932	28,416	27,200
应付款项	16,393	16,393	16,303	90	-	-
	90,651	107,309	38,671	13,022	28,416	27,200

2009年						
本公司	账面金额	合约非折现 现金流合计	1年内到期 或须于 要求时偿还	多于1年 但少于2年	多于2年 但少于5年	多于5年
借款	12,745	14,984	3,340	1,405	4,942	5,297
应付款项	17,808	17,808	17,808	-	-	-
	30,553	32,792	21,148	1,405	4,942	5,297

2008年						
本公司	账面金额	合约非折现 现金流合计	1年内到期 或须于 要求时偿还	多于1年 但少于2年	多于2年 但少于5年	多于5年
借款	17,869	20,742	5,832	2,827	5,620	6,463
应付款项	14,531	14,531	14,531	-	-	-
	32,400	35,273	20,363	2,827	5,620	6,463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2 金融风险管理及公允价值(续)

(6) 股权价格风险

本集团及本公司所有的非上市投资均为长远策略性目的而持有。根据有限的资料，本集团及本公司最少每年评估其非上市投资的表现，以及其对本集团长远策略计划所起的作用。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09年			2008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人民币等值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人民币等值
现金						
—人民币			1			1
小计			1			1
银行存款						
—人民币			69,119			56,274
—港币	68	0.8805	60	69	0.8819	60
小计			69,179			56,334
关联公司存款						
—人民币			457			216
小计			457			216
合计			69,637			56,551

于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银行存款中限制用途的资金为煤矿转产发展资金及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427百万元(2008年：人民币241百万元)。

除上述限制性资金外，于2009年及2008年12月31日本公司没有其他重大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的资金。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应收票据

本公司的应收票据为银行承兑汇票，均于一年内到期。

本公司应收票据年末余额中无对持有公司5% (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收票据。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

	2009年	2008年
应收子公司	558	535
应收其他关联方	87	150
应收第三方	1,866	2,975
小计	2,511	3,660
减：坏账准备	3	3
合计	2,508	3,657

应收账款中包括以下外币金额：

	2009年			2008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美元	108	6.8282	735	317	6.8346	2,167

(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2009年	2008年
一年以内(含一年)	2,509	3,660
一年至二年(含二年)	2	-
合计	2,511	3,660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续)

(3) 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2009年		2008年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神华集团	21	-	2	-

(4) 于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 的比例(%)
1. 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第三方	223	1年以内	9%
2. 韩国电力公司	第三方	214	1年以内	9%
3. 台湾电力公司	第三方	119	1年以内	5%
4. Ssang Yong Corporation	第三方	116	1年以内	4%
5. 内蒙古大唐托克电力 燃料有限公司	第三方	77	1年以内	3%
合计		749		30%

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客户类别分析

	2009年	2008年
应收子公司	4,869	4,820
应收其他关联方	80	25
应收第三方	442	483
小计	5,391	5,328
减：坏账准备	27	27
合计	5,364	5,301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借予子公司的流动资金、供货商的存出保证金和应收其他单位的代垫款项等。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2)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2009年	2008年
一年以内(含一年)	5,207	5,313
一年至二年(含二年)	177	6
二年至三年(含三年)	5	2
三年以上	2	7
合计	5,391	5,328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2009年		2008年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神华集团	67	-	18	-

5 存货

	2009年	2008年
煤炭存货	1,998	1,344
辅助材料、零部件及小型工具	3,541	3,828
小计	5,539	5,172
减:存货跌价准备	694	641
合计	4,845	4,531

上述存货跌价准备是辅助材料、零部件及小型工具的陈旧存货减值准备。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长期股权投资

	2009年	2008年
对子公司投资	35,883	32,298
对联营企业投资	2,081	1,912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1,015	1,026
小计	38,979	35,236
减：减值准备	304	304
合计	38,675	34,932

(1) 对子公司投资

本公司对子公司主要投资变动分析如下：

公司名称	2009年初余额	本年投资增加	2009年末余额
神华神东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3,450	1,486	4,936
陕西国华锦界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317	253	1,570
神华新街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	700	700
绥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80	152	532
国华(印尼)南苏发电有限公司	56	243	299

有关各子公司的详细资料，参见附注四。

(2) 对联营企业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主要联营企业投资及对其他长期股权投资的信息参见附注五、8。

本公司没有当期及累计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固定资产

	建筑物	井巷资产	与井巷资产 相关之机器 和设备	铁路及港口 构筑物	家具、 固定装置、 汽车及 其他设备	合计
成本/评估价值：						
年初余额	4,684	4,405	26,302	13,711	2,346	51,448
本年增加	242	155	532	31	455	1,415
在建工程转入	1,916	332	4,694	957	168	8,067
本年减少						
—处置	(52)	(55)	(219)	(2)	(83)	(411)
—其他减少(注)	-	(527)	-	-	-	(527)
年末余额	6,790	4,310	31,309	14,697	2,886	59,992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重述						
—附注二、33)	835	974	8,533	4,526	1,088	15,956
本年计提折旧	380	260	3,321	735	600	5,296
处理变卖时冲销	(9)	(10)	(133)	(2)	(55)	(209)
年末余额	1,206	1,224	11,721	5,259	1,633	21,043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	131	-	-	131
本年计提	-	-	185	-	-	185
年末余额	-	-	316	-	-	316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5,584	3,086	19,272	9,438	1,253	38,633
年初余额(重述						
—附注二、33)	3,849	3,431	17,638	9,185	1,258	35,361

注：其他减少的井巷资产主要为更改估计成本而调减的预计复垦义务。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在建工程

	2009年	2008年
年初余额	6,945	8,847
本年增加	8,614	9,031
转入固定资产	(8,067)	(10,933)
年末余额	<u>7,492</u>	<u>6,945</u>

本公司在建工程年末账面价值中包含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人民币273百万元(2008年：人民币151百万元)。本公司本年度用于确定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平均年利率为5.35%(2008年：7.05%)。

有关本公司的主要在建工程信息参见附注五、10。

9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其他	合计
成本/评估价值：				
年初余额	1,490	12,315	10	13,815
本年增加	419	395	2	816
本年减少	-	(8)	-	(8)
年末余额	<u>1,909</u>	<u>12,702</u>	<u>12</u>	<u>14,623</u>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140	1,214	3	1,357
本年摊销	39	425	3	467
本年减少	-	(1)	-	(1)
年末余额	<u>179</u>	<u>1,638</u>	<u>6</u>	<u>1,823</u>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u>1,730</u>	<u>11,064</u>	<u>6</u>	<u>12,800</u>
年初余额	<u>1,350</u>	<u>11,101</u>	<u>7</u>	<u>12,458</u>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2009年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2009年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2008年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2008年 (重述— 附注二、33)
准备(主要为应收款项 和存货计提)	299	45	369	55
固定资产	163	(6)	(50)	(49)
未支付的预提工资等费用	723	140	791	146
其他	(240)	(70)	(581)	(146)
小计	945	109	529	6

于12月31日，列示在资产负债中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净额：

	2009年	2008年 (重述— 附注二、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109	6

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9年	2008年
与工程建造和设备采购有关的预付款	1,758	1,957
预付矿区前期支出	2,500	2,500
长期委托贷款(注)	1,276	1,257
	5,534	5,714

注：于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长期委托贷款为委托中国国有银行借予子公司的长期委托贷款，贷款利率为4.59%至5.43%（2008年：5.10%至6.43%）计息，并将于二至五年内收回。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短期借款

本公司的短期借款均为来自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人民币信用借款。

13 应付账款

账龄自应付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于2009年及2008年12月31日，本公司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材料及工程款。

本公司本年应付账款年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 (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应付账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09年			2008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美元	55	6.8282	376	51	6.8346	347
欧元	11	9.7971	113	17	9.6590	165
合计			489			512

14 应付职工薪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支付数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8	2,467	(2,532)	433
职工福利费	-	313	(313)	-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35	98	(68)	65
基本养老保险费	86	354	(352)	88
年金缴费	246	183	(193)	236
失业保险费	17	18	(9)	26
工伤保险费	17	40	(26)	31
住房公积金	83	232	(265)	50
住房补贴	669	23	(39)	65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1	121	(75)	87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47	63	(15)	95
其他	31	415	(429)	17
合计	1,770	4,327	(4,316)	1,781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有关信息参见附注七。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9年	2008年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96	94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75	264
合计	2,471	1,205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于2009年及2008年12月31日，本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均为信用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包括以下外币金额：

	2009年			2008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日元	3,848	0.0738	284	3,848	0.0757	291

于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人民币借款按年利率为4.86%至5.35%（2008年：3.60%至7.05%）计息，日元借款按年利率为2.30%至2.60%（2008年：2.30%至4.45%）计息。

于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五名的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按单一合同表述)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09年		2008年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1. 国家开发银行	2004-03-20	2010-03-20	人民币	5.35%		580		550
2. 中国工商银行 北京市东城支行	2007-11-16	2010-11-15	人民币	4.86%		500		-
3. 中国工商银行 北京市东城支行	2007-11-16	2010-11-15	人民币	4.86%		400		-
4. 中国工商银行 北京市东城支行	2007-11-16	2010-11-15	人民币	4.86%		400		-
5. 中国进出口银行	1997-06-18	2010-06-18	日元	2.30%	1,246	92	1,246	94
合计						1,972		644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续)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009年	2008年
应付未付采矿权价款(一年内到期部分)	275	264

16 长期借款

于2009年及2008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长期借款均为信用借款。

长期借款的到期日分析

	2009年	2008年
一年至两年(含两年)	1,042	2,211
两年至三年(含三年)	2,134	1,057
三年以上	6,723	9,560
合计	9,899	12,828

长期借款中包括以下外币金额：

	2009年			2008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等值
日元	67,504	0.0738	4,981	71,352	0.0757	5,398

于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长期借款中人民币借款按年利率为5.25%至5.94%(2008年：3.60%至7.05%)计息，日元借款按年利率为1.80%至2.60%(2008年：1.80%至4.45%)计息。

于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五名的长期借款(按单一合同表述)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09年		2008年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1. 国家开发银行	2004-03-20	2016-03-20	人民币	5.35%		2,350		2,930
2. 中国进出口银行	1997-06-18	2027-11-20	日元	2.30%	18,695	1,380	19,933	1,509
3. 神华集团	2005-05-26	2012-01-20	人民币	5.25%		1,000		1,000
4.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01-05-10	2031-03-20	日元	1.80%	11,581	854	11,581	876
5. 中国进出口银行	1997-12-28	2027-09-20	日元	2.30%	10,037	741	10,628	804
合计						6,325		7,119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长期应付款

	2009年	2008年
应付未付采矿权价款(一年以上部分)	2,073	2,513
其他	40	48
合计	2,113	2,561

本公司长期应付款年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1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2009年	2008年
主营业务收入		
—煤炭收入	95,722	85,276
—运输收入	833	883
小计	96,555	86,159
其他业务收入	3,445	2,091
合计	100,000	88,250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 总额的比例(%)
1. 神华国华(北京)电力研究院有限公司	13,938	14%
2. 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公司	4,702	5%
3. 韩国电力公司	1,977	2%
4.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74	2%
5. 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397	1%
合计	23,588	24%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续)

(2) 营业成本

	2009年	2008年 (重述— 附注二、33)
外购煤成本	21,212	21,516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3,790	3,351
人工成本	2,571	2,462
折旧及摊销	5,245	4,212
运输费	20,864	18,073
其他	10,612	7,222
合计	64,294	56,836

19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分项目情况

	2009年	2008年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收益(注(2))	6,485	2,18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收益(注(3))	290	217
委托贷款收益	708	697
合计	7,483	3,096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中，投资收益占利润总额5%以上，或不到5%但投资收益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2009年
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291
神华准格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835
广东国华粤电台山发电有限公司	489
陕西国华锦界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22
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51
合计	5,488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投资收益(续)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中，投资收益占利润总额5%以上，或不到5%但投资收益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2009年
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	147
神华财务有限公司	65
天津远华海运有限责任公司	39
珠海新世纪航运有限责任公司	21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9
合计	<u>291</u>

本公司的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2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2009年	2008年 (重述 - 附注二、33)
净利润	29,571	22,14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8	808
固定资产折旧	5,296	4,076
无形资产摊销	467	4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	19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20)	(20)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2	318
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	672	22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78	(472)
财务(净收益)/费用	(376)	399
投资收益	(7,483)	(3,096)
递延所得税	(103)	128
存货的增加	(367)	(4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53	(8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947	3,6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3,377</u>	<u>27,349</u>

-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09年	2008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62,364	56,232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56,232	51,90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6,132</u>	<u>4,328</u>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本集团	
	2009年	2008年
营业外收入		
— 补贴收入(注)	21	63
— 其他	213	208
投资收益		
— 委托贷款收益	46	160
营业外支出	(542)	(901)
以上各项对税务的影响	43	71
合计	(219)	(399)
其中：影响本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63)	(397)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56)	(2)

注：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营业外收入中的退还增值税补贴收入人民币14百万元以及收到的省级环境保护专项资金根据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于2009年度的摊销人民币6百万元未包含在上述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

上述各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2 同时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合并财务报表对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净资产的差异情况

	净利润		净资产	
	2009年	2008年 (重述— 附注二、33)	2009年	2008年 (重述— 附注二、33)
按中国会计准则	30,276	25,959	169,326	146,625
调整：				
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 类似性质的费用调整(注i)	1,311	629	2,841	2,342
土地使用权评估及其他(注ii)	119	53	(1,506)	(1,535)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31,706	26,641	170,661	147,432

注i：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调整

按中国政府相关机构的有关规定，煤炭企业应根据煤炭产量计提维简费、生产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记入当期费用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时，应在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同时全额结转累计折旧。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这些费用应于发生时确认，相关资本性支出于发生时确认为物业、厂房及设备，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上述差异带来的递延税项影响也反映在其中。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 同时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合并财务报表对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净资产的差异情况(续)

注ii：土地使用权评估及其他

按中国的企业会计准则，土地使用权应反映企业重组时资产评估值。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土地使用权作为预付经营租赁款以历史成本减累计摊销列示。因此，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中不包括土地使用权的评估增值及其后续摊销以及相关差异所带来的递延税项影响。

3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 每股收益	稀释 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16%	1.522	1.5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27%	1.530	1.530

本集团在所列示的年度内均不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如下：

	2009年	2008年 (重述— 附注二、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净资产收益率	19.16%	18.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276	25,959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加权平均净资产	157,976	138,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9.27%	19.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439	26,356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加权平均净资产	157,976	138,024

备查文件

- 1、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09年年度报告；
- 2、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年度财务报表；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5、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公布的2009年年度报告。

董事长：张喜武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3月12日

意见签字页

关于2009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68条规定，上市公司董事应当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上市公司董事应当保证上市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8年修订）第15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及董事应当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与完整性，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如有董事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做出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应当单独陈述理由和发表意见。未参会董事应当单独列示其姓名。

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后，董事会及全体董事认为：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我们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张喜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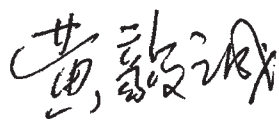
张玉卓



凌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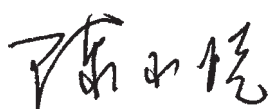
韩建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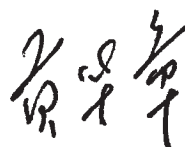
黄毅诚



梁定邦



陈小悦



贡华章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3月1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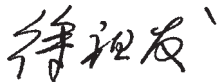
关于2009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68条规定，上市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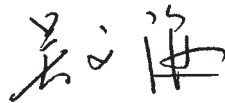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8年修订)第15条规定，公司监事会及监事应当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与完整性，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如有监事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做出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应当单独陈述理由和发表意见。

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后，监事会及全体监事认为：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徐祖发



吴高谦



李建设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3月12日

关于2009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68条规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上市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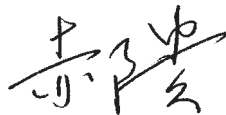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8年修订)第15条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与完整性，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如有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做出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应当单独陈述理由和发表意见。

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后，全体高级管理人员认为：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我们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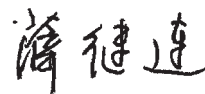
凌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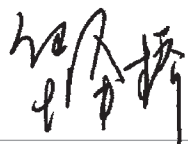
郝贵



王金力



薛继连



华泽桥



王品刚



黄清



张克慧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3月12日

释义

简称

神华集团
中国神华
神东煤炭分公司
万利煤炭分公司
金烽煤炭分公司
哈尔乌素煤炭分公司
准格尔能源公司
北电胜利能源公司
神东煤炭

神东电力
神华新街公司
神朔铁路分公司
铁路货车分公司
朔黄铁路公司
包神铁路公司
神华新准公司
黄骅港公司
天津煤码头公司
国华电力分公司
国华国际
北京热电
盘山电力
三河电力
国华准格尔
宁海电力
神木电力
台山电力
黄骅电力
绥中电力
锦界能源公司
定洲电力
余姚电力
准能电力
准能研电
澳洲控股公司

沃特马克公司

全称

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神东煤炭分公司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万利煤炭分公司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金烽煤炭分公司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哈尔乌素煤炭分公司
神华准格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神华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
神华神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神华集团神府东胜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神华神东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神华新街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神朔铁路分公司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铁路货车运输分公司
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神华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神华新准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神华黄骅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神华天津煤炭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国华电力分公司
神华国华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神华国华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热电分公司
天津国华盘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三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
中电国华神木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国华粤电台山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国华沧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绥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国华锦界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国华定洲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国华余姚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神华准格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控制并运营的发电分部
内蒙古准能研电有限责任公司
神华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 (Shenhua Australia Holdings Pty Limited)
神华沃特马克煤矿有限公司 (Shenhua Watermark Coal Pty Limited)

简称

印尼公司
乌海能源
神华财务
神华运销
嘉华发电
分子公司
企业会计准则

上海上市规则
上海证交所
香港上市规则
香港联交所

全称

国华(印尼)南苏发电有限公司 (PT.GH EMM INDONESIA)
神华乌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神华财务有限公司
神华煤炭运销公司
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
指本公司的分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内文另有所指除外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
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
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
相关规定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五年业绩摘要

下列的财务资料是摘自本集团按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利润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5年 人民币百万元 (重述*)	2006年 人民币百万元 (重述*)	2007年 人民币百万元 (重述*)	2008年 人民币百万元 (重述*)	2009年 人民币百万元
营业收入	52,988	65,186	82,107	107,133	121,312
减：营业成本	23,544	30,696	40,716	55,011	61,48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54	1,543	1,832	2,717	3,786
销售费用	602	453	522	673	820
管理费用	4,751	5,944	6,624	8,302	9,146
财务费用	1,692	2,114	2,666	3,865	1,860
资产减值损失	73	210	709	1,289	547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368)	(23)	283	472	(178)
投资收益	465	559	638	853	700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0	552	567	654	643
营业利润	21,169	24,762	29,959	36,601	44,189
加：营业外收入	190	249	209	271	254
减：营业外支出	485	382	539	901	5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8	220	326	462	334
利润总额	20,874	24,629	29,629	35,971	43,901
减：所得税费用	3,952	5,237	6,481	6,815	9,156
净利润	16,922	19,392	23,148	29,156	34,745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57	16,620	19,766	25,959	30,276
少数股东损益	2,365	2,772	3,382	3,197	4,469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805	0.919	1.066	1.305	1.522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805	0.919	1.066	1.305	1.522

简明合并资产负债表

	于12月31日				
	2005年 人民币百万元 (重述*)	2006年 人民币百万元 (重述*)	2007年 人民币百万元 (重述*)	2008年 人民币百万元 (重述*)	2009年 人民币百万元
流动资产合计	28,495	29,994	70,186	77,906	92,4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019	142,396	168,296	197,276	218,055
资产总计	<u>150,514</u>	<u>172,390</u>	<u>238,482</u>	<u>275,182</u>	310,514
流动负债合计	25,988	36,124	33,371	42,656	55,684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863	46,587	55,018	60,991	58,073
负债合计	<u>72,851</u>	<u>82,711</u>	<u>88,389</u>	<u>103,647</u>	113,757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	60,868	69,844	129,423	146,625	169,326
少数股东权益	16,795	19,835	20,670	24,910	27,431
股东权益合计	<u>77,663</u>	<u>89,679</u>	<u>150,093</u>	<u>171,535</u>	196,75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150,514</u>	<u>172,390</u>	<u>238,482</u>	<u>275,182</u>	310,514

* 上述本集团2005年、2006年、2007年及2008年的财务数据已根据本报告中财务报表附注二的会计政策进行了重述。

上述本集团2005年、2006年及2007年重述后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008 年度报告



2007 年度报告



2006 年度报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
西滨河路22号神华大厦
邮编100011
电话:86-10-58133399或58133355

www.csec.com

